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投證券 HENGTOU SECURITIES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中文公司名稱「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恒投證券」(中文)
及「HENGTOU SECURITIES」(英文)名義開展業務)

(「本公司」)
(股份代碼：0147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及已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建議不進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nht.com.cn)刊發。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惟不會遲於2019年4月底)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龐介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龐介民先生及吳誼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濤先生、孫超先生、董紅女士及高靚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軍女士、林錫光博士及呂文棟先生。

目錄

重要提示	2
董事長致辭	3
第一節 釋義	4
第二節 重大風險提示	9
第三節 公司概況	10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1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8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82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	96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109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114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	134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	1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84
合併損益表	194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95
合併財務狀況表	196
合併權益變動表	198
合併現金流量表	1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就其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第四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全體董事和全體監事出席了會議，沒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聲明對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無法保證或存在異議。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2018年度財務報告分別經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和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公司董事長龐介民先生、總裁牛壯先生、財務總監楊淑飛女士、財務經理楊歷揚先生聲明：保證本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各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董事長致辭

2018年，行業監管上仍然延續了「十九大」以來「強化金融監管、全面提高防範化解風險能力」的態勢。監管機構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資產管理業務新規落地、中國存託憑證(CDR)業務的推出等，都將對市場和行業產生深遠的影響。2018年，由於貿易摩擦、經濟面臨下行壓力等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對國內股票市場來說，是整體表現較為低迷的一年。2018年上證綜指、深證成指收盤分別比上年末下跌24.59%、34.42%，滬深兩市股票基金成交總額同比下跌17.98%。2018年，受市場行情影響，國內證券公司經營業績普遍出現不同程度的下滑。公司的經紀、投行等傳統業務利潤貢獻率下滑，自營業務出現了較大幅度的虧損。面對不利局面，公司各項業務努力調結構、抓基礎、深化推進業務轉型，堅持合規經營，全面提升風險防範和控制能力。

2019年，對於公司來說是充滿機遇與挑戰的一年。2018年底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資本市場在金融運行中具有牽一發而動全身的作用，要通過深化改革，打造一個規範、透明、開放、有活力、有韌性的資本市場。資本市場的進一步深化改革將成為證券公司新一輪發展的驅動因素，公司要緊跟時代發展腳步，堅定信念，奮力拼搏，積極推進各項工作的開展。公司要繼續堅持合規經營的理念，增強風險防範意識，持續完善合規風控體系；加速推進業務轉型升級，夯實業務基礎，確保公司各項經營工作平穩快速發展，全面提升業務盈利能力；提高後台支持服務保障的專業水平，全力推動公司各項業務取得進步。

龐介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2日

第一節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APP	指	application，一般指手機應用程序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資產證券化	指	將缺乏流動性的資產，轉換為在金融市場上可以自由買賣的證券行為，使其具有流動性，是通過在資本市場和貨幣市場發行證券籌資的一種直接融資方式
包頭華資	指	包頭華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91)，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公司、恒投證券	指	一家於1998年12月28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的公司，並於2008年11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轉制為公司名為「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engtai Securities Co., Ltd)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於2015年4月27日獲香港公司註冊處批准及其後登記的名稱「恒投證券」(中文)及「HENGTOU SECURITIES」(英文)在香港從事業務，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報告期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節 釋義(續)

金融街資本	指	北京金融街資本運營中心，並持有華融基礎設施100%的股權
金融街投資	指	北京金融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金融街建設集團)，西城區國資委的子公司並為本公司股東
金融街西環置業	指	北京金融街西環置業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西環置業有限公司)，西城區國資委的子公司並為本公司股東
FOF	指	Fund of Fund，即一種專門投資於其他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杭州瑞思	指	杭州瑞思實業有限公司，持有陝西天宸98.67%的股權
恒泰資本	指	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恒泰長財	指	恒泰長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恒泰期貨	指	恒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80%的股權，恒泰資本持有其20%的股權
恒泰先鋒	指	恒泰先鋒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一節 釋義(續)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鴻智慧通	指	北京鴻智慧通實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
華融基礎設施	指	北京華融基礎設施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西城區國資委的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股東
華融投資	指	北京華融綜合投資公司，持有金融街西環置業90%的股權
匯發投資	指	西藏達孜匯發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匯發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
匯金嘉業	指	北京匯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
IPO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即首次公開發行股票
上市	指	於2015年10月15日，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	指	2015年10月15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融資融券	指	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上市證券或出借上市證券供其賣出，並收取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OM	指	Manager of Managers，即管理人的管理人基金模式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第一節 釋義(續)

新華基金	指	新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8.62%的股權
寧波實科	指	寧波實科商貿有限公司，持有慶雲洲際70%的股權
P2P	指	Peer to Peer lending，點對點信貸平台
中國、全國、國內、境內	指	就本報告而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除外)
招股說明書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30日之H股招股說明書
慶雲洲際	指	北京慶雲洲際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報告期	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其基本單位為元
西城區國資委	指	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持有華融投資、金融街資本、金融街投資100%的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陝西弘雅	指	陝西弘雅瑞久商貿有限公司，持有寧波實科99.60%的股權
陝西天宸	指	陝西天宸科貿有限公司，持有鴻智慧通97.08%的股權
上海巨祿	指	上海巨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深圳中新99.47%的股權
上海喜仕達	指	上海喜仕達電子技術有限公司，持有匯金嘉業99.99%的股權

第一節 釋義(續)

上海怡達	指	上海怡達科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深圳中新	指	深圳中新拓業科技有限公司，並持有上海喜仕達95%的股權
股票質押式回購	指	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證券質押，向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出方融入資金，並約定在未來返還資金、解除質押的交易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蘇州秉泰	指	蘇州秉泰貿易有限公司，持有杭州瑞思94%的股權
本報告	指	本公司2018年度報告
明天控股	指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中一名主要股東包頭華資約54%的股權
Wind資訊	指	上海萬得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金融數據、信息及軟件服務供應商，是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中昌恒遠	指	中昌恒遠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第二節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的業務高度依賴中國經濟和市場狀況。中國資本市場狀況或會突然劇烈變化，這可能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公司的業務亦受相關中國政府政策變動影響，例如貨幣政策、財政政策、外匯政策、利率波動、融資成本、稅收政策、長短期市場資金來源以及影響金融證券行業的法律法規。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面對宏觀經濟和資本市場的變化，制定公司戰略規劃的戰略風險，及內部運營的管理風險；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及時執行契約債務的信用風險；由於市場整體或部份變化而產生損失或收入減少的市場風險，包括權益類資產的價格波動風險、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等；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流動性風險；由於交易流程中或管理體系中的操作不當造成財務損失的操作風險；因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規定條例調整，公司經營活動和相關規範未能及時作出相應調整，而產生的法律及合規風險等。

針對上述風險，公司建立了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合規管理體系和風險控制指標監控體系等，來防範和降低公司經營過程中面臨的各種風險。

一.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 公司名稱

中文名稱：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的公司名稱)(在香港以「恒投證券」名義開展業務)

英文名稱：HENGTAI SECURITIES CO., LTD(在中國的公司名稱英文譯名)(在香港以「HENGTOU SECURITIES」名義開展業務)

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龐介民先生(董事長)

吳誼剛先生(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孫超先生

董紅女士

高靚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建軍女士

林錫光博士

呂文棟先生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龐介民先生(委員會主席)

孫超先生

林錫光博士

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

龐介民先生(委員會主席)

吳誼剛先生

張濤先生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審計委員會

周建軍女士(委員會主席)

張濤先生

林錫光博士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

周建軍女士(委員會主席)

龐介民先生

林錫光博士

3. 監事會

郭力文先生(監事會主席)

裴晶晶女士

王慧先生

4. 法定代表人：龐介民先生

總裁：牛壯先生

5. 註冊資本：人民幣2,604,567,412元

淨資本：人民幣6,104,858,301.23元

6. 國內各項業務資格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資格，證券自營業務資格，經營外匯業務許可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市場交易準入，網上證券業務委託資格，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開放式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代辦系統主辦券商業務資格，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格，融資融券業務資格，全國股份轉讓系統主辦券商業務資格，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轉融通業務資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非現場開戶業務資格，股票期權經紀及自營業務，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從事做市業務，公司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權限，滬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櫃檯市場試點，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互聯網證券業務試點資格，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

7. 中國總部

註冊地址：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東方君座D座光大銀行辦公樓
14-18樓(郵編：010098)

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中國人壽中心11樓(郵編：100033)

網站： www.cnht.com.cn

電子信箱： dongban@cnht.com.cn

8.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9. 董事會秘書

張偉先生

聯繫電話： +86 10 5667 3898

傳真： +86 10 5667 3777

電子信箱： zhangwei@cnht.com.cn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3號通泰大廈C座509室(郵編：100033)

10. 合規總監

龐介民先生(代行)

聯繫電話： +86 10 8327 0999

傳真： +86 10 8327 0998

電子信箱： pangjiemin@cnht.com.cn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中國人壽中心11樓(郵編：100033)

11. 首席風險官

于芳女士

聯繫電話： +86 10 8327 0999

傳真： +86 10 8327 0998

電子信箱： yufang@cnht.com.cn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中國人壽中心11樓(郵編：100033)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12. 聯席公司秘書

張偉先生、梁穎嫻女士

13. 授權代表

龐介民先生、梁穎嫻女士

14. 核數師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於2018年11月，中文名稱由「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變更為「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英文名稱不變)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15. 香港法律顧問

陸繼鏘律師事務所

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

16.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呼和浩特支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呼倫南路支行

17.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8. H股股票代號

01476

二. 歷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為內蒙古自治區證券公司，1992年4月由中國人民銀行內蒙古分行組建，並經中國人民銀行總行批准設立，1998年11月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內蒙古自治區證券公司增資改制的批覆》(證監機構字[1998]39號)批准，改制組建為有限責任公司。

2002年7月2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內蒙古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證監機構字[2002]194號)批准，內蒙古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了增資擴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94,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55,569,950元。2002年10月9日經內蒙古自治區工商局核准，內蒙古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名稱變更為恒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2008年11月3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恒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變更註冊資本的批覆》(證監機構字[2008]1148號)批准，恒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後的名稱為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2,006,247,412元。

2009年3月10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購長財證券經紀有限公司的批覆》(證監許可[2009]223號)批准，本公司收購長財證券經紀有限公司，收購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2,194,707,412元，恒泰長財成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2009年5月22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上海永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09]423號)批准，本公司收購上海永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上海永大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2010年8月上海永大期貨更名為恒泰期貨經紀有限公司，2011年5月更名為恒泰期貨有限公司。2015年6月30日，恒泰期貨註冊資本金從人民幣1億元增至人民幣1.25億元。增資部份由恒泰資本以現金認繳，恒泰資本出資人民幣5,000萬元，增資價格為每人民幣2元增資認購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增資完成後本公司持有恒泰期貨80%股權，恒泰資本持有恒泰期貨20%股權。2015年9月16日，恒泰期貨按照原賬面淨資產值折股整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5日本公司在北京成立恒泰先鋒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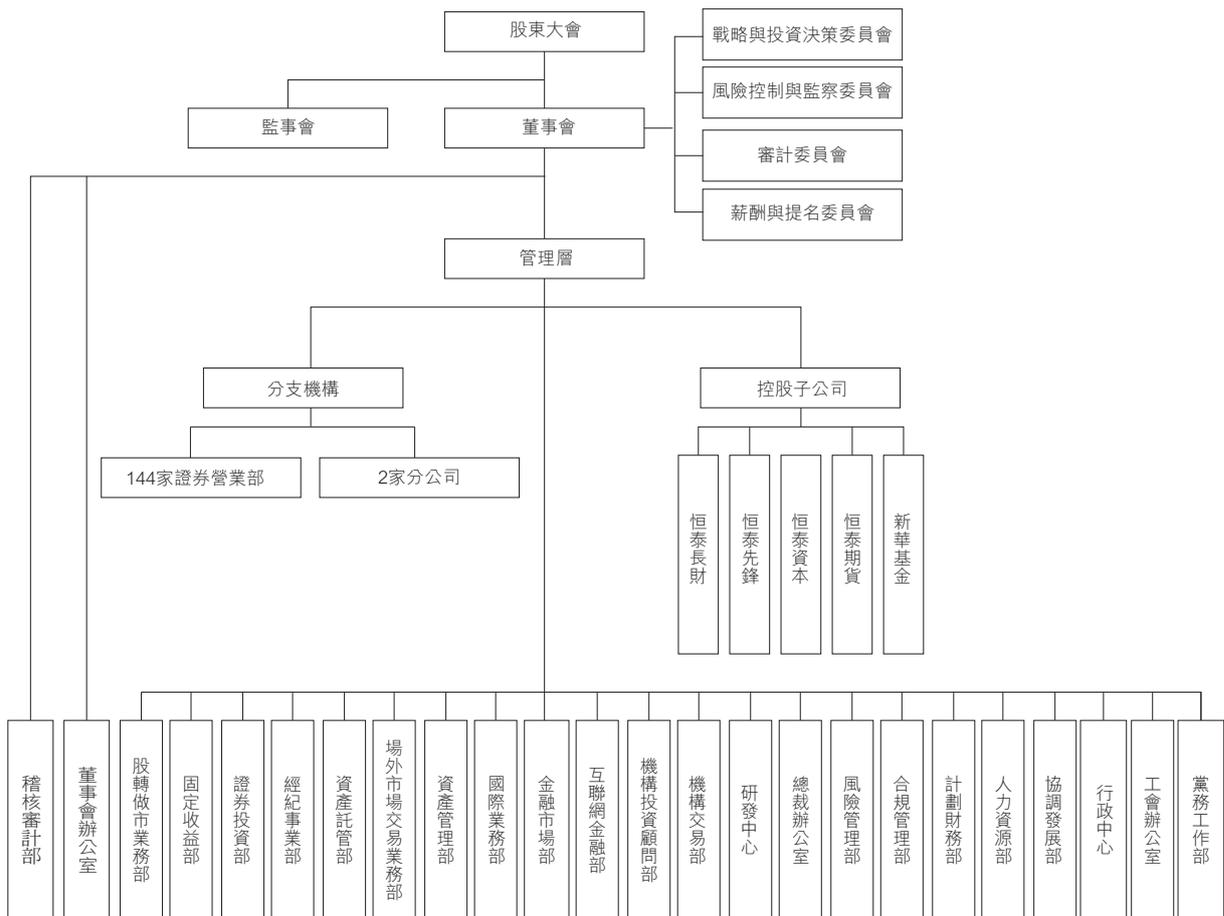
2013年6月3日本公司在深圳成立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2016年1月29日，恒泰資本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億元增加到人民幣10億元，以補充營運資金。2016年11月10日，恒泰資本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進一步增加到人民幣15億元，以補充營運資金。2018年8月22日，恒泰資本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變更至人民幣12億元。2019年3月11日，恒泰資本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億元變更至人民幣8億元。

2013年10月30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新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13]11376號)批准，本公司受讓新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3.75%的股權，成為新華基金第二大股東。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新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669號)批准，本公司於2015年7月29日，以人民幣97,750,000元完成認購新華基金額外57,500,000股股份，佔新華基金股權的14.87%。新華基金於此次資本增加後由本公司持有58.62%股權，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2015年9月28日，新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原賬面淨資產值折股整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2015年9月9日本公司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2089號)，核准恒泰證券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2015年10月15日，本公司境外發行股份正式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01476。本公司共發行H股450,846,000股(包括國有股減持部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全部為普通股，此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為2,604,567,412股。

三. 組織架構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四. 附屬公司情況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情況如下：

(一) 控股子公司

序號	名稱	地址(中國)	主營業務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86)
1	恒泰長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長江路經濟開發區 長江路57號五層479段	證券承銷業務；證券投資基金 銷售業務；證券保薦業務	2002年1月10日	20,000	100%	張偉	010-56673702
2	恒泰先鋒投資有限公司	北京市順義區順通路25號5幢	自有資金投資(證券公司證券 自營投資品種清單)以外的股 權、金融產品	2013年1月25日	10,000	100%	武麗輝	010-83270868
3	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 灣一路1號A棟201室	股權投資；股權相關的債權投 資；資金管理；財務信息諮 詢	2013年6月3日	120,000 ¹	100%	牛壯	0755-83700311
4	恒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城山 路91弄120號2層201單元	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 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 理	1992年12月20日	12,500	80% ²	付立新	021-68405668
5	新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聚賢巖廣場6號力 帆中心2號辦公樓第19層	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 理；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 業務	2004年12月9日	21,750	58.62%	陳重	010-68779666

註：

- 2019年3月11日，恒泰資本完成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億元變更為人民幣8億元的工商變更登記。
- 本公司對該公司的持股比例列示為直接持股比例。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二) 恒泰資本主要子公司

序號	名稱	地址(中國)	主營業務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86)
1	上海盈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區豐鎮路806號3幢358室	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實業投資	2013年7月2日	2,000	100%	牛壯	021-68506779
2	深圳恒泰資本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1號A棟201室	受託管理股權投資基金；股權投資；資金管理；投資諮詢	2013年9月9日	2,000	100%	辛本華	0755-83700311
3	北京恒泰弘澤投資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武定侯街2號、4號7層F2-1(B)701-2	項目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企業管理諮詢	2015年4月8日	1,000	100%	辛本華	010-57649363
4	上海泓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區黃浦路99號2506室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資產管理；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	2015年5月4日	10,000	100%	黃偉國	021-33821309
5	內蒙古恒泰盛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新城區金帝商務大廈A座2區6層	資產管理；投資管理；投資諮詢服務	2015年11月2日	3,000	51%	牛壯	010-53621186

第三節 公司概況(續)

(三) 恒泰期貨主要子公司

序號	名稱	地址(中國)	主營業務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86)
1	恒泰盈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書院鎮老蘆公路857號915室	資產管理；投資管理；實業投資；創業投資；投資諮詢；企業管理服務；財務諮詢；企業資產重組併購策劃；市場營銷策劃等	2016年2月5日	5,000	100%	付立新	021-60212780

(四) 新華基金主要子公司

序號	名稱	地址(中國)	主營業務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86)
1	北京新華富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順義區臨空經濟核心區融慧園6號樓3-01	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以及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	2013年4月10日	30,800	76.62%	林艷芳	010-58010865

五. 分公司情況

於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下屬深圳、長春兩家分公司，概況如下：

序號	名稱	地址(中國)	設立時間	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華一路88號深圳中心商務大廈2001-2020室	2009年8月17日	500	胡三明	0755-82033486
2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分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淨月開發區偉峰生態新城11#辦公樓2501、2502號房	2014年5月27日	300	曹亞樓	0431-82970822

六. 證券營業部及其分佈情況

於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設立證券營業部144家(請參閱本報告附錄)，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所在地區(中國)	證券營業部數量	所在地區(中國)	證券營業部數量
內蒙古自治區	27	湖北省	2
廣東省	23	廣西壯族自治區	2
上海市	20	山西省	1
北京市	19	河北省	1
吉林省	14	重慶市	1
浙江省	13	陝西省	1
山東省	8	河南省	1
遼寧省	4	湖南省	1
福建省	2	天津市	1
江蘇省	2	四川省	1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一) 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期 增加/(減少)	2016年度
經營業績 (人民幣千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2,099,654	4,234,363	(50.41%)	3,541,155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0)	1,012,905	(181.00%)	642,577
年度(虧損)/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673,446)	706,202	(195.36%)	454,723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7,315	(1,970,096)	100.37%	1,384,606
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¹	(0.30)	0.23	(230.43%)	0.14
攤薄每股(虧損)/收益 ¹	(0.30)	0.23	(230.43%)	0.14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²	(9.10)	7.06	下降16.16個 百分點	4.38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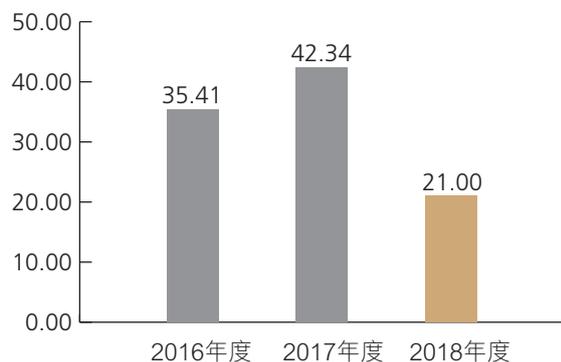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	2016年 12月31日
			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規模指標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9,915,079	36,416,987	(17.85%)	37,148,596
負債總額	19,970,258	25,474,555	(21.61%)	27,212,391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691,497	10,028,333	(23.30%)	12,201,337
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	9,536,409	10,571,277	(9.79%)	9,660,960
總股本 (千股)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每股淨資產 ³ (人民幣元/股)	3.09	3.48	(11.21%)	3.13
資產負債率(%) ⁴	55.25	58.53	下降3.28個 百分點	60.17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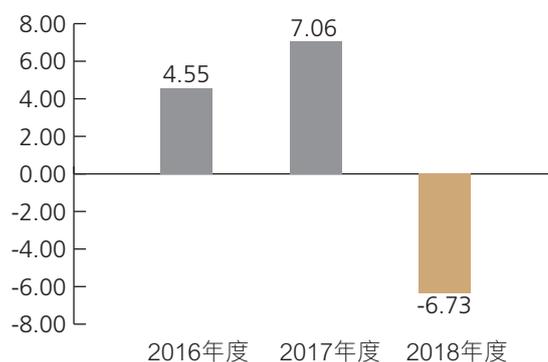
1. 該指標計算假定扣除可累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股利。
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P / (E_0 + 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為報告期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E₀為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期初淨資產；E_i為報告期發行新股或債轉股等新增的，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資產；E_j為報告期回購或現金分紅等減少的，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資產；M₀為報告期月份數；M_i為新增淨資產下一月份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份數；M_j為減少淨資產下一月份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份數。
3.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每股淨資產=(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永久資本證券)÷總股本
4.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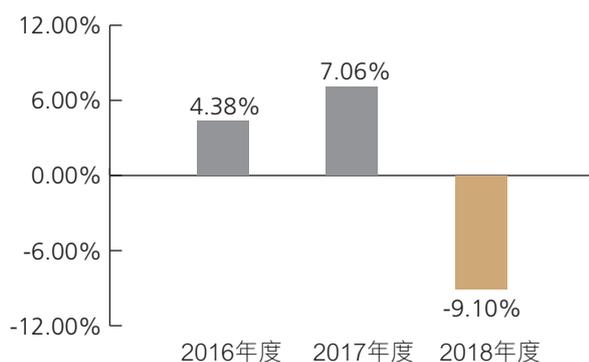
收入及其他收益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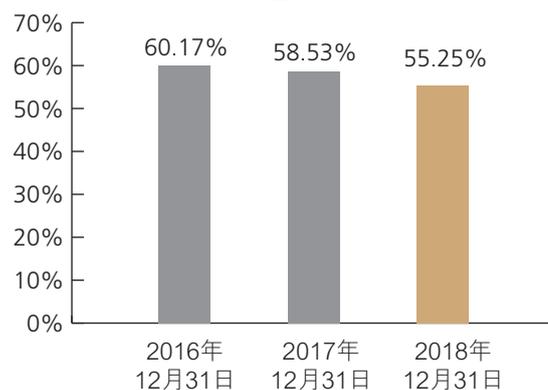
年度(虧損)/利潤—歸屬於本公司
普通股股東(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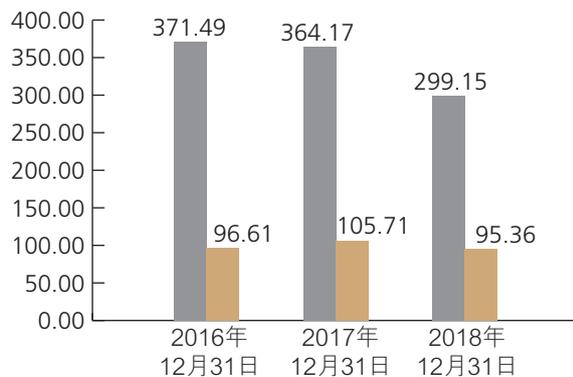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資產負債率



規模指標
(人民幣億元)



- 資產總額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二)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盈利狀況(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及其他收益	2,099,654	4,234,363	3,541,155	5,676,190	2,269,453
經營支出總額	(2,918,406)	(3,219,772)	(2,897,455)	(3,493,386)	(1,447,271)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0)	1,012,905	642,577	2,195,270	837,334
年度(虧損)/利潤—歸屬於本公司 普通股股東	(673,446)	706,202	454,723	1,700,772	654,105

資產、負債及權益狀況(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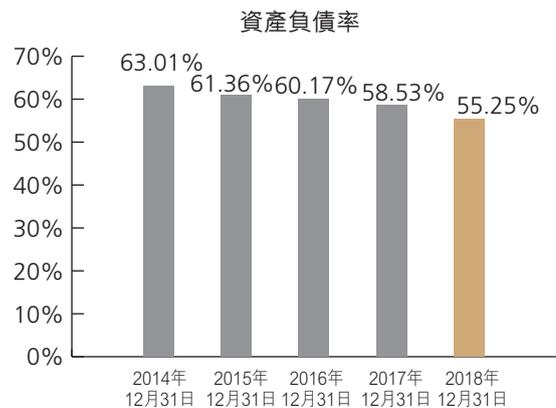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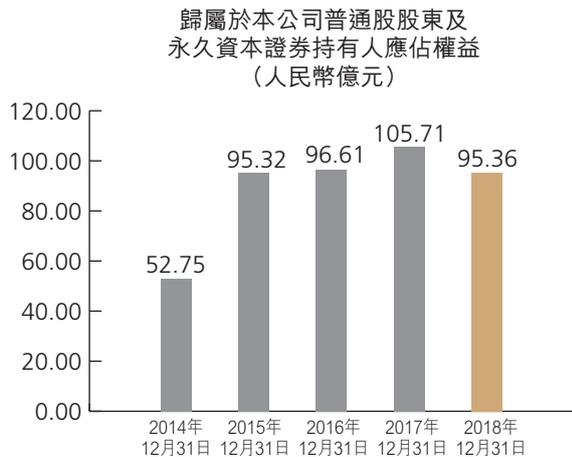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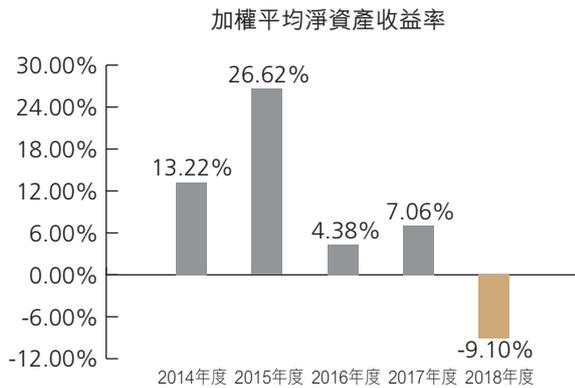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29,915,079	36,416,987	37,148,596	39,167,673	21,817,518
負債總額	19,970,258	25,474,555	27,212,391	29,434,641	16,542,521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691,497	10,028,333	12,201,337	13,977,558	7,555,457
普通股股東及永久性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 權益	9,536,409	10,571,277	9,660,960	9,531,668	5,274,997
總股本(千股)	2,604,567	2,604,567	2,604,567	2,604,567	2,194,707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關鍵財務指標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人民幣元/股)	(0.30)	0.23	0.14	0.72	0.30
攤薄每股(虧損)/收益 (人民幣元/股)	(0.30)	0.23	0.14	0.72	0.3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9.10)	7.06	4.38	26.62	13.22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55.25	58.53	60.17	61.36	63.0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3.09	3.48	3.13	3.08	2.40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續)

二.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2018年及2017年的淨利潤和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無重大差異。

三. 本公司的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資本為人民幣6,104.86百萬元，較2017年末的人民幣7,834.2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29.38百萬元。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監管標準
淨資本	6,104,858	7,834,239	不適用
其中：核心淨資本	4,604,858	5,734,239	不適用
附屬淨資本	1,500,000	2,100,000	不適用
淨資產	9,008,517	9,939,416	不適用
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2,389,348	3,844,433	不適用
表內外資產總額	19,804,395	21,841,596	不適用
風險覆蓋率	255.50%	203.78%	≥100%
資本槓桿率	23.25%	26.25%	≥8%
流動性覆蓋率	244.24%	520.72%	≥100%
淨穩定資金率	162.58%	154.83%	≥100%
淨資本／淨資產	67.77%	78.82%	≥20%
淨資本／負債	57.62%	71.19%	≥8%
淨資產／負債	85.02%	90.32%	≥1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42.61%	33.28%	≤100%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112.80%	86.58%	≤5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報告期內經濟環境和市場狀況

報告期內，中國宏觀經濟運行穩中有變，外部環境複雜嚴峻，經濟面臨下行壓力。全年GDP同比增長6.6%，增速較2017年下降了0.3個百分點。在中美貿易摩擦，美國、歐盟等全球主要發達經濟體逐漸退出非常規貨幣政策等複雜國際經濟政治環境下，中國人民銀行繼續堅持穩健中性的貨幣政策，銀行體系流動性由合理穩定變為合理充裕，並深化了對民營、小微企業等經濟重點領域的金融支持。貨幣信貸和社會融資規模適度增長，利率水平總體適度，人民幣匯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穩定。全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為人民幣19.26萬億元，較2017年減少人民幣3.14萬億元，廣義貨幣餘額同比增長8.1%，狹義貨幣餘額同比增長1.5%。

報告期內，股票市場主要指數較大幅下跌，市場成交量較2017年顯著下降。上證綜指2018年開盤於3,314.03點，最低下降至2,449.20點，年末收於2,493.90點，全年下跌24.59%；深證成指年初開盤於11,079.76點，最低下降至7,084.44點，年末收於7,239.79點，全年下跌34.42%；創業板指數年初開盤於1,759.02點，最低下降至1,184.91點，年末收於1,250.53點，全年下跌28.65%。2018年，滬市股票基金總成交金額為人民幣474,835.87億元，深市股票基金總成交金額為人民幣530,827.52億元，滬深兩市股票基金總成交金額共計人民幣1,005,663.39億元，同比下降17.98%。（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網站、中國人民銀行網站、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ind資訊）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主營業務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099.65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50.41%；實現虧損人民幣635.98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182.69%。

(一) 經紀及財富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經紀及財富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326.64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32.77%。

1. 證券經紀

報告期內，公司始終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一方面通過加強客戶服務意識、穩步提升客戶服務水平，積極拓寬機構合作渠道，聯合中國中央電視台證券資訊頻道金融研究院舉辦「恒泰中央證盃」私募公益實盤大賽，在顯著提升行業影響力的同時持續優化「頭派」和「金玉管家」APP的服務功能，不斷完善客戶服務細節；另一方面在持續優化營業部網點佈局的同時，通過強化考核、督導、培訓機制，進一步激活輕型營業部經營活力，使得輕型營業部在業務發展方面取得較大進步。但由於2018年中國證券市場整體震蕩下行，市場主要指數和交易額下跌，公司證券經紀業務發展的步伐較2017年有所減緩。

報告期內，新開戶6.05萬戶，客戶總數達到233.89萬戶，較2017年末增長2.66%；客戶託管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8,153.31百萬元，較2017年末下降29.75%；股基交易額為人民幣1,211,633.30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20.48%；股基市佔率為0.61%，較2017年下降1.61%。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展望

證券經紀業務將以創新推動業務發展，進一步推進收益模式的轉型。繼續加強期權等創新業務開展，把握市場機遇，快速提升期權業務佔比；同時加大信息系統的建設，以機構客戶需求為核心，建立起交易、託管、清算一體化服務體系，從而提升對機構客戶服務能力；並以此為契機，加大機構客戶的開發，快速提升機構客戶資產佔比，進一步提升公司市場佔有率。

2. 期貨經紀

報告期內，恒泰期貨堅持以「機構化、產品化、專業化」轉型為指導思想，以經紀業務為基礎，佈局資產管理業務和風險管理業務為兩翼，開展境外業務作為補充，完善全面立體的衍生品平台體系。客戶保證金規模穩步增長，機構客戶佔比大幅提升，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在中國濟南市、青島市及瀋陽市新設三家營業部。恒泰期貨在完善機制、豐富業務體系的同時，進一步提升了防範化解風險的能力。在2018年第十六屆財經風雲榜上榮獲年度成長性期貨公司獎項和年度金牌產業研究獎。報告期內，恒泰期貨新增客戶2,634戶。

2019年展望

恒泰期貨將結合區域特徵，整合研發、管理、合規、信息技術等方面的優勢，以期貨經紀業務為基礎，推進資產管理業務轉型，培育風險管理業務為新利潤增長點，結合國際化業務，增強服務質量，提高工作效率。並進一步加強與集團內各成員機構的全面戰略協同，提高服務金融機構和實體企業的能力，打造核心競爭力。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財富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緊緊圍繞市場變化，以財富管理轉型為契機，從財富管理考核制度、財富管理組織架構、財富管理人員配置等多方面推動財富管理業務升級和發展，着力打造資產端、評估端、銷售端、售後端四個部分。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進行資產端規範準入，以多維度多指標進行科學評估，以資產配置理念進行產品銷售，以及時有效溝通為服務基準。通過對投資者資產配置理念引導和教育，在銷售適當性的基礎上，加強風險控制措施，強化風險意識，進行公募基金、私募基金、銀行理財、資管產品等大類資產的配置。全年共銷售各類金融產品123隻，銷售規模達到人民幣8,049.34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8.21%。

2019年展望

不斷豐富產品供給，加強市場上核心資產和優質管理人的引入；不斷細化產品分層，加強產品池梳理進行產品細分和銷售定位；不斷進行產品創新，利用各類金融工具創新產品設計滿足投資者特定需求。進一步加強合規經營管理，提升員工合規意識，強化投資者風險意識教育，切實做好投資者適當性管理工作。整合公司投顧力量，提升投顧服務水平，並結合客戶、員工、產品等基本要素，構建起在線投顧服務平台，保障員工與客戶的無縫溝通，進一步提升公司的投顧服務能力。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資本中介

報告期內，公司在嚴控業務風險的基礎上，不斷提升客戶服務質量，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強化風險管理水平。由於行業監管趨嚴和證券市場行情下降，業務規模有所縮減。報告期末，公司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交易餘額為人民幣753.16百萬元，較2017年末下降11.30%；融資融券業務餘額為人民幣3,248.68百萬元，較2017年末下降39.30%。

2019年展望

提升客戶服務水平，通過向客戶提供專業的投資建議吸引優質客戶資源、促進融資類業務規模增長的同時穩定客戶融資融券利率；加強資金管理，合理控制資金成本，進一步提升融資融券業務利潤率；合理控制業務風險，加強投資者教育與客戶適當性管理工作，主動管理風險管控機制，增強風險管理水平。

5. 資產託管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持續升級業務系統，優化客戶服務流程，以客戶需求為中心加強市場開拓力度，實現了資產託管業務的穩健增長。報告期末，為867隻基金提供託管服務，為452隻基金提供基金服務及為199隻基金提供募集監督服務，資產託管、基金服務和募集監督規模總額增長到人民幣120,030百萬元，較2017年末增加人民幣8,170百萬元。

2019年展望

資產託管業務要進一步加強與各類金融機構的深入合作，擴充業務合作渠道，深入開發金融機構等機構客戶，主動開發大型基金管理人，不斷加強團隊建設，完善業務流程，提高客戶服務質量。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91.65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35.72%。

2018年中國證券市場受宏觀經濟形式及多種市場因素的影響大幅下跌，投資銀行業務受到比較大程度的影響，在承受較大經營壓力的情況下，恒泰長財投行業務開展過程中，緊跟監管要求，順應市場變化，積極把握機遇，牢牢把控內控的三道防線，穩健經營，在債券融資業務方面有較為穩定的發展。

1. 股權融資

報告期內，恒泰長財積極落實《證券公司投資銀行類業務內部控制指引》，加強投行業務內部質量控制，新設投資銀行業務質量控制部，完善業務審核流程，統轄大投行體系內的業務質量把控，同時積極推進併購重組、可轉債等儲備項目，通過精耕優質客戶提升其綜合服務能力。

2. 債券融資

2018年受監管政策、債券市場低迷、流動性趨緊和違約風險頻發等因素的影響，在報告期內，恒泰長財在穩固原有企業債優勢的前提下，增強債券銷售能力，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方向。完成企業債券項目13個、公司債券項目3個，融資規模人民幣10,340百萬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展望

恒泰長財在持續發展過程中，按照《證券公司投資銀行類業務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嚴格控制各類風險，順應市場變化，在不斷夯實自身優勢的前提下，積極拓展創新型業務，拓寬業務渠道。與原有合作企業不斷加大合作力度，同時挖掘優質企業及優質項目，為未來發展奠定基礎。持續加大直接融資包括IPO、再融資、併購重組、直接債務融資業務上的投入，秉承為實體經濟服務的宗旨，不斷提升競爭優勢。

3. 新三板掛牌業務

報告期內，金融行業延續了嚴監管、重合規、提質量的監管格局，在激烈競爭的形勢下，新三板掛牌業務堅持風險控制、完善制度、提質增效的原則，不冒進、不懈怠，遵循金融為實體經濟服務的政策導向，積極服務於新三板掛牌企業的資本市場需求。報告期內，完成推薦掛牌項目21個，推薦掛牌業務市場排名第3位(數據來源：《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2018年市場統計快報》)；完成定向增發項目6個，優先股發行項目1個，併購重組項目1個。持續督導方面，截至報告期末，持續督導掛牌公司125個，市場排名29位(數據來源：東方財富choice金融終端)。

2019年展望

繼續豐富業務類型，加快已有項目落地，推進已掛牌企業的定向增資、併購重組等業務的開展。繼續保質保量推進新增項目簽約，持續鞏固後續發展基礎。積極與公司其他部門合作，延伸業務價值鏈，協作創造效益。繼續嚴格落實監管指導要求，完善內核內控機制，提高風險把控能力，確保高質高效完成業務項目。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投資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投資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807.40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18.61%。

1. 資產管理

報告期內，中國證券市場波動下行，由於市場波動，資產管理業務主動管理類產品的新發行和投資收益受到較大影響。同時監管不斷加強，2018年上半年最嚴資管新規落地，原有的資產管理業務被動管理類產品規模大幅下降。受政策收緊及市場波動因素影響，行業內產品發行情況普遍低迷，公司積極拓展主動管理業務市場，保持均衡配置的策略，不斷提升投研工作實力，以提升產品業績來帶動銷售增長。報告期內成立集合資產管理計劃4隻，存續期開放產品持續發售，其中固定收益類穩健匯富系列產品受到投資者的持續關注，存續的主動管理產品處於市場中段水平。

報告期末，資產管理業務總規模為人民幣58,056.36百萬元，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計劃規模人民幣1,833.98百萬元，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規模人民幣28,229.74百萬元，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計劃規模人民幣27,992.64百萬元。

報告期末，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存續產品32隻，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存續產品37隻，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計劃存續產品18隻。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展望

資管業務將以固定收益類業務為基礎，在權益類業務上形成特色優勢，未來資產管理業務的核心競爭力將主要建立於FOF、MOM業務，為客戶提供差異化的產品。要完善投研體系建設，加速投研產出能力；豐富資管產品線，提升產品創設能力，在權益類投資、固定收益類投資產品方面加強佈局。資產證券化業務方面，公司將繼續積極進行項目儲備，抓住多層次交易場所市場發展機遇。繼續拓展與銀行、保險類機構的深度合作，在投融結合以及買賣結合的商業模式上做出創新，進一步完善各項業務制度，強化合規意識，把控經營風險，保證各項業務平穩發展。

2. 基金管理

報告期內，證券市場環境低迷，股票、債券基金業績均不夠理想，產品新發和運營難度大，非貨幣基金規模下降幅度較大；新華基金積極調整專戶業務組織架構，積極拓展業務，多渠道尋求業務的增長點，實現了專戶業務規模的快速增長。

報告期末，新華基金旗下共45隻公募基金，管理規模為人民幣40,05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964百萬元，下降9.01%；專戶管理規模為人民幣50,74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2,535百萬元，增長178.68%。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展望

新華基金將致力於提升權益類基金投資業績水平，並恢復債券基金的穩定業績。強化投研隊伍建設，繼續保持投研的核心競爭優勢；努力把握市場機會，加強基金銷售，推動基金管理規模的提升；鞏固現有成果，大力發展主動管理產品，實現專戶業務新突破；發揮好中後台支持保障作用，加強規範化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水平，促進業務的發展；進一步加強稽核監察和信息披露工作，實現風控工作流程化、信息化；與時俱進，加快推進子公司業務轉型；繼續推進扶貧工作。

3. 私募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恒泰資本主要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的《證券公司私募投資基金子公司管理規範》等監管要求進行經營範圍、基金產品、下設機構等全方位的整改工作，恒泰資本原有直投項目逐步有序退出。截至報告期末，共管理9支私募投資基金，總管理規模人民幣9,697百萬元。恒泰資本一方面強化存量業務的投後管理工作，一方面儲備了豐富的新項目資源。

2019年展望

恒泰資本將繼續着力於私募基金業務領域的拓展，進一步在更多行業投資佈局，強化團隊募投能力，擴大私募基金管理規模；繼續做好存量業務投後管理工作，力爭實現客戶利益最大化；持續提升合規運營水平，提高風險管控能力；恒泰資本將秉承開放包容的企業發展理念，吸引更多優秀人才，不斷推進企業文化建設，提升組織凝聚力和協同效應，打造專業化私募基金管理團隊。

4. 另類投資

報告期內，恒泰先鋒按照經中國證券業協會批准的整改方案完成整改，已取得變更經營範圍後的營業執照。恒泰先鋒不斷加強對存續項目的投後管理工作，並積極開展新的投資業務。報告期內，恒泰先鋒運營平穩，各項制度得到有效執行。

報告期末，恒泰先鋒使用自有資金直接投資項目10個，投資金額人民幣114百萬元。

2019年展望

恒泰先鋒將進一步專注自有資金投資項目管理，加強內部控制，提升團隊組織建設。業務投資將持續關注影視基金投資，加大對影視行業及影視基金的研究分析，篩選優質項目進一步投資。

(四) 自營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自營交易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03.05百萬元，較2017年下降134.14%。

報告期內，受國內經濟去槓桿、金融監管趨嚴及國際貿易摩擦等內外部因素的影響，中國股票市場震蕩下行調整，股票投資業務及時採取降低倉位、優化持倉配置等措施控制整體風險；國內債券市場走勢分化，利率債、高等級信用債等低風險債券持續上漲，低等級債券、可轉債、可交換債持續下跌，固定收益類業務及時調整了債券持倉結構，取得了一定的投資收益。報告期內，受整體證券市場下行影響，公司自營交易業務發生一定程度的浮虧。2019年公司將加強上市公司與行業的前瞻性研究，動態調整持倉結構，優化持倉配置，以期有效提升整體收益水平。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股票投資業務方面，公司秉持穩健經營的原則，堅持價值投資的理念，重點配置低估值藍籌股以及盈利業績較確定的優質個股，相對有效規避了市場的非系統性風險，但受制於整體股票市場大幅回調影響，仍然出現了一定程度浮虧。

固定收益類業務方面，面對複雜和不確定性增大的經濟基本面，公司加強了前瞻研究、及時調整了債券持倉結構，大力增配長久期利率債和高等級債券，取得了一定的投資收益。創新業務方面，已開展了債券借貸業務，申請債券質押式三方回購並獲備案，利率互換業務的前期準備工作已經完成。

股轉做市業務方面，報告期內由於新三板市場流動性不足，整體市場行情仍較為低迷，公司順應市場環境變化，採取了謹慎的投資策略，降低了做市股票持倉。

2019年展望

股票投資業務方面，繼續精選個股，加大可轉債投資力度，積極拓展量化投資、港股通、大宗商品等新投資方式，增加盈利渠道。固定收益類業務方面，加大宏觀經濟和政策的前瞻研究，利用較低的資金利率採取穩健的套息策略，同時靈活通過國債期貨、債券借貸等工具對沖久期風險，此外將繼續推進利率互換、信用違約互換等衍生品業務開展。股轉做市業務將密切跟蹤做市企業經營狀況，及時調整做市策略，增加優質企業持倉佔比，繼續開發、完善自動做市交易系統。

(五) 國際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繼續推進國際業務進程，積極接洽合作機構，與其建立聯繫，溝通合作；發掘海外業務機會，了解匹配客戶的海外需求；協助公司海外展業的關係維護及交流；篩選和儲備外事人才，制定高管海外培訓計劃，並與監管部門保持溝通及聯繫。

2019年展望

公司將全面拓展國際業務的業務資源網絡，持續探索及培育境外市場各項業務，積極推動香港子公司的申請設立工作，推進國際業務的開展。

三. 財務報表分析

(一) 報告期內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總計人民幣2,099.65百萬元，同比下降50.41%；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673.45百萬元，同比下降195.36%；實現每股收益人民幣-0.30元，同比下降230.43%；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9.10%，同比減少16.16個百分點。

(二) 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9,915.08百萬元，較2017年末的人民幣36,416.99百萬元下降17.85%；負債總額人民幣19,970.26百萬元，較2017年末的人民幣25,474.56百萬元下降21.61%；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9,536.41百萬元，較2017年末的人民幣10,571.28百萬元下降9.79%。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資產結構保持穩定，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構成如下：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12,051.67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及存出保證金，佔比40.29%；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4,399.91百萬元，主要包括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佔比14.71%；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11,908.58百萬元，主要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和金融資產類投資，佔比39.81%；除以上各項外，其他類資產合計為人民幣1,554.92百萬元，佔比5.19%。

資產負債水平和經營槓桿保持相對穩定狀態。報告期末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負債為人民幣12,278.76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167.46百萬元，降低20.51%。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55.25%，較2017年末的58.53%降低3.28個百分點(註：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經營槓桿倍數為2.33倍，較2017年末的2.50倍下降6.80%(註：經營槓桿率=(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三) 融資渠道和融資能力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債務融資以滿足經營所需資金。公司債務融資包括轉融通、收益憑證等。報告期內，本公司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累計融入資金人民幣41億元，收益憑證融資人民幣29.46億元；同時公司已取得多家銀行較大額度的綜合授信。

(四) 流動性水平管理情況

公司重視流動性管理，設立專門部門負責。流動性管理強調資金的安全性、流動性和收益性的有機結合。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要求，建立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應急措施，按月填報流動性監管報表，報告期內公司各月流動性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五) 現金流轉情況

2018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32百萬元，2017年同期為人民幣-1,970.10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77.41百萬元；2018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43.45百萬元，2017年同期為人民幣2,788.95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032.40百萬元；2018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03.04百萬元，2017年同期為人民幣-1,723.7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26.78百萬元；2018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366.90百萬元，2017年同期為人民幣-904.90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271.80百萬元。

(六) 主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變更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因執行新企業會計準則導致會計政策變更。

中國財政部於2017年3月31日分別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2017年修訂)》(財會[2017]7號)、《企業會計準則第23號—金融資產轉移(2017年修訂)》(財會[2017]8號)、《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2017年修訂)》(財會[2017]9號)，於2017年5月2日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2017年修訂)》(財會[2017]14號)(上述準則以下統稱「新金融工具準則」)；於2017年7月5日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2017年修訂)》(財會[2017]22號)(以下簡稱「新收入準則」)。要求在境內外同時上市的企業以及在境外上市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財務報告的企業自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和新收入準則。本公司按照中國財政部的要求時間開始執行前述五項企業會計準則。

中國財政部於2018年12月7日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2018年修訂)》(財會[2018]35號)，並要求在境內外同時上市的企業以及在境外上市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企業會計準則編制財務報告的企業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上述新的企業會計準則。本公司按照中國財政部要求的時間開始執行上述企業會計準則。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七) 營業收入、利潤分析

1. 利潤表項目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820.42百萬元，同比下降181.00%，主要財務業績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年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年 增長／(下降) (%)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475.73	1,945.06	(469.33)	(24.13%)
利息收入	790.04	862.42	(72.38)	(8.39%)
投資(虧損)／收入淨額	(180.42)	1,313.64	(1,494.06)	(113.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30	113.24	(98.94)	(87.37%)
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	2,099.65	4,234.36	(2,134.71)	(50.41%)
經營支出總額	(2,918.41)	(3,219.77)	301.36	9.36%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	1,012.91	(1,833.33)	(181.00%)
所得稅(減免)／費用	(184.44)	243.83	(428.27)	(175.64%)
年度(虧損)／利潤	(635.98)	769.07	(1,405.05)	(182.69%)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 (虧損)／利潤	(673.45)	706.20	(1,379.65)	(195.36%)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收入結構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總計人民幣2,099.65百萬元，同比下降50.41%。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佔比70.28%，同比增長了24.34個百分點；利息收入佔比37.63%，同比增長了17.26個百分點；投資收益淨額佔比-8.59%，同比下降了39.61個百分點。本集團近五年收入結構如下：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0.28%	45.94%	64.42%	57.17%	48.76%
利息收入	37.63%	20.37%	23.14%	16.19%	15.03%
投資(虧損)/收益					
淨額	(8.59%)	31.02%	11.88%	25.38%	35.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0.68%	2.67%	0.56%	1.26%	0.9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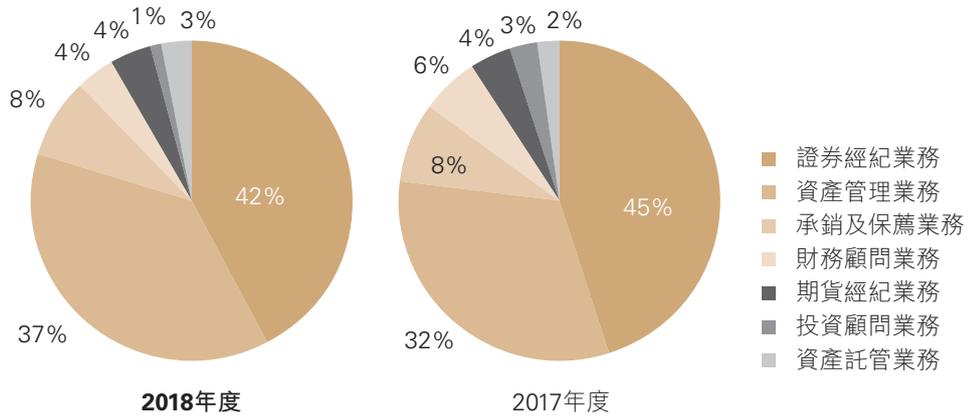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期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期 增長／(下降)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業務	624.22	868.10	(243.88)	(28.09%)
資產管理業務	548.78	619.25	(70.47)	(11.38%)
承銷及保薦業務	115.11	162.91	(47.80)	(29.34%)
財務顧問業務	58.23	115.54	(57.31)	(49.60%)
期貨經紀業務	61.28	70.67	(9.39)	(13.29%)
投資顧問業務	17.22	62.72	(45.50)	(72.54%)
資產託管業務	50.89	45.87	5.02	10.9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1,475.73	1,945.06	(469.33)	(24.1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7.34	156.59	(9.25)	(5.9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328.39	1,788.47	(460.08)	(25.72%)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構成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328.39百萬元，同比下降25.72%，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業務、承銷及保薦業務、財務顧問業務、期貨經紀業務和投資顧問業務佣金及手續費大幅下降所致。

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243.88百萬元，下降28.09%，主要是因為2018年A股市場跌宕起伏，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出現大幅下降。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70.47百萬元，下降11.38%，主要是因為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定向資產管理業務、專項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投資銀行業務承銷及保薦費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47.80百萬元，下降29.34%，主要是因為投行子公司承銷保薦收入大幅下降。

資產託管業務收入同比增加5.02百萬元，增長10.94%，主要是因為公司充分把握了該市場快速發展的機遇，實時調整業務結構，使該業務收入較上年增加。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54.35百萬元，同比增加113.18%。本集團2018年度利息淨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年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年 增長／(下降) (%)
利息收入				
金融機構的存款	318.95	376.18	(57.23)	(15.21%)
融資融券	370.80	396.77	(25.97)	(6.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5.79	88.94	(3.15)	(3.54%)
其他	14.50	0.53	13.97	2,635.85%
利息收入總額	790.04	862.42	(72.38)	(8.39%)
利息支出	535.69	743.11	(207.42)	(27.91%)
利息淨收入	254.35	119.31	135.04	113.18%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57.23百萬元，下降15.21%，主要是因為客戶資金減少使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3.15百萬元，下降3.54%，主要是公司股票質押回購業務規模下降使得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融資融券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25.97百萬元，下降6.55%，主要是因為融資融券業務月均規模減少所致。

利息支出同比減少人民幣207.42百萬元，下降27.91%，主要是資產管理計劃的其他投資者利息支出減少，以及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款項減少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投資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180.42百萬元，同比下降113.73%。本集團2018年度投資收益淨額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年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年 增長／(下降) (%)
投資收益淨額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0.00	320.09	(320.09)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0.00	1.24	(1.24)	(100.00%)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0.90	0.00	0.90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	474.05	707.94	(233.89)	(33.04%)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已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656.18)	271.19	(927.37)	(341.96%)
處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0.02	0.00	0.02	不適用
處置子公司收益	0.00	14.64	(14.64)	(100.00%)
其他	0.79	(1.46)	2.25	154.11%
合計	(180.42)	1,313.64	(1,494.06)	(113.73%)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經營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支出(不考慮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利息支出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為人民幣1,798.66百萬元，同比下降10.08%。

本集團經營支出的主要構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期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期 增長/(下降) (%)
員工成本	863.72	1,086.40	(222.68)	(20.50%)
折舊及攤銷支出	97.15	93.07	4.08	4.38%
其他經營支出及 稅金及附加	685.71	785.47	(99.76)	(12.70%)
資產減值損失	152.08	35.42	116.66	329.36%
合計	1,798.66	2,000.36	(201.70)	(10.08%)

僱員成本同比減少人民幣222.68百萬元，下降20.50%，主要是因為市場行情波動，公司業務發展受一定影響，相應業務績效和公司獎金減少所致。

折舊及攤銷同比增加人民幣4.08百萬元，增長4.38%，主要是因為公司新增物業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等計提折舊或攤銷所致。

其他經營支出及稅金及附加同比減少人民幣99.76百萬元，下降12.70%，主要是部分費用減少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52.08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16.66百萬元，具體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期比上期 增加／(減少)	本期比上期 增長／(下降) (%)
資產減值損失				
融資融券撥備／(撥回)	4.13	0.66	3.47	525.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撥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0.00	19.68	(19.68)	(1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撥備／(撥回)	7.43	0.00	0.06	不適用
其他流動資產撥備	140.46	(0.59)	8.02	1,35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撥備	0.00	2.33	138.13	5,928.33%
合計	152.08	13.34	(13.34)	(100.00%)
		35.42	116.66	329.36%

資產減值損失主要為計提的融資融券、買入返售和其他流動資產減值損失，其中融資融券在報告期內計提的減值損失人民幣4.13百萬元；買入返售在報告期內計提的減值損失人民幣7.43百萬元；其他流動資產在報告期內計提的減值損失人民幣140.46百萬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資產項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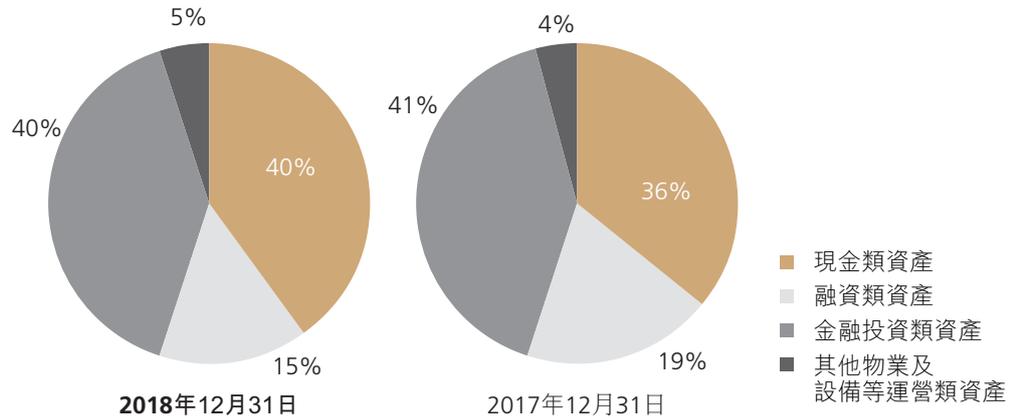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9,915.08百萬元，同比下降17.85%。其中，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12,051.67百萬元，同比下降8.82%；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4,399.91百萬元，同比下降37.00%；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11,908.58百萬元，同比下降19.29%；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為人民幣1,554.92百萬元，同比增長6.47%。本集團主要資產總額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資產總額				
現金類資產	12,051.67	13,218.13	(1,166.46)	(8.82%)
融資類資產	4,399.91	6,984.49	(2,584.58)	(37.00%)
金融投資類資產	11,908.58	14,753.96	(2,845.38)	(19.29%)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 資產	1,554.92	1,460.41	94.51	6.47%
合計	29,915.08	36,416.99	(6,501.91)	(17.85%)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現金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類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1,166.46百萬元，下降8.82%，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40.29%。本集團現金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現金類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10,591.10	11,830.24	(1,239.14)	(10.47%)
結算備付金	980.06	773.39	206.67	26.72%
存出保證金	480.51	614.50	(133.99)	(21.80%)
合計	12,051.67	13,218.13	(1,166.46)	(8.82%)

現金類資產變動主要體現在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方面，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人民幣1,239.14百萬元，下降10.47%，主要系本年度市場較為低迷，客戶交易意願降低導致客戶資金存款減少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融資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類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2,584.58百萬元，下降37.00%，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14.71%。本集團融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融資類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237.92	5,322.84	(2,084.92)	(39.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161.99	1,661.65	(499.66)	(30.07%)
合計	4,399.91	6,984.49	(2,584.58)	(37.0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237.92百萬元，同比下降39.17%，主要是因為集團融資類業務規模下降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金融投資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2,845.38百萬元，下降19.2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39.81%。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末比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增長/(下降) (%)
金融投資類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56	16.10	(3.54)	(21.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款	0.00	1,740.30	(1,740.30)	(100.00%)
以公允價值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5.42	0.00	55.42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840.60	12,997.56	(1,156.96)	(8.90%)
合計	11,908.58	14,753.96	(2,845.38)	(19.29%)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1,740.30百萬元，下降100.00%，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0.00%。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類證券	0.00	0.00	0.00	不適用
權益類證券	0.00	1,595.76	(1,595.76)	(100.00%)
資產管理計劃	0.00	71.06	(71.06)	(100.00%)
投資基金	0.00	73.48	(73.48)	(100.00%)
合計	0.00	1,740.30	(1,740.30)	(100.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1,156.96百萬元，下降8.90%，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39.58%。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類證券	6,398.43	8,306.95	(1,908.52)	(22.97%)
權益類證券	3,617.25	2,432.19	1,185.06	48.72%
投資基金	1,228.27	789.99	438.28	55.48%
資產管理計劃	596.65	1,024.16	(427.51)	(41.74%)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0.00	444.27	(444.27)	(100.00%)
合計	11,840.60	12,997.56	(1,156.96)	(8.9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為人民幣1,554.9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94.51百萬元，增長6.47%，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5.19%。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 運營性資產				
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	564.54	535.06	29.48	5.51%
商譽	43.74	43.74	0.00	0.00%
無形資產	115.27	117.47	(2.20)	(1.87%)
遞延稅項資產	231.10	112.19	118.91	105.9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	600.27	651.95	(51.68)	(7.93%)
合計	1,554.92	1,460.41	94.51	6.47%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負債項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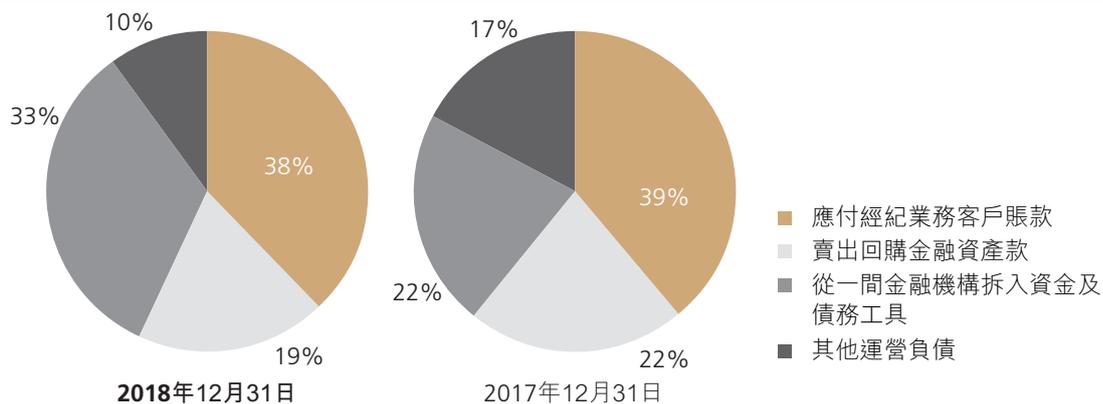
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9,970.26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5,504.30百萬元，下降21.61%。截至報告期末，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7,691.50百萬元，同比下降23.30%；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人民幣3,742.33百萬元，同比下降33.83%，主要是兩融收益權大幅下降所致；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及已發行債務工具人民幣6,571.32百萬元，同比增長18.51%。本集團主要負債總額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負債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691.50	10,028.33	(2,336.83)	(23.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42.33	5,655.78	(1,913.45)	(33.83%)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及已發行債務工具	6,571.32	5,544.86	1,026.46	18.51%
其他運營負債	1,965.11	4,245.59	(2,280.48)	(53.71%)
合計	19,970.26	25,474.56	(5,504.30)	(21.61%)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及債務工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加/(減少)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長/(下降) (%)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及 已發行債務工具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500.00	700.00	(200.00)	(28.57%)
債務工具	6,071.32	4,844.86	1,226.46	25.31%
合計	6,571.32	5,544.86	1,026.46	18.51%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同比下降28.57%，主要是歸還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債務工具同比增加人民幣1,226.46百萬元，主要是本期收益憑證期末餘額增加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運營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末比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增長/(下降)
				(%)
其他運營負債				
應付員工福利	287.69	415.73	(128.04)	(30.80%)
遞延收入	0.00	6.94	(6.94)	(100.00%)
合同負債	34.33	–	34.33	不適用
其他負債	1,626.36	3,701.09	(2,074.73)	(56.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73	121.83	(105.10)	(86.27%)
合計	1,965.11	4,245.59	(2,280.48)	(53.71%)

應付員工福利同比減少人民幣128.04百萬元，同比下降30.80%，主要是因為集團業務收入和利潤減少導致業務績效和公司獎金計提基數減少使雇員成本下降所致。

其他負債減少人民幣2,074.73百萬元，同比下降56.06%，主要是因為應付已合併結構化主體其他投資者款項減少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權益項目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9,944.82百萬元，同比下降9.12%，主要是由於公司虧損、分紅以及支付永續債利息所致。本集團權益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末比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增長/(下降)
				(%)
股本	2,604.57	2,604.57	0.00	0.00%
股份溢價	1,665.24	1,665.24	0.00	0.00%
永久資本證券	1,500.00	1,500.00	0.00	0.00%
儲備	3,766.60	4,801.47	(1,034.87)	(21.55%)
非控制性權益	408.41	371.15	37.26	10.04%
合計	9,944.82	10,942.43	(997.61)	(9.12%)

5. 分部業績

業務分部是一組參與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資產及運營，該等資產及運營具有不同於其他業務分部的風險及回報。

我們擁有五條主要業務線：(i)經紀與財富管理，(ii)投資銀行，(iii)投資管理，(iv)自營交易及(v)其他。下列關於本集團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分部支出及分部業績的討論包括本集團的分部間收入及分部間支出。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包括分部間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經紀及財富管理	1,326.64	63.18%	1,973.28	46.60%
投資銀行	191.65	9.13%	298.15	7.04%
自營交易	(303.05)	(14.43%)	887.79	20.97%
投資管理	807.40	38.45%	991.98	23.43%
其他	77.01	3.67%	83.16	1.96%
合計	2,099.65	100.00%	4,234.36	10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的分部支出(包括分部間支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經紀及財富管理	1,213.11	41.57%	1,797.22	55.82%
投資銀行	166.92	5.72%	227.25	7.06%
自營交易	516.07	17.68%	298.41	9.27%
投資管理	836.83	28.67%	706.71	21.95%
其他	185.47	6.36%	190.18	5.90%
合計	2,918.40	100.00%	3,219.77	100.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的分部經營利潤／(虧損)(包括分部間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經紀及財富管理	113.53	(13.87%)	176.06	17.35%
投資銀行	24.73	(3.02%)	70.90	6.99%
自營交易	(819.12)	100.05%	589.38	58.09%
投資管理	(29.43)	3.59%	285.27	28.12%
其他	(108.46)	13.25%	(107.02)	(10.55%)
合計	(818.75)	100.00%	1,014.59	100.00%

(八) 或有負債、資本承擔及其他承擔

或有負債參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6。

資本承擔及其他承擔參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4。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四. 公司分支機構、附屬公司變動及對業績影響

(一) 公司分支機構情況

1. 證券營業部設立和變動情況

(1) 證券營業部新設情況

報告期內，無。

(2) 證券營業部遷址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有21家證券營業部完成遷址，具體詳見下表：

序號	遷址前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地址(中國)
1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漢沿江大道證券營業部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光穀國際廣場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珞瑜路以北，魯磨路以西融眾國際寫字樓17層1706號
2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國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華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8號30幢二層B207A房間
3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連會展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連會展路證券營業部 ¹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67號3單元11層2號
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烏海烏達區巴音賽街證券營業部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烏海烏達區巴音賽街證券營業部 ¹	內蒙古自治區烏海市烏達區解放南路1號301室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序號	遷址前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地址(中國)
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材城西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材城西路證券營業部 ¹	北京市昌平區回龍觀鎮建材城西路87號2號樓10層2單元1005
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成山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河南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河南南路33號13層15J室
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奉天街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奉天街證券營業部 ¹	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奉天街351號(601-609)
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興花園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南湖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商務金融大廈1幢辦B1601室
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臨沂府前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臨沂廣州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臨沂市蘭山區柳青街道廣州路與蒙河路交匯大官苑沿街樓A區三樓北側
1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中山西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學西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玉泉區大學西街蒙西文化廣場18層1802,1803,1804號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序號	遷址前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地址(中國)
1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青山區自由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文化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青山區民主路4號街坊健康新城光輝一區10-103
1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煙台迎春大街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煙台迎春大街證券營業部 ¹	山東省煙台市萊山區迎春大街177號潤華大廈一號樓19樓1903和1904室
1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黃山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東昌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聊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東昌路86號財富中心大廈1027室
1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市民大道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紹興中興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越城區中興南路103、105一層
1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長柳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潮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海潮路133號1242、1243室
1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雲峰街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渾南三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瀋陽市渾南區渾南三路1-8同方大廈A座902室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序號	遷址前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部名稱	遷址後證券營業地址(中國)
1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海川路 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錦繡路 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區錦繡路1067號置信中心1幢515室
1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四環 北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榴鄉路 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榴鄉路88號院2號樓1層104
1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池 北路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三 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丈八街辦高新三路12號中國人保 大廈(陝西)金融大廈1803室
2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蘇州街 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 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128號1號樓12層1293
2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白城長慶南 街證券營業部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白城長慶南 街證券營業部 ¹	吉林省白城市長慶南街2-2號

註：

1. 遷址後證券營業部名稱未變更。

(3) 證券營業部註銷情況

報告期內，無。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分公司設立和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無。

(二) 附屬公司情況

報告期內，主要附屬公司變動情況如下：

1. 2018年1月22日，由於深圳恒泰寶聚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際上未開展經營，恒泰資本將持有的深圳恒泰寶聚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51%股權以人民幣1元的價格轉讓給獨立第三方劉志宏，轉讓完成後恒泰資本不持有深圳恒泰寶聚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權。
2. 2018年5月1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對全資子公司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減資》的議案，同意恒泰資本分步減少註冊資本至人民幣6億元。2018年8月22日，恒泰資本完成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變更至人民幣12億元的工商變更登記。

(三) 對業績的影響

報告期內，恒泰資本繼續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的《證券公司私募投資基金子公司管理規範》的要求，對公司業務進行梳理，不再從事直投業務，對不符合規範要求其業務範圍的子公司進行轉讓，全力開展私募投資基金業務，提升自有資金使用效率，以期取得較好的業績。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五. 公司重大投融資情況

(一) 股權融資

報告期內，無。

(二) 主要債務融資

1. 發行長期公司債券的情況

2018年，公司沒有發行長期公司債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長期公司債券餘額為人民幣15億元，是公司於2016年1月29日發行，並於2019年1月29日到期的長期公司債券。

2. 發行收益憑證的情況

2018年，公司發行收益憑證累計融入資金為人民幣29.46億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收益憑證餘額為人民幣30.47億元。2018年公司發行收益憑證的具體情況如下：

名稱	發行規模 (人民幣億元)	發行利率	期限 (天)	發行日	到期日
恒富14號	0.60	5.50%	364	2018年1月18日	2019年1月17日
恒創泰富13號	5.00	6.20%	365	2018年3月14日	2019年3月14日
恒富16號	1.40	6.20%	733	2018年4月11日	2020年4月13日
恒富17號	1.41	5.60%	364	2018年6月27日	2019年6月26日
恒創泰富14號	5.00	5.85%	365	2018年7月4日	2019年7月4日
恒富18號	1.48	5.80%	546	2018年7月11日	2020年1月8日
恒富19號	1.60	5.60%	364	2018年7月25日	2019年7月24日
恒創泰富15號	5.00	5.50%	365	2018年7月25日	2019年7月25日
恒創泰富16號	0.80	5.40%	454	2018年8月31日	2019年11月28日
恒創泰富17號	3.00	5.40%	364	2018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6日
恒創泰富19號	3.00	5.75%	731	2018年11月16日	2020年11月16日
恒富20號	0.85	5.00%	726	2018年12月26日	2020年12月21日
恒富21號	0.32	5.00%	726	2018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2日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發行次級債券的情況

2018年，公司沒有發行次級債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到期次級債券餘額為人民幣15億元，是公司於2017年11月1日發行，並於2022年11月1日到期的次級債券。

(三) 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

六. 重大資產出售、收購、兼併、分立及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情況

除上述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四、五中表述事項外，本公司無其他重大資產出售、收購、兼併、分立及重組其他公司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等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事項。

七. 業務創新情況及其影響和風險控制

(一) 業務創新情況及其影響

2018年，公司明確了經紀及財富管理業務以財富管理和投顧業務為核心的轉型方向，打破固有的框架，消除了原有體制帶來的差異，加大了對財富管理和投顧業務的扶持力度。同時，全力維持金融產品銷售業務基礎，提高金融產品篩選能力，擴大金融產品池，擴展產品供給渠道，積極建立與金融產品管理人、基金管理人的合作機制，目前已取得一定成效。此外，公司互聯網金融業務從「開放連接」進階到「科技賦能」，加強渠道建設、強化產品研發、優化業務運營、努力構建標準化、科技賦能的服務體系，不斷運用科技手段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業務創新風險控制

2018年，公司持續優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加強合規審查和風險評估力度，提高風險識別和防範能力，將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有效執行貫穿於各項業務創新的全過程。公司並通過組織優化和宣傳培訓，督促業務部門提升風險防控意識，切實履行第一道風險防線職責。

公司通過完善公司風險偏好體系、實行風險限額管理、升級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深化壓力測試工作機制、提升項目風險審查質量與評估水平，確保審查意見的獨立性，加強對新業務風險的事前把控。公司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從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等方面建立和完善風險識別、評估、監測與控制機制，提升公司的風險管理水平。

(三) 業務創新展望

當前行業競爭不斷加劇，排名靠前的證券公司優勢越發明顯，同時金融去產能的政策導向也將對中小證券公司的發展帶來深遠影響，只有加快轉型才能有效增強公司的市場競爭能力。2019年，公司將在切實提高風險防範能力的基礎上，繼續推進各項業務創新轉型，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1. 經紀業務加快從「收入利潤中心」向「財富管理中心」轉型，做好渠道建設，提高獲取客戶能力。加強網點管理，推進老營業部轉型，大力扶持新設網點，全面提升業務轉型升級速率；穩步開展傳統經紀業務，同時積極搶佔期權等創新型業務市場先機，加強業務培訓與營銷，快速推動公司期權業務發展，為經紀業務提供新的盈利增長點。期貨經紀業務繼續推進資產管理業務轉型，將風險管理業務培育為新的利潤增長點，結合期貨國際化業務，進一步提高服務金融機構和實體企業的能力，打造核心競爭力。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投行業務將繼續堅持「專業化定位、市場化發展、規範化保障、風險最小化底線」的競爭策略，堅持合規風控與業務創新發展並重，在鞏固現有業務優勢的基礎上，加快謀求業務轉型，推進創新型業務落地；堅持客戶需求導向，強化業務協同能力，不斷提升服務水平，打造「治理健全、管理規範、業務精湛、特色鮮明」的專業化投行平台。
3. 公募基金業務要持續加強投研工作管理，努力提升基金業績。要加強投資隊伍建設與管理，完善考核機制，力爭實現基金管理規模和利潤水平的快速提升。改善投研工作模式及方法，在重點研究及深度研究上力爭突破，使投資與研究形成合力，發揮整體資源優勢；做好產品研發，強化基金銷售，快速提升基金管理規模。積極穩妥開展專戶業務，提高利潤貢獻度。
4.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業務進一步明確業務定位，積極佈局私募基金業務和財務顧問業務，推動投資模式向投資成長型企業模式轉變。

八. 面臨的風險因素及對策

(一)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無法履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等改變而給公司帶來的損失可能性。公司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兩個方面：一是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融資類業務；二是自營信用債券投資類業務。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對於融資類業務的信用風險，公司一是運用內部信用評級系統，對客戶開展徵信，確定合理授信額度，通過客戶適當性管理、逐日盯市、風險提示、強制平倉等方式進行管理；二是在股票質押項目實施前，對融資人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對質押目標證券基本面進行分析，合理確定質押率、履約保障比例等關鍵風險因素，並持續對在途項目進行風險監測，發現風險及時處理。對於投資類信用風險，主要通過建立證券池、內部評級、設置風險指標限額等措施進行控制。

(二)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證券價格、利率、匯率等的不利變動而導致公司持倉金融資產價值未預料到的潛在損失風險。其中，價格不利變動風險指證券市場波動導致股票等證券產品價格的變化而給公司帶來損失的風險。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利率變動、信用利差變化導致債券等固定收益類證券價格變化而給公司帶來損失的風險。匯率風險指公司持有或運用外匯的經營活動中，因匯率變動而受到損失的風險。公司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於自營業務，包括權益類證券投資、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金融衍生品投資及新三板做市業務。

對於市場風險，公司主要通過實施限額管理、證券池制度、逐日盯市、壓力測試、監控預警、止損止盈、風險對沖、風險報告等制度及措施進行管理。根據公司風險偏好，公司設定年度自營業務市場風險總體限額，逐級分解到各自營業務部門。公司建立了包括風險價值(VaR)、基點價值(DV01)、最大回撤在內的市場風險指標體系。風險管理部逐日對自營持倉風險進行監控，定期開展壓力測試對極端情況下的損失進行預測，當發現風險控制指標突破預警標準時及時進行風險提示，督促業務部門進行處理。

(三)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公司計劃財務部是流動性風險管理的責任部門。公司對流動性覆蓋率(LCR)及淨穩定資金率(NSFR)等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進行持續監控，至少每半年開展一次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通過壓力測試評估公司在極端情況下的流動性風險水平，並制定風險應急預案；公司對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設置了預警閾值，當超過閾值時，將向公司相關負責人進行風險警示；公司對正常和壓力情景下的資產負債期限的匹配程度、資金來源的多樣化和穩定程度、優質流動性資產變現能力及市場流動性進行監測和分析，加強經營中對流動性的管理，合理安排融資活動，確保具有充足的日間流動性頭寸。

(四)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為證券公司經營活動或員工違反法律、法規或規則，而受法律制裁、監管措施、自律處罰的風險。公司建立了有效且健全的合規管理制度和合規管理組織架構。根據監管要求，公司合規管理部通過合規審查、合規監控、合規檢查、合規監督及合規培訓對合規風險進行管理。

(五)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系統缺陷，以及外部事件影響等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制定了操作風險管理制度和各項業務內部管理制度，對業務活動進行規範。公司建立起了操作風險識別、評估和控制體系，全面覆蓋各項業務活動。公司主要通過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損失數據收集(LDC)、關鍵風險指標(KRI)監控等手段對操作風險進行管理。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六)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公司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公司負面評價的風險。聲譽風險管理，是指根據聲譽風險管理目標和規劃，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體系，通過日常聲譽風險管理和對聲譽事件的妥善處置，為實現聲譽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提供保證的過程和方法。公司已經建立了完善的聲譽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為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提高聲譽風險管理能力，維護和提升公司的聲譽和形象提供保障。

九. 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全面風險管理落實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落實《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的各項要求，圍繞風險「全覆蓋、可監測、能計量、有分析、能應對」的要求開展日常風險管理及各項重點項目工作，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一) 管理制度方面

公司建立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辦法》對全面風險管理做了總體規定，針對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等各類風險均已建立了專項風險管理制度，並通過不斷完善相關制度，明確了各類業務的風險管理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業務的風險識別、評估、計量、監控、應對等方面。

(二) 組織架構方面

公司確立了董事會、經理層、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的四級風險管理體系，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履行全面風險管理的職責分工，建立了多層次、相互銜接、有效制衡的運行機制。同時，公司已逐步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指導子公司建立健全治理結構，制定風險偏好，完善風險監控、匯報及應對機制，明確子公司風險管理工作負責人，並由公司首席風險官對其進行考核。

(三) 信息技術方面

公司結合業務實踐，建立了包括淨資本動態風險監控、市場風險管理、信用風險管理、操作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異常交易監控等功能於一體的證券風險監控管理平台，支持各類風險信息的搜集、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和報告，可滿足公司風險管理和風險決策的需要。

(四) 指標體系方面

公司建立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覆蓋集中度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操作風險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公司的風險偏好可覆蓋公司所有的業務條線，包括自營投資業務、資產管理業務、證券經紀業務、投行業務等。根據公司發展戰略、經營目標和財務狀況，針對主要風險設定管控限額，包括但不限於風險限額、業務規模、在險價值、敏感性指標、集中度、止損止盈等，並定期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評估承受能力、指導資源配置。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五) 人才隊伍方面

公司風險管理部已建立了淨資本及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綜合風險四個小組的專業團隊；計劃財務部及董事會辦公室分別指派專人負責流動性風險及聲譽風險的管理。目前公司具備三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的風險管理人員佔公司全體總部員工的比例超過2%，為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開展提供了人才保障。此外，公司在各業務及職能部門設立了業務風險管理崗，作為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份，接受風險管理部的業務指導，發揮橋梁紐帶作用。

(六) 應對機制方面

公司建立了定期報告和定期壓力測試工作機制，及時識別業務開展過程中的重大風險隱患，積極採取防範和應對措施。公司針對重大風險和突發事件建立了風險應急方案，明確應急觸發條件、風險處置的組織體系、措施、方法和程序，並通過應急演練等機制進行持續改進。公司已建立起風險管理效果掛鉤的績效考核及責任追究機制，對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的風險管理績效定期進行評價，評價結果納入績效考核體系。同時，公司稽核審計部定期評估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保障全面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2018年10月，公司順利通過了由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組織的全面風險管理現場檢查。

十. 合規風控、信息技術投入情況

公司一直以來十分重視合規、風險管理工作，堅持為開展合規、風險管理工作提供充分保障。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加大合規、風險管理方面的投入，包括編製年度合規、風險管理預算，建立專業化的合規、風險管理人才隊伍，加強人員培訓，上線或升級合規、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等。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加強信息系統建設，為各項業務的開展提供支持，主要在電子設備運轉、通訊專線、交易所設施使用等方面投入約為人民幣3,391萬元。

十一. 業內競爭情況及所處市場地位和核心競爭力

(一) 業內競爭情況

2018年，行業監管上仍然延續了「十九大」以來「強化金融監管、全面提高防範化解風險能力」的態勢。對證券行業來說，由於國內股票市場持續震蕩下行，證券公司經營業績普遍出現不同程度的下滑，但排名靠前的大證券公司淨利潤佔全行業的比重持續提高，行業集中度顯著提升，中小證券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環境更加艱巨。

(二) 所處市場地位

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統計數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國證券公司達到131家，平均單家證券公司總資產、淨資產和淨資本規模分別約為人民幣477.86億元、人民幣144.27億元和人民幣119.85億元。2018年，平均單家證券公司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0.33億元，平均單家證券公司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08億元。

從2018年行業數據來看，公司仍處於行業中小型證券公司的位置。2018年，公司受外部環境的影響，經紀、投行等傳統業務利潤貢獻率明顯下滑，自營業務出現了較大幅度的虧損。疲弱的市場環境下，公司各項業務發展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約。

(三) 核心競爭力

1. 專業、穩定的管理團隊

公司的管理團隊在證券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在證券行業平均從業經驗近17年。公司的管理團隊豐富的行業管理經驗以及持續保持穩定的現狀，確保了公司能夠及時應對監管要求和市場競爭環境的變化，有利於公司能夠快速反應、調整公司的業務戰略，確保公司長期穩定的發展。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運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公司長期運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使公司能夠將合規工作和合規意識覆蓋公司所有業務和所有人員，同時可以識別、評估、降低及管理業務開展中面臨的各種風險。公司董事會一直專注於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企業管治和培養企業合規文化，根據監管要求不斷優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提高公司合規風險識別能力，使公司能及時識別及糾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不足之處，並通過量化風險管理及運營風險控制不斷改善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從而確保公司業務健康、穩定的增長。

3. 良好的持續創新能力

持續的主動創新能力對公司發展起到了關鍵作用，持續不斷的認知、研究、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是公司創新工作的核心。公司通過主動創新來積極應對市場競爭，公司憑藉良好的客戶服務能力、有效的風險管理能力，在近幾年開展的客戶融資類業務等創新業務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績。

此外，公司一直關注和重視互聯網和金融技術領域的創新應用，公司將通過與第三方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展開合作，在合規及風險有效控制的基礎上，將持續推進傳統證券業務轉型為在線業務模式，從而接觸及獲取更多客戶資源；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多元化綜合網上金融服務，包括支付、財務管理、投資及融資，滿足客戶需求。

4. 有效的業務佈局，推動轉型升級

近兩年，公司通過新設證券營業部及調整營業部佈局已取得一定成效，為公司經紀業務進一步提升市場份額，為公司整體業務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同時公司前期在買方業務的佈局已開始初有成效。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公司高度關注和重視證券行業未來的發展變革，積極深化公司各業務的轉型升級，強化各業務部門之間的協同效應，不斷提升多層次的客戶服務能力。面對市場未來的挑戰，公司將在不斷提升合規管控、防範風險的基礎上，繼續深化各項業務創新轉型，提升特色化、差異化業務優勢，擴大業務規模和市場影響力。

5. 優良的企業文化

公司長期秉承「創新、務實、誠信、合作」的企業文化，企業文化建設的不斷推進，進一步提升了員工對公司企業文化的認知及員工的凝聚力，確保了公司整體戰略和各項具體業務的有效開展，同時公司開放的合作機制也為吸引優秀人才和強化與外部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礎。

6. 人才戰略為核心，市場化的員工激勵機制

公司長期以來堅持以人才戰略為核心的發展思路，重視人才的引進、吸收、固化和提升，尤其重視骨幹人才的穩定。公司通過提供專業化的培訓及良好的運營平台，有效提升了員工的職業能力及價值實現。公司已制定以市場為導向、以風險管理及績效考核為基礎的員工薪酬架構，並執行了標準化的多層面評審機制。公司已建立了合理的人才選拔管理機制，為專業人才的培養及晉升提供了通道。

十二. 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

2019年，中國對外開放面臨的環境和形勢嚴峻複雜，經濟下行壓力大，GDP增速進入放緩階段。對於資本市場而言，在2018年底結束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中進一步明確了資本市場在金融運行中具有牽一發而動全身的作用，資本市場改革將進一步深化，行業經營環境有望得到改善。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公司將進一步強化合規風控建設，推動合規風控與業務經營相互促進、協同發展；加速推進各項業務轉型，逐步落實差異化的業務競爭策略，摸索並推進長期可持續的盈利模式，研究和固化適合公司發展的穩健投資模式，穩定並提升盈利水平；同時加強子公司治理，多種資源配置扶持基金、期貨兩家金融牌照子公司專業化、市場化發展；樹立以風控和效率優先的管理思路，通過有效的內部管理體系和資源配置，提高前後台協同效應，全力配合和支持業務開展；同時將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提升公司的社會價值，提高公司品牌聲譽。

一. 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及主要附屬公司情況

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二、主營業務情況分析，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附屬公司情況列載於第三節公司概況一四、附屬公司情況，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二.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三、財務報表分析，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三.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分析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八、面臨的風險因素及對策，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四. 利潤分配及利潤分配預案

(一) 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公司一貫高度重視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並注重投資回報的穩定性、持續性。《公司章程》中明確了公司利潤分配順序，公司可以采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董事會建議宣派股利時，根據《公司章程》相關規定，並結合考慮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整體財務狀況、預期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盈餘、未來的發展規劃及外部融資環境等因素，合理制定利潤分配方案，保障股東權益。公司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由董事會建議提出，由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報告期內，公司嚴格執行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未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二) 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執行情況

本公司於2018年5月31日召開的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利潤分配計劃》的議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總股本2,604,567,412股為基數，已向2018年6月1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0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260,456,741.20元(含稅)。

2017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派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派付。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五個工作天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基準匯率為1.00港元兌換人民幣0.815352元，故每10股H股的應付股息金額為1.226464港元(含稅)。本公司2017年末期股息的派付已於2018年7月25日完成。

(三) 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不進行利潤分配。

五. 發行股份及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2015年10月15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公開發行H股450,846,000股，共募集資金1,767,316,320港元。上述H股股票的累計實際發行募集資金扣除上市相關發行費用及售股股東出售即國有股減持需直接上繳國家金庫總庫的金額後，最終為歸屬於本公司的實際發行收入。由於匯兌損益、利息及其他相關費用的影響，實際到賬金額為人民幣1,306,244,936.55元。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招股說明書約定的募集資金將按以下用途使用：

1. 約50%將用於公司的資本中介業務，包括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提供資金，並發展網上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服務。
2. 約30%預計將用於發展公司的新三板做市業務。
3. 約20%預計將用於繼續增長及提升公司的互聯網金融業務。

2017年12月2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變更本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用途》議案，同意將新三板做市業務剩餘部分可使用募集資金改變使用用途，將其中人民幣3.2億元用於本公司資本中介業務及補充流動性資金。

本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見下表：

招股說明書約定的 募集資金使用用途	50%用於資本 中介業務	30%用於 新三板做市業務	20%用於 互聯網金融業務	金額合計
變更前可使用募集資金 金額(人民幣元)	653,122,468.27	391,873,480.97	261,248,987.31	1,306,244,936.55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於2017年12月22日變更後 的募集資金使用用途	資本中介業務及			金額合計
	補充流動性資金	新三板做市業務	互聯網金融業務	
變更後可使用募集資金 金額(人民幣元)	973,122,468.27	71,873,480.97	261,248,987.31	1,306,244,936.5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累計使用募集資金金額 (人民幣元)	970,902,777.77	50,000,000.00	95,995,131.61	1,116,897,909.38
剩餘可使用募集資金金額 (人民幣元)	2,219,690.50	21,873,480.97	165,253,855.70	189,347,027.17
剩餘可使用募集資金的 預期使用計劃	根據業務實際 需求合理使用	根據業務實際 需求合理使用	根據業務實際 需求合理使用	-

募集資金已按照或將按照之前披露的用途使用。

六. 董事及監事

報告期內及至本報告日止的董事及監事列載於第九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七.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所有董事、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八.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的權益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未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一間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報告期仍有效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控股股東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報告期仍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九. 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報告期內，沒有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十.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證的權利

報告期內，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得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做出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十一.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和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除下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	佔本公司全部	好倉／淡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¹ (%)	已發行內資股／ H股的概約 百分比 ¹ (%)	可供借出的股份
監事						
裴晶晶女士 ²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註：

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2,604,567,412股，其中包括內資股2,153,721,412股及H股450,846,000股。
2. 匯金嘉業99.99%及0.01%股權分別由上海喜仕達及本公司監事裴晶晶女士持有。上海喜仕達95%及2%股權分別由深圳中新及裴晶晶女士持有。深圳中新約99.47%股權由上海巨祿持有。上海巨祿分別由裴晶晶女士及慈鵬輝先生各自持有35%股權。因此，裴晶晶女士被視為於匯金嘉業持有的206,182,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十二.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遵守情況

如招股說明書所披露，包頭華資、慶雲洲際、金融街西環置業、匯金嘉業、金融街投資、華融基礎設施、匯發投資、鴻智慧通、中昌恒遠、上海怡達及明天控股已簽訂不競爭承諾(統稱為「不競爭承諾」)。根據不競爭承諾：

- (a) 包頭華資、慶雲洲際、匯金嘉業、匯發投資及鴻智能通各方已承諾(i)其本身及受其控制的實體目前並無從事與本公司的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及(ii)於上市後，其本身及受其控制的實體將不會從事任何與本公司的業務相同或相似的競爭業務；
- (b) 金融街西環置業、金融街投資及華融基礎設施各方已承諾(i)其本身及受其控制的實體目前並無從事須中國證監會批准且與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及(ii)於上市後，其本身及其各自的受控制實體將不會通過成立或收購公司而直接或間接持有其他證券公司的任何股權；及
- (c) 中昌恒遠、上海怡達及明天控股各方已承諾，除彼等於新時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控股權益外，(i)其本身及受其控制的實體目前並無從事須中國證監會批准且與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及(ii)於上市後，其本身及其各自的受控制實體將不會通過成立或收購公司而直接或間接持有其他證券公司的任何股權。

十三. 獲准許彌補償條文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以保障彼等因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賠償。

十四.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十五. 其他披露事項

(一) 股本

列載於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a)，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二) 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目前公司並無優先認購權安排。

(三)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獲得的資料以及董事所知，H股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的有關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d)條的豁免所施加條件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四)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五) H股股東稅項減免數據

對於個人投資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2018修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2018修訂)，中國公司支付的股利一般須繳納預扣稅，統一稅率為20%。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從中國公司獲得股利一般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除非獲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別豁免或根據適用稅務條約特別扣減。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公開發售，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屬境外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支付的股利，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中國個人所得稅，無需於中國稅務機關辦理申請事宜。如10%的稅率不適用，相關企業應：(1)對於身為境外居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低於10%的所得稅條約，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可代表該等持有人辦理享有更低稅率優惠待遇申請，一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預扣稅款多扣繳的款項將予以退還；(2)對於身為境外居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所得稅條約，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須根據條約協定的稅率預扣稅款，毋須辦理申請；(3)對於身為境外居民而收取股利的H股個人持有人，其國家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務協定或屬於其他情況，已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非外商投資企業須預扣稅率為20%的稅款。

企業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聯繫，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利時，則須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資料。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應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六) 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變動情況列載於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1及合併權益變動表，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七)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1. 員工

員工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和具有價值的資產。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規範用工、切實保護職工的權益；通過薪酬福利及年度考核計劃，以獎勵及表揚表現優秀的員工；並通過培訓等方式提升員工的職業能力和職業發展空間。

員工詳情列載於第九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一六、員工及薪酬情況，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2.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公司為不同的個人客戶和機構客戶群提供服務。本公司大客戶主要為金融機構、大、中小型企業、機構投資者和個人客戶。本公司絕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主要在內蒙古。截止2018年12月31日，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佔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為7.09%，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佔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為2.00%。報告期內，據董事所知，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公司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本公司沒有主要供貨商。

(八) 物業及設備

列載於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九)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1. 投資者教育

公司秉持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的使命，把投資者教育作為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促進市場規範健康有序發展的重要工作。公司本着「主動保護投資者」的理念，及弘揚、培育理性投資文化的宗旨，2018年積極組織開展以普及證券知識、樹立理性投資理念、宣傳防範風險為核心內容的投資者教育活動共386場，累計參與投資者近十萬人，向投資者發放各類投資者教育宣傳手冊、摺頁近十萬份。此外，公司還積極參加各監管部門組織的活動，製作的投資者教育作品多次被中國證券業協會等監管部門在其網站及公眾號上展播，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舉辦的投訴案例處理活動中獲得了優秀獎和獲得了香港聯交所頒發的港股優秀投資者教育券商的殊榮。

為有效解決投資者參觀學習便利性，增強投資者體驗感，公司精選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中心公司總部13樓沿街場所建設投資者教育基地，佔地面積537平方米，打造十大功能區，整體設計突出少數民族特色，各區域佈局獨具匠心，配備多名專職投資者教育人員全心投入投資者教育工作。通過「請進來」和「走出去」聚焦投資者需求，針對不同類型投資者開展投資者教育活動。公司通過採用分級分類投資者教育理念建立的投資者教育課程體系，到學校開展活動及提供持續不斷的投資者教育服務，積極推動「將投資者教育納入國民教育體系」有效落地，幫助青年學生樹立正確投資理念，掌握基礎投資知識，為未來資本市場注入新鮮活力。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未來，公司必將不忘初心，再接再厲，切實有效的不斷完善投資者教育各項工作，為廣大投資者提供貼心到位的投資者教育產品及服務，踐行保護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2. 社會活動和公益捐助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響應行業號召，匯集公司資源及各方面力量，積極開展扶貧工作和其他公益性社會活動，切實履行社會責任。

產業扶貧方面，公司完成了甘肅凱凱農業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錫林郭勒盟羊羊牧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新三板推薦掛牌工作，並推進河北五花頭生態農業開發有限公司的推薦掛牌工作，年內取得了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的批覆。同時，公司還幫助江西鄱陽縣盛態糧食實業有限公司和錫林郭勒盟羊羊牧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增發融資工作，融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16萬元和人民幣1,002萬元。恒泰長財完成了南充嘉陵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債券項目(第二期)人民幣5億元企業債的發行。

公益扶貧方面，公司持續推進上年度扶貧項目的落地，確保上年度扶貧項目順利投入運營，取得了良好經濟和社會效益。由於公司在扶貧方面的做出的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2018年10月，在中國證監會、國務院扶貧辦指導下，由中國證券業協會、中國期貨業協會主辦的「2018中國證券公司扶貧評選」表彰大會暨「2018證券行業扶貧成果展」上，公司榮獲公司類「優秀醫療扶貧獎」及「優秀定點扶貧獎」兩個重要獎項。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報告期內，為進一步助力定點幫扶貧困縣的脫貧工作，公司還選派1名業務骨幹到定點幫扶的內蒙古自治區阿爾山市掛職，發揮專業優勢，下沉服務，找準公司幫扶的契合點，助力當地早日脫貧。

其他扶貧工作方面，新華基金向重慶市青少年發展基金會捐贈人民幣40萬元。恒泰期貨向雲南大理州洱源縣牛街初級中學捐資人民幣10萬元，用於改善貧困地區的教育條件。另外，恒泰期貨公司還在內蒙古自治區烏蘭察布市察右中旗開展消費扶貧活動，採購了價值人民幣10萬元的特色農產品，助力當地特色農業產業化開發。

(十)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件

列載於第七節其他重要事項一九、其他重大期後事項進展情況，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十一) 遵守法律法規情況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等境內及境外上市地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規範公司運作，完善制度管理體系。報告期內，公司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請參閱本報告第七節其他重要事項一一、公司報告期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十二) 環境政策與表現

本集團一直重視環境保護，並通過保護資源、資源的循環再利用、節能減排等措施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已對消耗品(如碳粉盒和紙張)持續實施內部回收措施，以減少業務運營對資源的耗用和環境的影響。鼓勵員工打印時採用雙面打印，收集單面紙張作為再循環利用。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續)

本集團在辦公室、營業部等場所推行節能措施，鼓勵員工減少不必要的照明和空調使用，並積極倡導綠色出行。

詳情請參閱單獨刊載的《2018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十三) 業務回顧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十四) 未來發展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十二、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十五)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十六)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共計約人民幣50萬元。詳情請參閱本節—十五、其他披露事項(九)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十七) 債券情況

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五、公司重大投融資情況，該部分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龐介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2日

一. 公司報告期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公司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如下：

1. 2018年10月23日及2018年11月1日，公司分別收到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的《責令改正事先告知書》(內證監函[2018]576號)及《關於對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監管措施的決定》(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18]9號)，對公司存在未與北京恒泰普惠信息服務有限公司簽訂代銷協議的情況下代銷其平台P2P金融產品的違規行為，及公司從業人員通過微信向客戶明確保證恒泰創富5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產品最低收益率的違規保證產品最低收益率的行為採取責令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

公司對此高度重視，對發現的問題全面進行整改規範。公司修訂、制定了多項相關內控管理制度，規範了協議簽署流程管理、銷售行為管理，強化了員工對產品風險的認知，進一步提升全員合規意識，加強適當性管理及檢查，堅決避免此類事件的發生，並及時向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提交了整改報告。

2. 2018年7月11日，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的《關於對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監管函》(內證監函[2018]347號)，對在2018年6月份對公司債券受託管理業務和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管理情況實施現場檢查中發現公司存在的個別債券未簽訂募集資金三方監管協議，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盡職調查項目底稿不規範、計劃說明書披露不完整、基礎資產運行及現金流歸集方面不規範等問題，要求公司對存在的問題及時整改。

公司對此高度重視，嚴格按照相關要求對存在的問題進行了梳理與整改。公司加強內部控制，落實盡職調查工作要求，規範履行相關程序，進一步加強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做好檔案管理工作，督促原始權益人等履行法律規定及合同義務，以切實保護投資者利益，並及時向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提交了整改報告。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二.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一) 報告期內新發生的訴訟、仲裁案件

1. 公司管理的慶匯租賃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糾紛案

(1) 公司起訴鴻元石化、慶匯租賃

公司作為管理人於2016年1月7日設立慶匯租賃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本項目」、「專項計劃」)，基礎資產為單一租賃合同項下的租金請求權和其他權利及其附屬擔保權益，本項目原計劃於2018年11月4日到期。2017年12月，公司得知專項計劃單一承租人咸陽鴻元石油化工有限責任公司(「鴻元石化」)經營處於停產狀態，並且鴻元石化已被多家金融機構採取法律程序催收債務。因鴻元石化出現風險無法足額償付租金，觸發專項計劃提前終止事件。為了維護本項目優先級持有人的合法權益，2018年1月15日公司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北京高院」)提請訴訟，起訴專項計劃原始權益人慶匯租賃有限公司(「慶匯租賃」)和鴻元石化，訴訟請求合計金額約人民幣5.3億元，北京高院於2018年1月22日登記立案。立案後，慶匯租賃、鴻元石化均向北京高院遞交了《管轄權異議申請書》，分別要求將案件移送遼寧省高級人民法院和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審理，北京高院於2018年4月3日出具《民事裁定書》，裁定駁回慶匯租賃、鴻元石化的管轄權異議。但慶匯租賃、鴻元石化繼而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訴，最高人民法院於2018年10月19日出具《民事裁定書》，裁定駁回慶匯租賃、鴻元石化的上訴。故案件仍將在北京高院審理，目前尚未開庭。在提請訴訟的同時，公司申請了訴訟中財產保全。截至報告期末，北京高院已查封了慶匯租賃的若干銀行賬戶，並輪候查封了鴻元石化的若干資產以及銀行賬戶。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2) 專項計劃優先級持有人起訴公司

從2018年6月份開始，公司陸續收到慶匯租賃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的優先級持有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統稱為「原告」)的民事起訴狀，要求公司償還其本金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000萬元、人民幣6,000萬元、人民幣13,000萬元、人民幣10,000萬元、人民幣4,000萬元及人民幣3,500萬元)、應付利息及相關費用。原告主張公司作為專項計劃管理人，未能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以及與專項計劃有關的若干協議和文件的要求履行職責等，要求公司對原告承擔賠償責任。公司按照管轄法院安排的時間自2018年8月起陸續在管轄法院對原告的起訴予以抗辯。

2018年12月20日，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裁定駁回了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訴，2018年12月29日上述三家公司上訴至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2018年11月27日，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金融街人民法庭開庭審理了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起訴公司的案件，目前尚未判決／裁定。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2. 公司管理的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糾紛案

公司分別於2015年6月19日、2015年6月30日成立了恒泰天星定增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天星定增1號」)和恒泰天星定增2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天星定增2號」)，分別投資於東海瑞京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東海瑞京」)發行的東海瑞京－瑞享新三板1號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瑞享1號」)和東海瑞京－瑞享新三板2號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瑞享2號」)。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分別於2017年6月28日、2017年7月5日到期終止，但由於投資的瑞享1號和瑞享2號所投資產均未能變現，故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也未能變現，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對委託財產的分配。

公司於2018年7月初收到法院應訴通知書，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共25名委託人起訴公司，委託人以公司在管理過程中未能履行相關法律義務和合同約定為由，要求賠償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1.5億元，同時要求公司承擔訴訟相關全部費用。公司按照管轄法院安排的時間自2018年8月起陸續在管轄法院對委託人的起訴予以抗辯。同時，東海瑞京已就其所投資產相關糾紛進行了法律程序，公司將在天星定增1號、天星定增2號所投標的資產變現後及時向委託人分配委託財產。

呼和浩特市新城區人民法院於2018年12月19日出具了判決書，駁回了天星定增1號委託人初秀琴女士的訴訟請求，該名原告未進行上訴。另外24名委託人起訴公司的案件在管轄法院陸續開庭審理後，截至目前24名委託人全部自行撤訴。

3. 公司起訴韓義文先生及晁燁女士股權質押借款項目糾紛案

北京恒泰普惠信息服務有限公司(「恒泰普惠」)是公司全資子公司恒泰先鋒於2015年4月17日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恒泰先鋒於2017年6月28日轉讓出所持恒泰普惠70%的股權，目前仍持有恒泰普惠30%的股權。恒泰普惠作為互聯網金融平台於2016年8月4日成立新三板—公準股份—質押—602191項目，新三板掛牌公司公準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準股份」)的法定代表人韓義文先生以其持有的公準股份的部分股權為質押，通過平台向225名出資人借款人民幣6,000萬元，期限一年，年化利率6.5%，借款用途為補充公準股份的流動資金。2017年4月26日，由於公準股份股價低於約定的補倉價，公準股份的董事、副總經理晁燁女士(韓義文先生配偶)向恒泰普惠增加質押部分公準股份股票。借款期限到期後，借款人違約無法償還本金和利息。

2017年10月公司以平台註冊用戶的身份接收部分債權人的債權轉讓，並於2017年11月2日在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西城區法院」)預立案，法院先行調解，後調解未成，公司於2018年1月2日按照約定管轄向西城區法院提起借款合同糾紛訴訟。公司要求被告韓義文先生及晁燁女士償還公司之前接收的債權人轉讓債權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罰息共計人民幣16,999,900.09元；承擔訴訟費、保全費等實現債權的費用；對兩被告人質押的股份享有拍賣變賣後的優先受償權等。本案於2018年7月25日正式開庭，2018年9月28日西城區法院出具裁定，要求被告韓義文先生、晁燁女士自判決生效十日內償還借款本金、利息及罰息。2018年11月19日，公司就公準項目案件強制執行向西城區法院執行局申請立案，目前正在推進案件的強制執行。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4. 公司起訴神霧環保公司債券交易糾紛案

公司於2016年12月7日在市場買入面值人民幣7,000萬元的神霧環保技術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16環保債」)(債券代碼：118579)，債券發行人為神霧環保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神霧環保」)，神霧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實際控制人吳道洪先生(「擔保人」)為16環保債提供無條件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擔保。2018年2月6日，神霧環保向投資者作出上調債券票面利率的公告，公司按照約定的投資者回售選擇權，於2018年2月13日在證券交易系統內提交了回售申請，申請回售持有的全部債券。但截止2018年3月14日，公司未收到16環保債的本息合計人民幣7,560萬元的兌付款項。2018年3月15日，神霧環保發出公告稱因流動資金較為緊張，未能如期兌付16環保債回售本金和利息。

2018年5月10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三中級人民法院提請訴訟，公司要求神霧環保支付16環保債回售本息、為實現債權支出的律師費及保全費用等合計人民幣76,853,911.01元；判令擔保人向公司承擔連帶保證責任；同時公司提出財產保全申請，申請依法凍結神霧環保及擔保人名下的等額價值現金存款等。北京市第三中級人民法院於2018年8月28日出具判決結果，裁定神霧環保應支付公司16環保債回售本息、實現債權支出的律師費及保全費用等。2018年10月15日，神霧環保就律師費過高和支持訴訟保全費用無法律依據上訴至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預計將於2019年4月開庭審理。

5. 公司管理的平銀凱迪電力上網收費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二期)仲裁案

公司作為管理人於2015年11月11日設立平銀凱迪電力上網收費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二期)(「本項目」、「專項計劃」)，基礎資產為特定期間電力上網收費權，本項目預期到期日為2021年9月23日。專項計劃原始權益人為崇陽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來鳳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江陵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赤壁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谷城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均為凱迪生態子公司)，差額支付承諾人為凱迪生態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凱迪生態」)。

因凱迪生態發生債務違約，引發專項計劃提前終止事件。專項計劃終止後，專項計劃資產支持證券全部到期，原始權益人應向專項計劃支付資產支持證券全部未償本息，凱迪生態應履行其對專項計劃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未償本息的差額支付義務責任。為了維護本項目持有人的合法權益，2018年8月10日，公司作為管理人代表專項計劃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交了五起案件的仲裁申請及財產保全申請，要求被申請人償還專項計劃未償本金和預期收益合計共約為人民幣12.15億元及逾期利息損失，第一被申請人分別是崇陽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來鳳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江陵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赤壁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谷城縣凱迪綠色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請人均為為凱迪生態。公司代表專項計劃提起的五起仲裁案件於2019年1月10日開庭，目前仲裁庭尚未出具仲裁裁決。

(二) 報告期內審結的案件

報告期內，無。

(三) 執行程序及破產程序案件

報告期內，無。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三.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1. 於2015年9月1日，公司與中國光大銀行呼和浩特分行簽訂房屋租賃合同，據此，公司向中國光大銀行呼和浩特分行租賃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東方君座D座光大銀行辦公樓14-18樓，租期自2015年9月1日起為期1年。該房屋租賃合同分別自2016年9月1日、2017年9月1日起續期。報告期內，公司支付的租金為人民幣300.15萬元。
2. 於2016年3月1日，公司與國壽不動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合同，據此，公司向國壽不動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租賃位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中國人壽中心辦公樓11樓1101單元，租期自2016年3月1日起為期3年。報告期內，公司支付的租金為人民幣2,198.03萬元。

四. 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上市規則》及本集團內部制度的規定開展關連交易，本集團的關連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華融投資於2018年5月16日簽訂一份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框架協議」)，以約定本集團與華融投資的物業租賃關係及物業管理服務。由於西城區國資委透過金融街西環置業、金融街投資及華融基礎投資(合稱為「金融街集團」)持有本公司約20.42%的已發行總股本，故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金融街集團及其聯繫人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華融投資為金融街西環物業的控股公司，故為金融街集團的聯繫人。因此，華融投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與華融投資及其聯繫人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框架協議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20年12月31日屆滿，可予續期。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框架協議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未超過5%，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經參考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4月30日期間已產生的租金及管理費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有關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定價基準等詳細情況，請參考公司於2018年5月16日刊發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報告期內的金額為人民幣8,047,131元，並無超出上述公告披露的2018年年度上限人民幣10,00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持續關連交易：

- (1) 屬本公司的日常業務；
- (2) 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其附件已遞交香港聯交所，核數師根據其實施的工作對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如下結論：

基於以上所述，對於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存在未經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對於涉及由貴集團提供產品和服務的交易，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貴集團定價政策而進行。
- c. 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相關協議中所訂立條款的進行。
- d. 就所附持續關連交易列表中列示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值，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總額超過貴公司於公告中所披露的2018年年度上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7所載的其他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五. 單項業務資格取得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新增業務資格。

六. 購股權計劃或股權激勵計劃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購股權計劃或股權激勵計劃及其實施情況。

七. 證券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評價結果

本公司在中國證監會2018年證券公司分類評價結果中獲得B類BB級。

八. 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本年度，公司聘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18年度外部核數師，分別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審計服務和審閱服務。

過去三年是否改聘會計師事務所：是。

由於公司未能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審核費用達成共識，2016年5月27日公司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更換國際核數師》的議案，同意公司不再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公司2016年度國際核數師，聘用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於2018年11月，中文名稱變更為「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英文名稱不變」)擔任公司2016年度國際核數師。

1.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簽字會計師、服務年限：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潘帥女士和胡慰先生、11年。

2.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名稱、服務年限：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3年。

3. 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2018年度審計費用人民幣1.63百萬元。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2018年中期審閱費用人民幣0.70百萬元，2018年度審計費用人民幣1.80百萬元。

第七節 其他重要事項(續)

九. 其他重大期後事項進展情況

(一) 期後公司股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無。

(二) 公司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參見第六節董事會報告一四、利潤分配及利潤分配預案。

(三) 期後重大投融資行為

1. 公司重大投資行為

無。

2. 公司重大融資行為

2019年3月1日，公司發行收益憑證「恒創泰富20號」，發行規模人民幣2億元，期限364天，發行利率5.00%。

(四) 期後重大訴訟、仲裁事項等

2019年3月1日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向公司發出應訴通知書，慶匯租賃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專項計劃」)優先級持有人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起訴公司，主張公司作為專項計劃管理人，未能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以及與專項計劃有關的若干協議和文件的要求履行職責等，要求公司對其承擔賠償本金人民幣3,000萬元、應付利息及相關費用的責任。預期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將於2019年4月開庭審理本案，有關專項計劃案件詳情請參閱列載於第七節其他重要事項一二、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五) 期後企業合併或處置附屬公司

無。

(六) 期後其他可能對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發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無。

(七) 期後公司章程變動

2019年2月26日，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同意公司變更住所並對《公司章程》中相應條款進行修改。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11日的通函及2019年2月26日的公告。本次變更本公司住所並修改《公司章程》將於獲得中國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後生效，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八) 其他

2018年5月1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對全資子公司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減資》的議案，同意恒泰資本分步減少註冊資本至人民幣6億元。2018年8月22日，恒泰資本完成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變更至人民幣12億元的工商變更登記。2019年3月11日，恒泰資本完成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億元變更至人民幣8億元的工商變更登記。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一. 股權架構

報告期末，公司股本為2,604,567,412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股2,153,721,412股，佔比82.69%；H股股東持股450,846,000股，佔比17.31%。

二. 股份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無。

三. 股東情況

報告期末，公司登記股東總數為50戶；其中內資股登記股東22戶，H股登記股東28戶。

(一) 報告期末，公司持股5%以上或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數量	比例	年內股份 變動數量	持有無限售條 件的股份數量	持有有限售	質押或凍結情況	
								條件的股份 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境外法人	H股	450,781,900	17.31%	-	450,781,900	0	-	-
2	包頭華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	內資股	308,000,000	11.83%	-	308,000,000	0	-	-
3	北京慶雲洲際科技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	內資股	226,961,315	8.71%	-	226,961,315	0	質押	214,932,520
4	北京金融街西環置業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內資股	211,472,315	8.12%	-	211,472,315	0	-	-
5	北京匯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	內資股	206,182,000	7.92%	-	206,182,000	0	質押	201,973,858
6	北京金融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內資股	165,418,345	6.35%	-	165,418,345	0	-	-
7	北京華融基礎設施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內資股	155,079,698	5.95%	-	155,079,698	0	-	-
8	西藏達孜匯發投資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	內資股	154,000,000	5.91%	-	154,000,000	0	-	-
9	北京鴻智慧通實業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	內資股	154,000,000	5.91%	-	154,000,000	0	質押	123,500,000
10	華宸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內資股	92,297,832	3.54%	-	92,297,832	0	凍結	92,297,832

註：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H股非登記股東所有。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續)

(二) 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三) 持股在10%或以上的股東情況

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H股非登記股東所有。

股東名稱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註冊地址	主要經營業務
			(人民幣萬元)		
包頭華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宋衛東	1998年11月30日	48,493.20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國家稀土高新技術開發區南路	生產、銷售；糖、糖蜜；經營本企業生產的產品和相關技術的出口業務；經營本企業生產所需原輔材料、機械設備、儀器儀表及零配件的進口業務；開展本企業對外合作生產和補償貿易業務。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續)

四.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據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 股份
			持有的股份 數目 (股)	股份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¹ (%)	
華融基礎設施 ²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55,079,698	5.95	7.20 好倉
金融街資本 ²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5,079,698	5.95	7.20 好倉
金融街投資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5,418,345	6.35	7.68 好倉
金融街西環置業 ⁴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11,472,315	8.12	9.82 好倉
華融投資 ⁴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11,472,315	8.12	9.82 好倉
西城區國資委 ^{2·3·4}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531,970,358	20.42	24.70 好倉
包頭華資 ⁵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	443,868,000	17.04	20.61 好倉
明天控股 ⁵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443,868,000	17.04	20.61 好倉
中昌恒遠 ⁵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	443,868,000	17.04	20.61 好倉
上海怡達 ⁵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	443,868,000	17.04	20.61 好倉
匯發投資 ⁶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陳姍女士 ⁶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沈為民先生 ⁶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匯金嘉業 ⁷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上海喜仕達 ⁷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深圳中新 ⁷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上海巨祿 ⁷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慈鵬輝先生 ⁷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06,182,000	7.92	9.57 好倉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 股份
			持有的股份 數目 (股)	股份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¹ (%)	
慶雲洲際 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26,961,315	8.71	10.54 好倉
寧波實科 ⁸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26,961,315	8.71	10.54 好倉
陝西弘雅 ⁸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26,961,315	8.71	10.54 好倉
段帥先生 ⁸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26,961,315	8.71	10.54 好倉
孫元林先生 ⁸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26,961,315	8.71	10.54 好倉
鴻智慧通 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陝西天宸 ⁹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杭州瑞思 ⁹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蘇州秉泰 ⁹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張利先生 ⁹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154,000,000	5.91	7.15 好倉
國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H股	投資經理	62,235,000	2.39	13.80 好倉
Pohua JT Private Equity Fund L.P. ¹⁰	H股	實益擁有人	67,880,000	2.61	15.05 好倉
Pohua JT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¹⁰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7,880,000	2.61	15.05 好倉

註：

-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2,604,567,412股，其中包括內資股2,153,721,412股及H股450,846,000股。
- 華融基礎設施由金融街資本全資擁有，金融街資本則由西城區國資委全資擁有。因此，金融街資本及西城區國資委各自被視為於華融基礎設施持有的155,079,698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金融街投資由西城區國資委全資擁有。因此，西城區國資委被視為於金融街投資持有的165,418,34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金融街西環置業的90.00%股權由華融投資持有，華融投資則由西城區國資委全資擁有。因此，華融投資及西城區國資委各自被視為於金融街西環置業持有的211,472,31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明天控股、中昌恒遠及上海怡達已就其於本公司的股權訂立一致行動協議。因此，明天控股、包頭華資(其由明天控股持有約54.32%股權)、中昌恒遠及上海怡達被視為持有443,868,000股內資股(即由包頭華資、中昌恒遠及上海怡達持有的308,000,000股、75,100,000股及60,768,000股內資股的總和)中擁有權益。

第八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續)

6. 匯發投資的53.33%股權由沈為民先生持有，46.67%股權由陳姍女士持有。因此，沈為民先生及陳姍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匯發投資持有的154,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7. 匯金嘉業的99.99%股權由上海喜仕達持有，上海喜仕達的95.00%股權由深圳中新持有，深圳中新的99.47%股權由上海巨祿持有，慈鵬輝先生持有上海巨祿的35.00%股權。因此，上海喜仕達、深圳中新、上海巨祿及慈鵬輝各自被視為於匯金嘉業持有的206,182,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8. 慶雲洲際的70.00%股權由寧波實科持有，寧波實科的99.60%股權由陝西弘雅持有，陝西弘雅的49.00%股權由段帥先生持有，陝西弘雅的51.00%股權由孫元林先生持有。另外，孫元林先生持有寧波實科0.40%股權。因此，寧波實科、陝西弘雅、段帥先生及孫元林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慶雲洲際持有的226,961,31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9. 鴻智慧通的97.08%股權由陝西天宸持有，陝西天宸的98.67%股權由杭州瑞思持有，杭州瑞思的94.00%股權由蘇州秉泰持有，蘇州秉泰的81.82%股權由張利先生持有。因此，陝西天宸、杭州瑞思、蘇州秉泰及張利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鴻智慧通持有的154,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10. Pohua JT Private Equity Fund L.P.由Pohua JT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Pohua JT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被視為於Pohua JT Private Equity Fund L.P.持有的67,88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五.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六. 優先購股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配售新股。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一) 董事

序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期	報告期內在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備註
						(人民幣千元)	
1	龐介民	男	47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943	-
2	吳誼剛	男	59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920	-
3	張濤	男	40	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75	-
4	孫超	男	35	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75	-
5	董紅	女	49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月5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75	於2018年1月5日取得 董事任職資格
6	高靚	女	48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月31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69	於2018年1月31日取得 董事任職資格
7	周建軍	女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50	-
8	林錫光	男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50	-
9	呂文棟	男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月5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50	於2018年1月5日取得 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二) 監事

序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期	報告期內在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備註
1	郭力文	男	58	監事會主席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799	-
2	裴晶晶	女	35	股東代表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45	-
3	王慧	男	45	職工代表監事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570	-

(三) 高級管理人員

序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期	報告期內在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備註
1	牛壯	男	46	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525	-
2	張偉	男	48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926	-
3	付立新	女	52	副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804	-
4	武麗輝	女	47	副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926	-
5	趙培武	男	54	副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792	-
6	黃偉國	男	41	副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1,569	-
7	劉全勝	男	43	副總裁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805	-
8	龐介民	男	47	合規總監(代行)	2017年11月2日至今	-	-
9	于芳	女	38	首席風險官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805	-
10	楊淑飛	女	45	財務總監	2017年12月22日至 2020年12月21日	806	-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二.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及其他單位的任職情況

(一) 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序號	姓名	在本公司		在股東單位擔任	
		職務	任職單位	的職務	任期期間
1	張濤	非執行董事	包頭華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2008年5月至今
2	孫超	非執行董事	北京慶雲洲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2013年12月至今
			大連本浩成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2013年8月至今
3	董紅	非執行董事	北京金融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	2015年3月至今
			北京華融基礎設施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至今
4	高靚	非執行董事	北京金融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至今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序號	姓名	在本公司		在股東單位擔任	
		職務	任職單位	的職務	任期期間
5	裴晶晶	股東代表監事	北京匯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13年2月至今
			上海喜仕達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12年4月至今

(二) 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序號	姓名	在本公司職務		在其他單位	
		任職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期間	
1	龐介民	董事長、 執行董事	中國內蒙古證券期貨協會	會長	2016年4月至今
2	周建軍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北京中川鑫聚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責任公司	主任會計師	2009年4月至 2018年5月
			北京信聯仁和投資有限公司	財務經理	2018年6月至今
3	林錫光	獨立非執行 董事	林錫光、陳啟鴻律師行	合夥人	1996年6月至今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7年7月至今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序號	姓名	在本公司職務	任職單位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期期間
4	呂文棟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學院	教授	2009年12月至今
			《科學決策》雜誌社	社長	2011年1月至今
			中國社會經濟系統分析研究會	副理事長	2014年12月至今
5	高靚	非執行董事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7年1月至今
			中證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7年2月至今
			中國上市公司協會	副會長	2017年4月至今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三.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簡歷

(一) 董事

龐介民先生，47歲，自2010年12月擔任董事、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人。於加入本集團前，龐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0年12月就職於北京華融綜合投資公司，擔任副總經理。龐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的河北經貿大學(前稱河北財經學院)，取得金融學士學位，其後於1996年3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稱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龐先生於2005年1月自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的西南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於2007年12月至2008年5月，龐先生在英國雷丁大學ICMA中心(ICMA Centre of University of Reading)作為訪問博士後研究員。龐先生於1997年11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授予經濟師資格。龐先生亦於2010年12月通過中國證券業協會組織的第二十一期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資質測試。

吳誼剛先生，59歲，自2008年10月及2015年6月起分別擔任董事和副董事長。吳先生現時負責形成本公司業務策略及作出重大公司及營運決策，負責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吳先生於2003年4月至2015年6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吳先生於1987年7月於位於中國內蒙古呼和浩特市內蒙古大學完成無線電傳真課程及畢業。吳先生於1997年1月在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中共內蒙古自治區委員會黨校完成經濟與管理學本科生課程及畢業。吳先生其後1998年11月在中國北京市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完成市場經濟研究生課程並畢業。

張濤先生，40歲，自2008年11月起擔任董事。同時，自2008年5月起擔任包頭華資(本公司主要股東)監事會主席一職。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2001年9月至2008年4月擔任包頭華資董事，負責投資及融資。張先生於2005年5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央廣播電視大學，主修法律。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孫超先生，35歲，自2015年1月起擔任董事。同時，自2013年8月及2013年12月起，分別擔任大連本浩成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及慶雲洲際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籌劃、協商及管理投資項目。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8年7月至2010年9月以及2011年9月至2013年8月，孫先生先後擔任大連本浩成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負責行業調查)及副總經理(負責直接投資項目管理)。於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孫先生擔任慶雲洲際副總經理，負責投資項目管理。孫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上海市的華東師範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軟件工程。孫先生於2011年9月自英國紐卡斯爾大學(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取得文學碩士學位，主修國際金融分析。

董紅女士，49歲，自2018年1月起擔任董事。董女士於1989年8月至2000年5月，相繼擔任北京市豐台區人民法院經濟審判庭助理審判員及審判員。其後於2000年5月至2015年3月，相繼擔任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商事審判庭審判員、南磨房人民法庭副庭長及庭長。董女士自2015年3月起擔任金融街投資總法律顧問。董女士於1989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的北京政法職業學院(前稱為北京市司法學校)，獲得法律專業中等專科畢業證書；於1991年12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獲得法律專業專科畢業證書；於1997年12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的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獲得政法專業本科畢業證書；於2004年1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高靚女士，48歲，自2018年1月起擔任董事。高女士於1993年7月至1994年7月任職於北京市第三人民警察學校，擔任教師。高女士於1994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職於北京金融街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歷任員工、經理及總經理助理。高女士於1996年1月至1998年3月任職於金曉房地產諮詢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高女士於1998年3月至1999年10月任職於金融街建設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擔任經理。高女士於1999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職於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歷任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高女士於2011年7月至2014年7月任職金融街投資，擔任副總經理，並於2013年12月起擔任該公司董事。高女士於2011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職北京金融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兼任總經理。高女士於2012年3月至2014年7月任職北京金融街資本運營中心，擔任常務副總經理。高女士於2013年4月起擔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4年8月至2017年1月擔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7年1月起擔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高女士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主修企業管理；於2007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周建軍女士，49歲，自2015年4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周女士於1992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陝西省的西北農業大學(現更名為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土壤和植物營養學。周女士於1999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甘肅省蘭州市的蘭州商學院，主修會計。周女士分別於2002年11月及2004年3月獲得中國註冊稅務師以及註冊會計師資格。周女士於1992年7月至2001年11月擔任蘭州化學工業公司(由中石油蘭州石油化工公司吸收合併)的會計師及總會計師。周女士於2001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職甘肅五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為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甘肅分所)的審計師。周女士繼而於2004年9月至2006年11月擔任寧波科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計項目經理。周女士於2006年11月至2009年4月擔任控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周女士自2009年4月至2018年5月擔任北京中川鑫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的主任會計師。周女士於2018年6月起擔任北京信聯仁和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林錫光博士，59歲，自2015年4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同時，林博士自2007年7月起擔任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4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彼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林博士為林錫光、陳啟鴻律師行的合夥人。彼自1987年開始在香港執業。林博士為香港國際公證人協會成員、香港中國委託公證人協會成員和英國特許仲裁學會會員。林博士並登記為澳大利亞首都最高法院律師、新南維爾斯最高法院律師和澳大利亞聯邦法院律師。林博士分別於1984年11月及1991年11月取得位於香港的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和法律碩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取得位於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經濟法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1月取得位於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民商法博士學位。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呂文棟先生，51歲，自2018年1月起擔任獨立董事。呂先生自1990年7月至2000年8月任職於太原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擔任科員。呂先生自2000年8月至2001年9月任職於科技部知識產權事務中心，擔任科員。呂先生自2006年5月至2009年11月在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保險學院擔任教授，自2009年12月起在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商學院擔任教授。呂先生於1990年8月畢業於山西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4年6月畢業於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取得法學博士學位；於2006年6月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後證書。

(二) 監事

郭力文先生，58歲，自2010年12月起擔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郭先生於1999年6月加入本公司，於1999年6月至2008年10月擔任協調發展部總經理，並於2008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本公司董事。郭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內蒙古呼和浩特市內蒙古大學，主修哲學。

裴晶晶女士，35歲，自2015年1月起擔任監事。自2012年4月及2013年2月起，分別擔任上海喜仕達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與匯金嘉業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裴女士於2007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經濟。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裴女士被視為匯金嘉業於本公司持有的206,182,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王慧先生，45歲，自2012年9月、2009年7月至2017年1月及2017年1月起分別擔任職工代表監事、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同時，自2012年10月、2013年1月、2013年6月、2013年7月、2015年4月、2015年5月及2015年11月起，亦分別擔任恒泰長財、恒泰先鋒、恒泰期貨、上海盈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泰弘澤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泓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內蒙古恒泰盛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2005年10月至2009年7月先後擔任北京華融綜合投資公司公司辦公室副主任及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王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的華東冶金學院，取得學士學位，主修鋼鐵冶金。王先生於2004年5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交通大學取得碩士學位，主修工商管理。

(三) 高級管理層

牛壯先生，46歲，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現時主要負責制訂本公司的公司及業務策略、作出重大公司及營運決策、全權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營運及管理以及執行董事會決議。牛先生分別於2004年2月至2012年9月及2012年9月至2015年6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常務副總裁。同時，牛先生亦自2015年11月及2016年9月起分別擔任內蒙古恒泰盛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人及上海盈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牛先生自2015年12月及2017年1月起分別擔任恒泰資本的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牛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服裝學院，取得學士學位，主修工業管理工程。彼於2005年1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碩士學位，主修會計。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張偉先生，48歲，自2008年9月、2011年11月及2015年3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及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現時主管總裁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的工作，及主管恒泰長財的業務。同時，張先生亦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恒泰期貨的董事，自2014年6月起擔任恒泰長財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張先生於2002年8月至2006年11月及於2006年11月至2008年9月分別擔任總裁助理及副總裁。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1994年7月至1999年5月就職於中國重汽財務有限公司，擔任綜合管理部經理。張先生於1999年5月至2002年8月就職於中國重汽集團濟南卡車公司，擔任共青團團委書記。張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的山東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公共財政學。

于芳女士，38歲，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現時主管風險管理部及稽核審計部以及風險管理、內部審計事宜。同時，于女士於2015年8月起擔任新華基金的董事。于女士於2013年1月至2017年11月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於加入本集團前，于女士於2008年6月至2012年6月以及2012年6月至2012年12月，分別擔任新時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及副總裁，分管合規管理部、稽核部及法律管理部。于女士於2003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的湖南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法律。

付立新女士，52歲，自2008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現時負責恒泰期貨的業務。同時，付女士自2009年12月及2016年2月起，分別擔任恒泰期貨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人及恒泰盈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付女士於2003年10月至2008年5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負責經紀業務部、研發和電子商務。於加入本集團前，付女士於1993年4月至2003年10月就職於富友證券經紀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經理及副總裁。付女士於1988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財經大學(前稱天津財經學院)，取得學士學位，主修統計學。彼於1994年3月自位於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哈爾濱工業大學，取得碩士學位，主修政治經濟學。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武麗輝女士，47歲，自2012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現時負責金融市場部及監管恒泰先鋒的管理工作。同時，武女士亦自2013年1月，擔任恒泰先鋒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武女士於2009年11月至2012年7月曾先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董事長助理，武女士於2015年4月至2018年1月擔任北京恒泰弘澤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於加入本集團前，武女士於2000年2月至2007年12月就職於北京觀韜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及合夥人。於2008年1月至2009年10月，武女士擔任金融街西環置業副總經理一職。武女士於1993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江蘇省徐州市的中國礦業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物資管理工程，並於1996年7月自位於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黑龍江大學取得碩士學位，主修民法。

趙培武先生，54歲，自200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管理經紀事業部及監管長春分公司及所有證券營業部以及資產託管部、機構投資顧問部的業務。趙先生於1988年10月至1989年9月、1993年4月至2000年4月、2000年4月至2004年1月、2004年1月至2008年3月以及2008年3月至2009年9月，曾先後擔任公司的運營部副部長、銷售部總經理、總裁辦公室主任、經紀部經理以及總裁助理。趙先生亦於2009年9月至2011年7月以及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擔任恒泰長財的總經理。彼亦於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擔任恒泰長財的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趙先生於1994年7月在位於中國陝西省西安市的陝西財經學院(現稱為西安交通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完成三年金融專業的課程。趙先生於2012年12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學士學位(非全日制)，主修金融。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黃偉國先生，41歲，自2015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主持上海泓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自2015年4月起擔任上海泓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職務。於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於2000年12月至2006年8月就職於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2006年8月至2007年3月就職於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2007年3月至2010年7月就職於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於2010年7月至2012年5月在上海康岱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於2012年5月至2014年10月在無錫蠡湖增壓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於2014年10月至2015年4月在晉多(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裁。黃先生於1998年6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系國際金融專業，取得學士學位。黃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金融系貨幣銀行專業，取得研究生學歷。

劉全勝先生，43歲，自2016年5月31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互聯網金融部、機構交易部相關工作。劉先生於1999年7月至2003年2月、2003年2月至2004年3月先後擔任包頭鋼鐵大街證券營業部電腦部助理、證券服務部經理。劉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2006年3月至2007年9月、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2011年12月至2016年5月及2015年4月至2017年6月先後擔任區內經紀事業部總經理助理、包頭鋼鐵大街營業部總經理助理、臨河勝利北路營業部總經理、經紀業務管理總部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北京恒泰普惠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劉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內蒙古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計算數學與應用軟件專業。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楊淑飛女士，45歲，自2016年10月11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同時，楊女士亦自2017年2月及2017年10月起，分別擔任新華基金監事會主席及恒泰資本的監事。加入本集團前，楊女士於1995年7月至2001年9月任職於航天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為經理部及資金部員工。此後，楊女士任職於航天科工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於2001年10月至2002年9月為投資部員工，於2002年10月至2005年3月擔任結算部經理，於2005年4月至2008年6月擔任風險管理部經理，後於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先後擔任總會計師、總法律顧問、董事會秘書及副總裁。於2015年11月至2016年6月，楊女士任職於華浩信聯(北京)科貿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楊女士於1995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國際金融學士學位；於2005年11月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四.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一) 董事變動情況

1. 2018年1月5日，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簽發了《關於董紅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內證監許可[2018]1號)，核准了董紅女士的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董紅女士作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自2018年1月5日起生效。
2. 2018年1月5日，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簽發了《關於核准呂文棟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內證監許可[2018]2號)，核准了呂文棟先生的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呂文棟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自2018年1月5日起生效。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3. 2018年1月31日，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簽發了《關於高靚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內證監許可[2018]4號)，核准了高靚女士的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高靚女士作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自2018年1月31日起生效。
4. 上述董事的履歷詳情分別於日期為2017年11月6日及2017年12月7日的通函及補充通函中披露。

(二) 監事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無。

(三) 高管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無。

五.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情況

(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制度及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提出方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再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監事的薪酬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提出方案，由董事會決定。

(二)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確定依據

董事、監事與公司沒有勞動合同關係的享有津貼，與公司有勞動合同關係的按公司制度領取薪酬。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根據公司薪酬與考核管理制度並結合經營業績、工作職責、行業市場水平等制定方案，由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本公司全薪履職的董事、監事會主席、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薪酬40%以上應當採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三年。延期支付薪酬的發放應當遵循等分原則，延期支付的具體比例及延期支付期限由董事會審核確定。董事會每年將按照該辦法規定制定經營管理層年度績效薪酬延期支付的具體方案並執行。公司不存在支付非現金薪酬的情況。

(三)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

報告期內，除裴晶晶女士外，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權、限制性股票的情況。

(四)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支付情況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支付情況參見本節一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3,979千元。董事及監事酬金列載於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公司前五名最高薪酬人員薪酬情況列載於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六. 員工及薪酬情況

(一) 員工人數及構成

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員工2,064人，其中本公司員工1,559人，子公司員工505人，員工構成情況如下：

年齡	本集團		本公司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30歲或以下	605	29.31%	435	27.90%
31-40歲	877	42.49%	644	41.31%
41歲或以上	582	28.20%	480	30.79%
合計	2,064	100.00%	1,559	100.00%

專業結構	本集團		本公司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經紀業務	1,087	52.66%	1,039	66.65%
資產管理	120	5.81%	32	2.05%
自營交易	27	1.31%	27	1.73%
投行業務	156	7.56%	55	3.53%
合規、風控及稽核	76	3.68%	47	3.01%
研究	33	1.60%	3	0.19%
計劃財務	40	1.94%	20	1.28%
信息技術	89	4.31%	68	4.36%
交易結算	75	3.63%	27	1.73%
行政管理	71	3.44%	15	0.96%
其他業務	290	14.05%	226	14.50%
合計	2,064	100.00%	1,559	100.00%

教育程度	本集團		本公司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碩士研究生或以上	441	21.37%	206	13.21%
本科	1,384	67.05%	1,153	73.96%
專科或以下	239	11.58%	200	12.83%
合計	2,064	100.00%	1,559	100.00%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二) 員工薪酬

公司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獎金、福利等構成，公司按照國家相關規定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規，並建立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規範用工，切實保護職工的權益。

(三) 員工培訓計劃

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培訓，年初進行培訓需求調查與分析，通過發放《2018年度培訓調查問卷》並將收集到數據進行匯總、統計、分析，編製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培訓計劃》。

報告期內，公司組織的大型培訓活動包括組織實施經紀業務後備人才培養項目培訓1場、信息技術專項培訓1場，組織投資者教育業務培訓1場，並組織開展新員工線上培訓，開發4門線上培訓課程，已有241人參加了線上培訓。

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的要求，公司為所有在職並具有證券執業資格證書的從業人員報名參加證券從業人員後續培訓；為具有基金從業資格的人員報名參加基金從業人員後續培訓；為具有期貨中間介紹業務資格的人員報名參加期貨從業人員後續培訓。為公司高管及各部門報名參加由中國證券業協會，上海證券交易所等外部培訓機構舉辦的培訓62場次，涉及培訓人員78人。

第九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續)

七. 委託經紀人從事客戶招攬、客戶服務相關情況

報告期末，公司下轄證券營業部共有1,204名經紀人，由證券營業部財富管理中心直接管理，公司人力資源部統一管理證券經紀人執業資格；經紀人在簽署委託合同後由證券營業部提供執業前培訓，並由公司提供執業後續培訓。在取得證券從業資格前不允許展業行為。經紀人的管理遵循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財富管理制度，經紀人可向客戶介紹公司和證券市場的基本情況；證券投資的基本知識及開戶、交易、資金存取等業務流程；證券交易有關的法律、法規、證監會規定、自律規則和公司的有關規定；同時向客戶傳遞由公司統一提供的研究報告及與證券投資有關的信息。

一. 公司治理概況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企業管治守則》等國內和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規運作，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進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規章制度，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

報告期內，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根據相關規定，各司其責、恪盡職守，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表決、決議等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治理實際情況與有關規定要求一致。

(二) 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的職責

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適用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具有如下職責：

1.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於報告期內已履行上述職責，並在本報告公佈前，對本報告中的企業管治報告進行了審閱，認為該部份內容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要求。

二. 股東與股東大會

(一) 股東大會權利、股東權利

《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對股東的權利和義務、股東大會的職權、股東大會的召開、表決、決議等事項進行了規定。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

(二)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會議情況如下：

1. 2018年5月31日，公司召開了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董事會報告》、《2017年度監事會報告》、《2017年度報告》、《2017年度利潤分配計劃》、《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續聘2018年度國內核數師》、《續聘2018年度國際核數師》的議案，聽取了《獨立董事2017年度述職報告》。

三. 董事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

董事會職責

《公司章程》對董事會的權利和職責進行了規定，董事會的職權主要有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及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事項。

管理層職責

管理層職責包括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及具體規章；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二)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經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或更換。董事任期為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三年，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目前公司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龐介民先生(董事長)、吳誼剛先生(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4名(張濤先生、孫超先生、董紅女士、高靚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周建軍女士、林錫光博士、呂文棟先生)。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2017年12月22日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委任呂文棟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尚待中國有關政府機構批准)。2018年1月5日，中國證監督會內蒙古監管局簽發了《關於核准呂文棟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內證監許可[2018]2號)，據此核准了呂文棟先生的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因此，呂文棟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自2018年1月5日起生效。於呂文棟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已滿足上市規則第3.10(1)條的規定。自2018年1月5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及總裁)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不存有任何關係。

(三) 董事會會議情況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均獲發最少十四日的會議通告(有關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或合理時間的會議通告(有關任何其他特別董事會會議)，彼等可於議程內加入討論事宜。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於董事會會議擬訂舉行日期前最少三日送遞予所有董事。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取閱董事會檔案及相關材料，並可聽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享用其服務。彼等亦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董事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遞予所有董事，分別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記錄用途。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11次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1. 2018年2月23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自營業務大類資產配置方案》、《修訂公司〈內部稽核審計辦法〉及〈稽核審計結果通報管理規定〉》、《公司董事會授權管理層組織評估小組進行公司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的議案。
2. 2018年3月2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公司董事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公司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的議案。
3. 2018年3月27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員工獎金計提方案》、《公司2017年度高管獎金計提方案》、《公司2017年度高管獎金分配方案》的議案。
4. 2018年3月28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式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經營層工作報告》、《公司2017年度董事會報告》、《公司2017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批准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年度業績公告》、《公司2017年度報告》、《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支付2017年度會計師事務所費用》、《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8年度預算草案》、《公司2018年度經營計劃》、《公司2018年度稽核審計項目工作計劃》、《續聘2018年度國內核數師》、《續聘2018年度國際核數師》、《召開公司2017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聽取了《公司2017年度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專項報告》。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5. 2018年3月30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按照監管要求落實公司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合規與風控、稽核部門負責人及三部門員工薪酬保障》、《公司2018年度風險偏好》、《中共恒泰證券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崗位待遇的建議》的議案。
6. 2018年5月1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修訂公司〈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相關事項》、《對全資子公司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減資》的議案。
7. 2018年5月29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成立公司工會辦公室》、《公司發行融出資金債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的議案。
8. 2018年7月12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
9. 2018年7月30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變更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的議案。
10. 2018年8月24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公司2018年中期報告》的議案，聽取了《公司2018上半年度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情況專項報告》。
11. 2018年11月14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取消對全資子公司恒泰長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差額擔保》的議案。

(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無。

(五) 報告期內，董事任內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情況

董事姓名	職務	參加董事會情況				投票表決 情況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應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缺席 次數		應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龐介民	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吳誼剛	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張濤	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孫超	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董紅	非執行董事	11	10	1	0	均同意	1	0
高靚	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周建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林錫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呂文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1	0	0	均同意	1	1

報告期內，董事長已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守則條文第A.2.7條的修訂，公司將自2019年起遵守：董事長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所有的會議紀要保存於公司內並可應董事要求進行查閱。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六) 董事培訓情況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培訓的條文規定。

公司高度重視董事及監事的持續培訓。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監事積極參與香港聯交所推出的董事網上培訓，完成相關內容的學習；同時，部分董事及監事還積極參與監管部門、行業協會等組織的培訓、研討會等，以提升履職能力。具體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培訓內容
龐介民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孫超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周建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至9月，參加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組織的註冊會計師後續培訓 2018年6月至9月，參加北京註冊稅務師協會組織的註冊稅務師後續培訓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呂文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郭力文	監事會主席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裴晶晶	股東代表監事	2018年11月28日，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ECPD講座)

四.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根據各委員會議事規則規定的職責權限開展工作，對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執行董事龐介民(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孫超、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錫光
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	執行董事龐介民(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吳誼剛、非執行董事張濤
審計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軍(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張濤、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錫光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建軍(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龐介民、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錫光

(一)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研究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研究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及戰略；研究公司的經營計劃，掌握公司經營情況，分析、掌握國內行業現狀；對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預算投資項目及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建議；對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資本運作、資產經營、資產處置等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議事規則》，該制度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2018年度主要工作內容包括：

- 審議《公司2018年度自營業務大類資產配置方案》；
- 結合國內證券行業發展現狀及公司經營的實際情況，對2018年度公司經營計劃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議，有助於公司各項業務的積極推進，實現公司的戰略目標。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委員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會議情況如下：

2018年1月15日，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召開2018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自營業務大類資產配置方案》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龐介民	1	1
孫超	1	1
林錫光	1	1

(二) 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對合規管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合規管理、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制政策，檢查其實施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查並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查並監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其實施情況；制定、檢查並監督員工及董事的職業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檢查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所做的信息披露情況；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議事規則》，該制度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2018年度主要工作內容包括：

- 一 審議《公司2017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及《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等事項，並對公司的合規管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目標及政策等提出合理化建議；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 組織公司召開了2次經營形勢和風險防控分析及應對聯席會議，對2018年度公司運營過程中面臨的風險因素進行了分析，並提出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及具體的工作安排和部署；
- 推進公司認真落實外部監管及公司內部的風險管理要求，靈活採取各種風險管理措施，保證公司各項業務的風險均控制在合理範圍內；積極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設，並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的科學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執行情況。

2. 委員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會議情況如下：

2018年3月23日，第四屆董事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公司2017年度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專項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8年6月29日，第四屆董事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合規管理部設立二級部門承擔場外交易市場業務部內核職能》的議案。

2018年8月21日，第四屆董事會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上半年度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情況專項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龐介民	3	3
吳誼剛	3	3
張濤	3	3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 審計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審查公司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其實施情況的有效性。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匯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指導公司內部審計機構的工作，監督檢查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情況；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審核和監督關聯方交易以及評價關聯方交易的適當性；就聘請、重新委任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部審計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部審計辭職或辭退外部審計的問題；向董事會匯報《香港上市規則》條文的有關事宜，以及公司董事會授權及《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則要求履行的其他職責。審計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該制度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審計委員會2018年度主要工作內容包括：

- 審議《2018年度稽核審計項目工作計劃》、《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等事項；
- 就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議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以及會計與財務匯報功能的充足程度；
- 組織召開了公司計劃財務部和稽核審計部工作會議，會議分別聽取了計劃財務部和稽核審計部的2017年度工作總結及2018年度工作計劃，對公司內部財務及審計工作提出了建設性的意見；
- 對公司財務報告審計工作情況進行了監督評價，聽取了公司國際核數師和國內核數師對2017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的專項匯報，對審計過程中的有關問題進行了討論，對審計計劃、程序及報告作出了評價。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委員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會議情況如下：

2018年3月23日，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支付2017年度會計師事務所費用》、《公司2018年度稽核審計項目工作計劃》、《續聘2018年度國內核數師》、《續聘2018年度國際核數師》、《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批准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年度業績公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8年5月11日，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修訂公司〈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2018年8月23日，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截止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公司2018年中期報告》的議案，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周建軍	3	3
張濤	3	3
林錫光	3	3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根據證券行業的特點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崗位的職責、重要性並參考相關企業薪酬水平，研究適合公司的薪酬政策，績效評價體系以及獎懲激勵措施，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供建議；根據董事會所定的公司發展策略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研究董事、高級管理等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提出建議；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評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含義)不得參與釐定自身的薪酬；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薪酬與提名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該制度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通過多種渠道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人選，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評估董事候選人是否合適時，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候選人與本公司相關的成就、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可投入的時間及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等因素。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而言，還將評估其獨立性。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審查並通過決議確定董事候選人後，將以書面提案的方式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2018年度主要工作內容包括：

- 就2017年度本公司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包括獎金分配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供建議；
- 根據證券業的特點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崗位的職責、重要性並參考相關企業薪酬水平，研究適合公司的薪酬政策，績效評價體系及獎懲激勵措施；
- 對公司高管獎金計提方案進行審議及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合理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列載於本節一八.其他有關事項(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2. 委員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會議情況如下：

2018年1月14日，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按照監管要求落實公司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合規與風控、稽核部門負責人及三部門員工薪酬保障》的議案，並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2018年2月2日，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共恒泰證券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崗位待遇的建議》的議案，並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2018年3月22日，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018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高管獎金分配方案》的議案，並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周建軍	3	3
龐介民	3	3
林錫光	3	3

五. 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長由龐介民先生擔任，總裁由牛壯先生擔任。《公司章程》中列示了公司董事長和總裁的職責權限。

董事長龐介民先生領導董事會確定公司整體的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有效運轉及履行職責，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聽取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工作匯報，確保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制程序，確保董事會決策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總裁牛壯先生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六.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共有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任職情況參見第九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七. 監事會及履行職責情況

(一) 監事會的職責

《公司章程》對監事會職責進行了規定，監事會的職權主要有應當對董事會編製的公司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檢查公司財務；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本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質詢或提出罷免的建議；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中國《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對董事會決策的合規性和合法性進行監督；組織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二) 監事會的組成

股東擔任的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職工擔任的監事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產生或更換。監事的任期每屆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目前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監事會主席郭力文先生，股東代表監事裴晶晶女士、職工代表監事王慧先生。

(三) 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3次會議，會議情況如下：

1. 2018年3月28日，第四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監事會報告》、《公司2017年度報告》、《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自評報告》、《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17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18年度預算草案》的議案。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2018年5月16日，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臨時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公司〈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的議案。
3. 2018年8月24日，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召開，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中期報告》的議案。

(四) 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監事姓名	職務	應出席監事			缺席次數	投票表決
		會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情況
郭力文	監事會主席	3	3	0	0	均同意
裴晶晶	股東代表監事	3	3	0	0	均同意
王慧	職工代表監事	3	3	0	0	均同意

八. 其他有關事項

(一) 股東權利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股東大會召開時，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應當出席會議，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可以根據會議要求列席會議，回答股東的問題。

根據《公司章程》第73條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根據《公司章程》第75條規定，對於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將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根據《公司章程》第78條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除董事(包括獨立董事)、監事候選人提名之外的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告知股東臨時提案的內容。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77條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規定，任何有權出席股東會議並有權表決的股東，有權委託一人或者數人(該人可以不是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股東大會決議按有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或《公司章程》規定及時公告，會議記錄連同出席股東的簽名簿及代理出席的委託書，應當在公司住所保存。股東可以在公司辦公時間免費查閱會議記錄複印件。任何股東向公司索取有關會議記錄的複印件，公司應當在收到合理費用後7日內把複印件送出。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在審議議題時，對報告人沒有說明而影響其判斷和表決的問題可以提出質詢，要求報告人做出解釋和說明。除涉及公司商業秘密不能在股東大會上公開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大會上就股東的質詢和建議作出解釋和說明。

(二)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以保障彼等因企業活動所產生之責任賠償，並定期檢討保險之保障範圍。

(四)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核數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當分別獨立理解。

全體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公司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就董事所知，並無需要報告的可能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五) 審計機構聘任情況及薪酬

參見本報告第七節其他重要事項一八、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六) 審計委員會之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1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七) 聯席公司秘書

張偉先生與梁穎嫻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梁穎嫻女士(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總監)協助張偉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秘書的職責。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張偉先生為梁穎嫻女士與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於報告期內，張偉先生及梁穎嫻女士均已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

(八)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制度約束下，公司有序運行，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公司有專人負責與股東的溝通，並及時滿足股東的合理需求。公司在網站www.cnht.com.cn中建立了投資者關係欄，刊登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等信息。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發送至dongban@cnht.com.cn)、電話(+86 10 8327 0996)或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中國人壽中心11樓)，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上述查詢。

公司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通常會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九) 投資者關係活動

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報告期內通過電話、電子郵件、接待來訪、投資者見面會等多種渠道與投資者進行交流，以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服務。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等規定的要求，積極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確保所有投資者能夠及時、真實、準確、完整、公平的了解公司發生的重大事項，以確保所有投資者能夠充分行使權力，保護投資者的相關權益。

(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本公司在組成董事會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在甄選過程中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薪酬與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即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薪酬與提名委員會滿意現時董事會的組成，並認為符合公司制定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十一) 公司章程的修訂

報告期內，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一次修訂：

2017年12月22日，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建議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合規管理辦法》，及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的《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證券公司合規管理實施指引》的規定對《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進行修訂，建議修改需中國有關證券監管機構批准後生效。2018年3月27日，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內蒙古監管局《關於核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章程重要條款的批覆》(內證監許可[2018]8號)，核准公司變更《公司章程》的重要條款。修改後的《公司章程》自2018年3月27日起生效。

(十二)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管理架構明確、權限分明、政策及程序全面，旨在促進高效的經營、確保財務匯報的可靠性及業務活動的合規性，同時識別及應對潛在風險，保障本集團資產的安全。此等控制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確認其整體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持續審閱其有效性。此外，審計委員會亦有責任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關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責任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建立和實施健全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對之進行監督，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管理層負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目標是：使公司的各項經營活動嚴格執行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行業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確保公司各項業務活動持續符合公司風險偏好體系，在風險可承受前提下有效開展；促進各項經營管理活動的健康運行，確保公司財產的安全、完整，財務報告真實準確；促進公司發展戰略的全面實施和經營目標的實現；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保障公司持續、健康、穩定地發展。由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

於2018年，公司已採納下述政策及程序，並採取下述措施完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建設情況

公司自設立以來一直注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通過合理制定和有效實施各項制度、辦法、細則等，不斷建立健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體系，使得部門以及崗位之間的相互監督制衡機制行之有效，為公司的規範發展奠定基礎。

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外部監管法規的相關要求不斷完善內部管理，並積極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建設和優化始終貫穿於公司經營發展過程之中。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報告期內，為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保證內部控制制度對經營管理與業務開展的指導作用，公司嚴格按照相關的法律法規、準則規範，組織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等梳理、建設內部控制制度。公司制定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交易行為管理規定》、《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崗管理規定》、《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資金參與信用類投資業務管理細則》等制度，並修訂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風險管理規定》、《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交易行為管理規定》等制度，進一步健全了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體系。

公司將持續健全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充分結合公司業務實際與外部監管法規的變化梳理公司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流程，整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的關鍵控制點，更新完善各類業務流程管控措施並通過制度進行固化，使得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體系更具系統性和科學性，進而形成長效管理機制。

2.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評價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且宏觀環境、政策法規以及內部環境持續變化，可能導致原有管理及控制活動出現偏差，故僅能為達成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公司已建立獨立客觀的內部稽核審計機制，根據內外部規章制度的規定，不定期對日常業務操作的合規性進行檢查，及時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更新完善，起到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後監督的作用，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相關配套指引、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相關規範標準的要求對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進行了全面評價，評價的範圍包含證券經紀業務等在內的30個一級業務流程，共計1,230多個風險控制點。

董事會認為，公司已建立了較為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報告期內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持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公司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和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實際執行過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整體上是有效的。

2019年3月22日，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出具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專項報告》(瑞華專審字[2019]01340002號)，認為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相關規定於報告期內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與財務報表相關的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3. 其他事項報告

(1) 合規體系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認真落實行業監管及董事會的合規管理要求，以風險防控為切點、以內控執行為手段、以有效管理為目標，全面有序地開展合規管理工作。按照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對合規管理工作的要求，公司於2017年修訂併發佈實施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管理辦法》，明確了公司各層級管理職責，完善了合規管理履職保障及組織架構。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報告期內，公司全面完善了合規管理體系，梳理並優化合規管理制度，加強對合規人員履職的指導。同時，根據最新頒佈實施的《證券公司投資銀行類業務內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實際管理情況，在合規管理部下設內核事務部，全面負責公司內核事務日常工作。

① 持續完善公司合規管理制度體系

為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保證內部控制制度對經營管理與業務開展的指導作用，合規管理部及時並嚴格按照相關的法律法規、準則規範，組織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等梳理、建設內部控制制度。報告期內，組織審查制度(含與廣大投資者簽署的相關協議等)241項、提請總裁辦公室發佈執行制度127項，向各部門出具制度審查意見書56份。

② 開展合規審查與合規檢查

合規審查是業務風險前端控制的重要環節，通過審慎開展合規審查，揭示並控制業務風險的發生。報告期內，審查經紀事業部、資產管理部、資產託管部、深圳分公司等各部門提交的審查項目117個、與公司有關的協議合同2,888份、各類權限申請36個、其他事項審批91個，出具書面合規審查意見書27份。加強對業務部門的管理，及時發現風險隱患並推動業務合規開展。報告期內，一是完成對22家營業部的合規檢查工作；二是完成對資產管理部、深圳分公司等的合規檢查工作。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③ 組織合規培訓與倡導

合規管理部通過內外部合規培訓、多種形式宣導，對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內控制度進行解讀，對專項業務進行講解，實現從規則理解到主動約束的合規管理轉化。報告期內，一是對內組織合規培訓共計15次，包括公司制度解讀、法律法規解讀、反洗錢工作培訓等；二是編製《法律法規簡報》6期、行業動態周刊46期、反洗錢簡報7期；三是參加公司外部培訓8次，包括協會組織培訓、行業內工作交流等。

④ 加強信息隔離牆工作

報告期內，定時梳理敏感信息涉及人員；維護觀察名單與限制名單；在內控平台增加信息隔離牆模塊，加強業務隔離管理，避免利益衝突與利益輸送的發生。向相關部門發送觀察名單14份、限制名單通知函77份。

⑤ 處理投訴與舉報事項

設專人收集各分支機構及業務部門的投訴舉報事項，追蹤投訴舉報事項進展，指導相關部門妥善處理投訴舉報，並定期向監管部門報送公司客戶投訴情況。向監管部門報送公司客戶投訴情況季報4期、月報12期。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⑥ 履行反洗錢與金融穩定義務

認真做好反洗錢各項基礎工作，持續開展反洗錢宣傳工作，不斷提高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質量，切實履行反洗錢工作義務。報告期內，根據《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加強反洗錢客戶身份識別有關工作的通知》(銀發[2017]235號)等規定的要求，修訂了7項公司反洗錢制度，同時對反洗錢監測系統進行了完善；處理系統中產生的大額交易數據共計270份，排除可疑交易12,630份，確認一般可疑交易報告共計15份；向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上報報告24份，報表17份；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要求開展了公司2017年反洗錢分類評級工作；開展反洗錢檢查數據提取試點工作，向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和西安分行上報。

⑦ 開展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

報告期內，在董事會授權下，2018年組織開展了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工作。根據公司業務開展情況，對公司業務開展的合規性進行了全面評估，對評估發現的問題，跟蹤督導整改落實，不斷完善公司合規管理機制。

(2) 合規部門完成的檢查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要求，開展公司合規管理檢查工作。重點檢查了公司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業務、自營業務等，對其存在的問題提出了合規建議，要求各責任部門積極改進，落實合規建議。

為加強對證券營業部的管理，及時發現風險隱患並推動業務合規開展，報告期內共完成了對22家證券營業部的合規檢查工作。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3) 審計部門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功能。報告期內，公司全面開展稽核審計工作，內部審計聚焦監管重點、關鍵崗位及高風險、新業務開展領域。緊扣公司戰略多維度精準立項，實現內審工作全覆蓋工作目標。繼續完善審計項目三級覆核機制，重視審計成果落地，創新審計思路和方法，不斷提高項目審計工作質量，對審計發現問題及時推送、定期跟蹤分析、持續督導，有效提升審計整改率和被審計單位的風險防範意識，化解風險隱患。

報告期內，完成審計項目93項，共出具審計報告93份，向管理層及相關部門發出審計風險徵詢函450多份，出具整改督導進度情況季報4期。

(4) 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補足機制建設情況

為了建立健全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建立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風險控制體系，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前提下開展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指引》等相關規定，公司制定了《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等內部控制制度。

按照監管規定，公司建立了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實現了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公司動態監控系統能夠覆蓋影響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的業務活動環節，動態計算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能夠根據各項業務特點實施動態監控，按照預先設定的閾值和監控標準對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進行自動預警；能夠生成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報表。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每月定期編製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按照監管規定對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分級預警和動態監控，分析跟蹤指標變化成因，指導業務部門及時應對異常情況。

公司建立了壓力測試工作機制，通過定期和專項壓力測試，評估新業務開展等事項對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影響程度，當發現淨資本等指標即將突破監管預警標準時，公司將通過啟動應急預案，採取調整業務規模及業務結構；評估和調整業務經營計劃；拓展融資渠道，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必要時採取發行次級債等多種措施進一步補充資本，以支持業務的長期、穩定發展。

(5) 賬戶規範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合規開展賬戶管理工作，並持續完善賬戶管理日常稽核機制，進一步健全了賬戶規範管理的長效機制。報告期內，公司通過了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組織的現場檢查。

報告期內，公司上線了集中運營平台系統，實現了總部集中覆核模式並已基本涵蓋所有常見的賬戶類業務，有效避免了不規範賬戶產生；並對不合格、休眠、風險處置等不規範賬戶實施了多次賬戶規範清理工作。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剩餘休眠賬戶120,590戶，純資金賬戶、凍結賬戶、掛失賬戶共20,294戶，不合格賬戶41戶，風險處置賬戶0戶。公司將繼續加強賬戶的規範管理工作，有效落實賬戶規範管理的各項要求。

第十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4.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報告期內，公司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內幕消息培訓，以確保可能對公司股價產生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得到及時評估，並確保本集團任何一名或多名高級人員獲悉的任何重大資料均獲及時發現、評估及(如適當)提請董事會垂注，以決定是否需要作出披露。

5. 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有關公司面對的重大風險的詳情及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此類風險的程序列載於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八、面臨的風險因素及對策，該部分構成本企業管治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一般每年至少檢討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於2018年，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及風險控制與監察委員會對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一次檢討，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財務、合規和營運控制以及風險管理機制，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充分適當並得到有效實施。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設立證券營業部144家，詳見下表：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東風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汽車開發區東風大街711號三樓一汽財務大廈	1990年5月12日	董錫深	0431-87626400
2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東南湖大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經濟開發區東南湖大路2221號典約商祺6樓602號房	1990年5月12日	趙春瑞	0431-84947885
3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北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北街62號	1992年6月23日	呂忠凱	0471-3330759
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西安大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西安大路1077號15層	1992年11月27日	張利峰	0431-88497775
5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北京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寬城區北京大街1215號	1993年4月23日	朱慶國	0431-82703518
6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工農大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工農大路1055號22//23層	1993年4月24日	劉廣森	0431-85647591
7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烏蘭察布東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烏蘭察布東街園藝御景小區102號樓4層	1993年6月4日	張雨	0471-4962351
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鋼鐵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昆區鋼鐵大街56號工商會館寫字樓5樓	1993年10月22日	楊慧琳	0472-699012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9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學西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玉泉區大學西街蒙西文化廣場18層1802,1803,1804號	1993年10月22日	康誠	0471-6286962
10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哈達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紅山區西屯辦事處九神廟居委會1號樓	1996年8月20日	張紅雲	0476-8353933
11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祥德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祥德路383號	1996年10月30日	連萬鵬	021-65085138
12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梅林街道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廣場(南區)B座B單元10層1001號	1996年11月4日	劉建軍	0755-83534805
13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張楊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路3399號四層	1996年12月21日	李麗松	021-68533517
1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拉爾河西開發區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倫貝爾市海拉爾區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辦公綜合樓	1997年7月30日	朱勝望	0470-8352899
15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烏蘭察布市建設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烏蘭察布市集寧區恩和路安大國際嘉園K18棟301、302、303	1997年7月31日	郭立峰	0474-8222000
16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錫林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錫林南路盈嘉國際C座601號	1997年8月5日	李聖	0471-6917051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東勝鄂爾多斯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東勝市鄂爾多斯西街11號	1997年8月13日	何軍	0477-8331678
1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臨河勝利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巴彥淖爾市臨河區勝利北路1號 華澳大廈四層	1997年8月13日	程小虎	0478-8226336
1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烏海海拉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烏海市海勃灣區海拉南路26號	2000年8月3日	呂忠凱	0473-2017526
2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景陽大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綠園區汽貿小區以東景陽大路 以南中海凱旋門A5幢2單元 1223室-1228室、1240室-1244室	2000年9月18日	劉宏	0431-87989955
2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廣安門外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號深圳大廈2層 240號房間	2000年9月30日	高娃	010-63431907
2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春人民大街紫荊花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5688號紫荊花 飯店十五層南區	2002年2月27日	崔春雨	0431-82982159
2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通潭大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區通潭西區5-1棟1、2、 3、4號工商房	2002年6月6日	宿秀榮	0432-62785999
2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東直門內北小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內北小街14、18號樓 101、201號	2003年3月28日	史敏	010-8412866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2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小木橋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小木橋路251號1001、1002、1003、1004室	2003年5月16日	李曉琴	021-64433290
2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水西門大街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水西門大街203號	2003年9月30日	崇曦農	025-84780368
2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鳳起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鳳起路96號801室A-J座	2004年7月20日	陳宜平	0571-85802451
2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奉天街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奉天街351號(601-609)	2004年9月10日	衡建偉	024-86018088
2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濟南解放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濟南市解放路30-1國華大廈A座東四層	2006年11月29日	白榮	0531-81853932
3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遼中心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通遼市科爾沁區永安路中段(清真辦事處清真小區6#樓1-2層和地下室114室、115室)	2009年1月20日	張斌	0475-8271162
3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平莊哈河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元寶山區平莊哈河街東段北側	2009年1月20日	王躍龍	0476-3517417
3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吳淞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吳淞路575號1201、1202室	2009年3月10日	陳勇	021-65617128
3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東三環中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百子灣南二路76號院5號樓1層11A、2層11B	2009年3月10日	楊柳	010-87751985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3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錫林浩特團結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錫林浩特市團結大街錫林郭勒賓館商業樓	2009年5月11日	徐長鋒	0479-8248846
35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文化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青山區民主路4號街坊健康新城光輝一區10-103	2009年6月8日	杜宏偉	0472-2629188
36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友誼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青山區友誼大街67號文化創意園-126號	2009年6月8日	金旭霞	0472-2318629
37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天義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新城區八家組團全寧街北天義路西玉龍家園小區B-16號01012	2009年6月22日	楊林峰	0476-8828997
3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鄂爾多斯薛家灣准格爾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准格爾旗興隆街道准格爾路南供電局東東華商住樓二樓	2009年6月23日	黃海寬	0477-4212298
39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牙克石青松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牙克石市新工辦事處青松路東綜合樓一層門市1-8號	2009年10月23日	耿振山	0470-7357266
40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扎蘭屯布特哈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扎蘭屯市布特哈路秀水怡園小區6號樓1005商服	2009年10月23日	于兆君	0470-3218089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41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滿洲里樹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滿洲里市北區樹林路17號金鼎大廈主樓三層	2009年10月23日	岳海龍	0470-6239595
42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連浩特新華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二連浩特市新華大街北、前進路西學府馨苑小區5號樓010110號	2009年11月4日	霍東勝	0479-7517860
43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盟巴彥浩特吉蘭泰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巴彥浩特鎮吉蘭泰路南民生花園商鋪	2009年11月23日	張玫	0483-8351609
4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磐石東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磐石市東寧街隆昌上城11號樓6號、7號門市	2010年2月9日	別畏	0432-65041516
45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白山渾江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白山市八道江區新建街司法局門市	2010年3月17日	李傑	0439-3299456
46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東昌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通化市東昌區東昌路665號	2010年8月5日	經亞夫	0435-3707171
47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白城長慶南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白城市長慶南街2-2號	2010年10月25日	徐克	0436-3202666
4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遼源和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遼源市西安區和寧街陽光新城東星山語城G2號樓102門市	2010年10月28日	豐冬	0437-667800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4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郭哈薩爾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前郭縣哈薩爾路文治委金座綜合商企18、19二層商舖	2011年3月16日	孫毓蔓	0438-6620000
5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鄂爾多斯達拉特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鄂爾多斯市達拉特旗樹林召鎮錫尼街南新華路東綜合樓	2011年10月24日	李春平	0477-5223035
5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烏海烏達區巴音賽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烏海市烏達區解放南路1號301室	2011年10月24日	劉秋利	0473-3029977
5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頭薩拉齊振華大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土默特右旗振華大街土右賓館主樓4號底店	2012年3月16日	王向陽	0472-8921256
5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寧城大寧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寧城縣天義鎮大寧路東側(華鑫小區)	2012年3月16日	陳世超	0476-4255161
5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城新西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潮州市湘橋區城新西路海逸一號11、12號商舖	2014年1月13日	葉璽	0768-2520003
5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3號C座5層507	2014年1月13日	高佳	010-56673868
5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榴鄉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榴鄉路88號院2號樓1層104	2014年1月13日	祖琳琳	010-56762190
5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陽光高爾夫大廈701室	2015年1月12日	施布仁	0755-82828137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5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山四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東區順景花園81/82/83/85幢 20卡	2015年1月22日	李建華	0760-88833653
5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東昌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聊城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東昌路86號財 富中心大廈1027室	2015年1月26日	汪鵬	0635-2110887
6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濰坊福壽東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濰坊市奎文區福壽東街5603號1號樓 金諾大廈601室	2015年1月29日	趙文苑	0536-8986553
6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東海中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東海中路16號甲	2015年2月3日	龐健	0532-85710711
6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河南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河南南路33號13層15J室	2015年3月6日	孟爽	021-62030568
6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龍華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龍華東路858號807室	2015年3月18日	楊世芳	021-63357216
6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珠江西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西路17號3801房 自編12單元	2015年3月20日	盧亮	020-38206520
6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華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8號30幢 二層B207A房間	2015年6月18日	劉騰	010-65921230
6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連西南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西南路929號 三合大廈19層07號	2015年6月26日	張磊	0411-6883726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6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島燕兒島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燕兒島路7號甲-9號	2015年6月30日	范曙輝	0532-86108627
6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128號1號樓12層1293	2015年7月1日	趙亞晶	010-62423585
6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龍錦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常州市新北區府西花園商舖7-105號	2015年7月2日	陳樂	0519-85551099
7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泰山大道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北部新區東湖南路40號3幢13-6	2015年7月8日	申傑	023-63109978
7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漢西北湖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北湖小路99號	2015年7月14日	范春華	027-85898177
7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蘭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蘭花路333號1207室	2015年7月20日	李建毫	021-50800860
7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東方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東方路778號15樓D2單元、1樓大堂18號商舖	2015年7月21日	陳少峰	021-31089988
7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三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上地信息產業基地三街3號樓1層3門102	2015年7月31日	程占華	010-82899169
7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陸家嘴證券營業部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花園石橋路66號31層31026室	2015年8月5日	黃輝	021-61086538
7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寧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吳淞路469號1905室	2015年8月12日	潘曉麗	021-66275131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7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大朗美景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大朗鎮長塘社區美景中路568號金融大廈1101、1102、1103號	2015年8月12日	阮海	0769-81198561
7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佛平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桂城佛平三路6號御景城市花園趣鳴軒第二層商舖	2015年8月24日	謝文	0757-86288102
7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虹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江虹路1750號信雅達國際創意中心1幢1008室	2015年8月25日	金珍耀	0571-86965997
8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西溪路529-3號	2015年8月26日	王偉芳	0571-86538803
8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路卓越時代廣場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益田路4068號卓越時代廣場50樓5007B-5008	2015年8月27日	伍榮榮	0755-82801189
8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延安西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1116號2607室	2015年9月6日	徐恩雷	021-62379677
8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古岸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温州市甌海區億象商廈第1幢3層001、014	2015年9月6日	陳愷	0577-88709188
8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溪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398號704室	2015年9月10日	孫佳寧	021-62785699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8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辛莊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四季青鎮北辛莊路北軟雙新科創園A座308房間	2015年9月14日	張佳	010-62596752
8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府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387、389號	2015年9月16日	劉良平	0576-89039186
8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體育西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體育西路103號1205房	2015年9月18日	曾建元	020-38479013
8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徐家匯路555號19C室	2015年9月21日	李晶晶	021-63083060
8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煙台迎春大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煙台市萊山區迎春大街177號潤華大廈一號樓19樓1903和1904室	2015年9月23日	邢曉亮	0535-2106601
9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九洲大道富華里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珠海市九洲大道西2021號富華里中心寫字樓A座7層01號	2015年9月30日	郭相甫	0756-8626355
9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莊槐安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區雅清街西美五洲大廈1805號	2015年10月9日	呂海軍	0311-66500778
9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龍城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龍城街道龍城大道89號正中時代大廈1208單元	2015年10月9日	龍小玲	0755-89452231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93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中路北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益田路6009號 新世界商務中心1603室	2015年10月9日	沈靜	0755-23909699
94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南湖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商務金融大廈1 幢辦B1601室	2015年10月13日	鄭逸	0573-82513531
95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平陽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區平陽路65號14#三層 1001、1002、1003號商舖	2015年10月13日	謝岳卿	0351-3958073
96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園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花園路16號1717室	2015年10月13日	張柏川	021-66081821
97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上中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上中路495號B座5樓509室	2015年10月19日	黃丹	021-64321658
9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天山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省柳州市水南路245號天山上城 小區2-2-9號	2015年10月21日	于婧	0772-8807519
99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寧民族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西省南寧市青秀區民族大道127號鉅宮國 際22樓2207、2208號房	2015年10月27日	區馳	0771-5535796
100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東三環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2號5層06A09	2015年11月2日	蘭璞	010-8446418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0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齊河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齊河路251號一層B座	2015年11月3日	馮強	021-50308398
10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婺江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婺江路217號1號樓 1806室	2015年11月3日	王寶	0571-86979032
10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拱瑞山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瑞安市安陽街道拱瑞山路422、424號	2015年11月9日	金海茹	0577-66889168
10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華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通州區新華西街58號院3號樓23層 2302	2015年11月11日	封照金	010-85772321
10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光谷國際廣場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珞瑜路以 北，魯磨路以西融眾國際寫字樓17層 1706號	2015年11月18日	李晶	027-87680670
10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聞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新聞路59號深 茂商業中心13C	2015年11月24日	孫睿	0755-82529525
10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博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博山路202 弄6號109B、C室	2015年12月9日	王勇宏	021-68781070
10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湖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南湖南路16號院4號樓102室	2015年12月12日	張戈	010-64738862
10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瀋陽渾南三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瀋陽市渾南區渾南三路1-8同方大廈A 座902室	2015年12月14日	高秀峰	024-82573500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1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萬豐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萬豐路316號萬開中心A座2層 A2-13單元	2015年12月14日	薛粉霞	010-83669805
11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田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田區時代財 富大廈30A	2015年12月16日	劉真富	0755-23913045
11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春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乾區錢江國際時代廣場3幢 1006室	2015年12月16日	嚴躍平	0571-87899209
11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紹興勝利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越城區勝利東路379號世茂天 際中心1301室	2016年1月18日	章輝	0575-88002391
11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惠州白鷺湖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汝湖鎮雅居樂大道1號湖 濱風情商業街4棟1層07號	2016年1月18日	劉威	0752-7399393
11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長江道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與南開六馬路交口融僑 中心寫字樓602室	2016年1月19日	李強	022-83698158
11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田路金中環證券 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金田路3037號 金中環商務大廈4702房	2016年1月21日	麥綠	0755-22922980
11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紹興中興南路證券 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越城區中興南路103、105一層	2016年1月27日	沈柳月	0575-85223533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1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金橋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新金橋路1599號7幢303室	2016年1月28日	付磊	021-60758505
11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沙金星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咸嘉湖西路67號佳興國際大酒店寫字樓18樓1806房	2016年1月29日	周冠良	0731-83091899
12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山西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1065號904室	2016年2月2日	馮元剛	021-23560170
12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鄭州南陽路證券營業部	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南陽路206號24號樓1-2層東1號	2016年2月15日	史進	0371-55268382
12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1號A棟201室(深圳市南山區南山大道楓葉大廈9J)	2016年2月24日	何玲	0755-86969582
12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連會展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67號3單元11層2號	2016年3月16日	王鈺	0411-82310300
12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金晶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博山區金晶路益傑龍鳳緣小區二十二號商舖	2016年3月17日	李雷	0533-4913277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2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臨沂廣州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臨沂市蘭山區柳青街道廣州路與蒙河 路交匯大官苑沿街樓A區三樓北側	2016年3月17日	王京寶	0539-8606369
12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仙遊八二五大街證券 營業部	福建省莆田市仙遊縣鯉城街道八二五大街45 號蘭溪花園樓盤第三層	2016年3月25日	鄭章文	0594-8097766
12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三路證券 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丈八街辦高新三路12號 中國人保大廈(陝西)金融大廈1803室	2016年3月29日	王浩	029-89132956
12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 7002浩銘財富廣場A座11LMN	2016年4月6日	吳剛	0755-83980166
12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東莞黃江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板湖村富康花園富康商 業大廈10樓1007號	2016年4月6日	李蘇濤	0769-82226576
13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溫州錦繡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錦繡路1067號置信中心 1幢515室	2016年4月8日	馮笑	0577-85228658
13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南一道證券 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008號創維大廈A座104室	2016年4月12日	印文柱	0755-26911575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3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河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河北路233號中信廣場辦公大樓1505室	2016年4月13日	劉海濤	020-38909661
13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軟件大道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軟件大道89號福州軟件園F區3號樓24層B	2016年4月14日	周頤	0591-83300507
13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材城西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昌平區回龍觀鎮建材城西路87號2號樓10層2單元1005	2016年4月15日	張曉明	010-82916166
13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青年路7號院3號樓18層31804房	2016年4月22日	張偉清	010-87141707
13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龍翔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龍崗區龍城街道龍翔大道萬科大廈1308	2016年4月25日	朱明	0755-88312899
13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潮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海潮路133號1242、1243室	2017年2月17日	施輝	021-58358085
13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寧波甬江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甬江大道168號6幢48號005幢(2-2)號	2017年2月24日	陳麟	0574-55337786
139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國門內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19號中紡大廈0510室	2017年2月27日	伍小輝	010-65262718

附錄 證券營業部詳情(續)

序號	名稱	辦公地址(中國)	成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86)
14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第二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甲17號、乙17號、丙17號17號樓10層1001	2017年3月6日	董峰	010-83270881
14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廣安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廣安路9號院3號樓4層0414、0415室	2017年3月17日	劉宇清	010-63361221
142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人民南路四段46號附1號上善國際2棟1001號	2017年4月24日	彭彥	028-85011007
14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西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北辰西路69號9至10層4單元1009	2017年5月8日	李建軍	010-58772228
14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銅鼓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沙河街道深南大道9672號大衝商務中心6號樓E座(華潤置地大廈E座)34E1單元	2017年5月10日	郝瑩	0755-86713626

致恒投證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中文公司名稱「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恒投證券」(中文)及「HENGTOU SECURITIES」(英文)名義開展業務)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94頁至第326頁的恒投證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已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界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如下：

1. 資產管理計劃之合併；
2. 公允價值計量；
3. 資訊技術(「資訊」)系統及監控；以及
4. 金融資產減值測試。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資產管理計劃之合併

參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5。

貴集團投資了若干資產管理計劃(「計劃」)並擔任其經理。

一般而言，貴集團透過管理合同獲得控制計劃相關活動的權力，並通過從計劃所得的報酬(包括管理費及業績酬金，及其在計劃中的投資)承受可變的回報。

在決定貴集團是否對該等計劃擁有控制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要求管理層評估貴集團是否有能力行使權力以影響參與計劃所得的回報(「聯動」)。在進行評估時，管理層主要集中在兩個有關聯動的指標：計劃中其他份額持有人擁有的撤換權以及貴集團從計劃中所得之總計經濟利益(包括報酬及投資)。在衡量兩者是否能導致集團有能力控制計劃，當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

如何在我們的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計劃之合併，我們的程式包括：

- 審視每一個計劃並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的相關要求相對照，以決定管理層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處理是否合適；
- 對於重大的計劃，審閱相關法律檔(包括管理合同)的主要條項；以及
- 對於重大的計劃，檢查管理層就貴集團於計劃中所得之總計經濟利益相對計劃總體回報的利益可變性計算中採用的數據以及該計算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公允價值計量

參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第三層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363.674百萬元。釐定其公允價值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尤其是在選擇不可觀察輸入值時。在每個結算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需要以公允價值計量。該等公允價值計量對貴集團之財務表現以及狀況有重大影響。

如何在我們的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我們的程式包括：

- 評定管理層使用的估值方法是否合適；
- 對支撐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證據進行測試；以及
- 評估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在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是否足夠。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信息系統及監控

貴集團相當依賴資訊系統處理經紀業務的大量交易。資訊系統有足夠以及有效的運作監控，對財務報告流程的可靠性有著關鍵的作用。

如何在我們的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資訊系統及監控，我們的程式包括：

- 與負責貴集團的資訊系統事項人員會面以及審閱相關檔案，以瞭解整體資訊系統，尤其在系統開發、變更管理、系統維護以及數據安全方面的監控環境；
- 瞭解交易及融資系統的監控設計及運作；
- 審閱一般資訊系統監控設計的適用性；以及
- 對交易及融資系統的管理控制的操作有效性進行測試。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融資客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統稱為「其他金融資產」)，賬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5.426百萬元、人民幣1,161.988百萬元、人民幣3,237.924百萬元及人民幣480.502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主要變動為本集團的信貸虧損現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而非實際虧損模型估計。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要求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ECL」)或ECL壽命確認損失撥備，具體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其他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考慮逾期狀況及其他合理或可支持的資料，而這些資料並不包含無必要的成本或努力。

本集團使用KMV模型以測量ECL的違約概率。

判定其他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及計算ECL開始是否擁有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當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

如何在我們的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評估，我們的程式包括：

- 瞭解其他金融資產的管理減值準備政策；
- 評估管理層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 在我們的內部減值建模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使用的減值模型的適當性，並測試支援評估輸入的證據；及
- 評估財務報表中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披露是否充分。

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度報告書內包括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在我們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有關的事項，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的事件或情況，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關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須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獨自對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規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廖於勤。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	1,475,729	1,945,058
利息收入	8	790,041	862,421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9	(180,418)	1,313,63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	14,302	113,247
經營收益總額		2,099,654	4,234,36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	(147,339)	(156,585)
利息支出	12	(535,691)	(743,113)
員工成本	13	(863,721)	(1,086,402)
折舊及攤銷	14	(97,149)	(93,074)
稅金及附加		(16,130)	(19,373)
其他經營支出	15	(669,579)	(766,092)
資產減值損失	16	(152,078)	(35,4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436,719)	(319,710)
經營支出總額		(2,918,406)	(3,219,772)
經營(虧損)/利潤		(818,752)	1,014,59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668)	(1,686)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0)	1,012,905
所得稅減免/(費用)	17	184,440	(243,834)
年度(虧損)/利潤		(635,980)	769,071
歸屬於：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673,446)	706,202
非控制性權益		37,466	62,869
		(635,980)	769,071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8	人民幣(0.3)元	人民幣0.23元

合併損益及其他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年度(虧損)/利潤		(635,980)	769,071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淨額		—	302,53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1	—	302,53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35,980)	1,071,605
歸屬於：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673,446)	1,009,159
非控制性權益		37,466	62,446
		(635,980)	1,071,60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3	521,781	516,773
投資物業	24	42,758	18,288
商譽	25	43,739	43,739
無形資產	26	115,268	117,46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8	12,557	16,1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	–	1,343,8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	–	614,910
存出保證金	31	480,502	614,506
遞延稅項資產	32	231,103	112,1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	41,033	66,4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88,741	3,464,325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34	3,237,924	5,322,835
其他流動資產	35	559,242	585,4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	–	396,4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	1,161,988	1,046,7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6	55,42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	11,840,596	12,997,560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38	7,475,631	9,491,666
結算備付金	39	980,059	773,387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	3,115,472	2,338,573
流動資產總額		28,426,338	32,952,662
資產總額		29,915,079	36,416,987
流動負債			
債務工具	42	3,853,082	1,500,000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43	500,000	700,0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44	7,691,497	10,028,333
應付員工福利	45	287,689	415,732
合同負債	46	34,331	–
其他流動負債	47	1,616,090	3,626,753
當期稅項負債		10,280	74,3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8	3,742,325	5,065,778
流動負債總額		17,735,294	21,410,926
流動資產淨額		10,691,044	11,541,7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179,785	15,006,061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非流動負債			
債務工具	42	2,218,236	3,344,8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8	–	590,000
遞延收入		–	6,938
遞延稅項負債	32	16,728	121,83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34,964	4,063,629
資產淨額		9,944,821	10,942,432
權益			
股本	49(a)	2,604,567	2,604,567
股本溢價	49(b)	1,665,236	1,665,236
永久資本證券	50	1,500,000	1,500,000
儲備	51	3,766,606	4,801,474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		9,536,409	10,571,277
非控制性權益		408,412	371,155
權益總額		9,944,821	10,942,432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核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龐介民

董事長

吳誼剛

副董事長

楊淑飛

財務總監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股本 附註49(a)	股本溢價 附註49(b)	永久資本 證券 附註50	盈餘公積 附註51(a)	一般風險 儲備 附註51(b)	交易風險 儲備 附註51(c)	投資重估 儲備 附註51(d)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449,200	598,597	547,291	87,350	2,208,719	9,660,960	275,245	9,936,20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02,957	706,202	1,009,159	62,446	1,071,605
股息支付(附註22)	-	-	-	-	-	-	-	(102,000)	(102,000)	-	(102,000)
劃撥至盈餘公積	-	-	-	59,706	-	-	-	(59,706)	-	-	-
劃撥至一般風險儲備	-	-	-	-	110,644	-	-	(110,644)	-	-	-
劃撥至交易風險儲備	-	-	-	-	-	62,708	-	(62,708)	-	-	-
於一家子公司的資金投入	-	-	-	-	-	-	-	3,158	3,158	(3,158)	-
一間子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的資本投入	-	-	-	-	-	-	-	-	-	37,440	37,440
處置一家子公司	-	-	-	-	-	-	-	-	-	(818)	(818)
年度權益變動	-	-	-	59,706	110,644	62,708	302,957	374,302	910,317	95,910	1,006,22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8,906	709,241	609,999	390,307	2,583,021	10,571,277	371,155	10,942,43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8,906	709,241	609,999	390,307	2,583,021	10,571,277	371,155	10,942,43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用的調整 (附註2)	-	-	-	224	251	221	(390,307)	390,646	1,035	(209)	82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述)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9,130	709,492	610,220	-	2,973,667	10,572,312	370,946	10,943,25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673,446)	(673,446)	37,466	(635,980)
股息支付(附註22)	-	-	-	-	-	-	-	(362,457)	(362,457)	-	(362,457)
劃撥至盈餘公積	-	-	-	-	-	-	-	-	-	-	-
劃撥至一般風險儲備	-	-	-	-	24,893	-	-	(24,893)	-	-	-
劃撥至交易風險儲備	-	-	-	-	-	904	-	(904)	-	-	-
年度權益變動	-	-	-	-	24,893	904	-	(1,061,700)	(1,035,903)	37,466	(998,4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9,130	734,385	611,124	-	1,911,967	9,536,409	408,412	9,944,82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0)	1,012,905
調整：		
利息支出	535,691	743,11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668	1,686
折舊及攤銷	97,149	93,074
資產減值損失	152,078	35,423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損失	3,631	609
處置聯營公司的收益	(17)	–
匯兌損失	–	1,663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	(320,0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	(1,2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436,169	222,683
處置子公司收益	–	(14,635)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405,949	1,775,189
存出保證金	134,004	(147,796)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0,581	88,955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2,103,618	(178,3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149	200,9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86,544	(4,897,3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745,328	–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2,016,035	2,455,993
受限制銀行結餘	(39,365)	(53,885)
從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200,000)	(200,0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2,336,836)	(2,173,004)
應付員工福利	(128,043)	(92,3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03,907)	1,947,583
合同負債	19,099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13,453)	62,592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	436,703	(1,211,463)
已付所得稅	(156,417)	(302,050)
經營活動已付利息	(272,971)	(456,583)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7,315	(1,970,096)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314	1,066
處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204	-
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到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	3,767
收取聯營公司的股息收入		1,689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3,392,639
購買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959)	(118,468)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17,899)
處置子公司的所得款項	61(a)	-	7,840
投資活動的其他現金流量淨額		(115,700)	20,000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43,452)	2,788,9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一間子公司非控制性股東的資本投入		-	37,440
發行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		2,946,630	3,100,000
償還債務工具本金		(1,740,000)	(4,400,000)
就籌資活動支付的利息		(236,805)	(280,215)
支付股息		(362,457)	(102,000)
籌資活動的其他現金流量淨額		(4,325)	(78,969)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603,043	(1,723,7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66,906	(904,89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2,643	4,539,20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899)	(1,6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	3,998,650	3,632,6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由中國人民銀行內蒙古分行於內蒙古自治區成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批准重組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獲頒發證券機構許可證第Z20815000號及營業執照第15000000001019號。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東方君座D座光大銀行辦公樓14-18樓。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2,604,567,412元。

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承銷及保薦、證券及金融產品代銷、證券及期貨經紀、資產管理、投資顧問、融資融券、基金設立及管理以及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機板掛牌上市。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遵循性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與相關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機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述載於附註3。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而以下發展與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關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減值及對沖會計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性條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按分類和計量要求追溯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引用日)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並且未將要求應用於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開立保留溢利及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確認，並無重述比較數字。

因此，該比較數字可能無法比較如比較數字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以下變化：

(i)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 分類(續)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的投資，這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不可撤回地將該權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iii) 計量

僅當本集團管理債務投資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其金融資產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交易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入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以整體考慮。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和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對其債務工具進行三類計量分類：

- **攤餘成本**：為收取合同現金流而持有的資產，該現金流代表本金和利息的單獨付款，則該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其他收益／(虧損)中一併列示。減值損失於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同現金流和出售該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但確認減值損益、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損益在損益中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在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而減值損失於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並在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內以淨額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計量(續)

本集團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其所有股權投資。若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列示，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並無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此類投資的股息繼續在當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減值損失(以及撥回減值損失)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披露。

(iii)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預期基準評估以攤餘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適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應收賬款(即應收手續費、佣金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在初始確認應收賬款時確認預期終身損失。與此同時，其他金融資產(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融資客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採用一般方法。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i) 減值(續)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列示如下。

下表總結了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未分配利潤的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重分類	390,307
減值損失(增加)/減少：	
—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附註b)	22,832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b)	(22,590)
—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b)	858
相關以淨利潤決定的儲備	(696)
相關遞延稅項	(27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對未分配利潤的調整	390,437
歸屬於：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390,646
— 非控制性權益	(209)
	390,4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下表和隨附的說明解釋了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原始計量類別以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下的類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下的類別	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下 的賬面價值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下 的賬面價值
權益投資(附註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1,740,299	1,740,299
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4,246,338	4,246,338
債務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7,952,583	7,952,583
債務投資(附註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	798,639	798,63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1,661,659	1,639,069
存出保證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614,506	614,5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66,495	46,1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20,300	20,300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附註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5,322,835	5,345,667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585,448	586,306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9,491,666	9,491,666
結算備付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773,387	773,387
現金及銀行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餘成本	2,338,573	2,338,5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這些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對盈餘 公積的影響	對一般風險 儲備的影響	對交易風險 儲備的影響	對投資重估 儲備的影響	對未分配 利潤的影響
期初餘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508,906	709,241	609,999	390,307	2,583,021
交易性權益投資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附註a)	-	-	-	(390,307)	390,307
減值損失的(增加)/減少：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附註c)	-	-	-	-	17,1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c)	-	-	-	-	(16,942)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c)	-	-	-	-	853
劃撥至相關儲備	224	251	221	-	(696)
	224	251	221	(390,307)	390,646
期初餘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509,130	709,492	610,220	-	2,973,667

附註：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股權投資一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740百萬元的資產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390.307百萬元的公允價值收益從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未分配利潤。
- 這些債務投資是指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而持有的投資，其中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SPP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這些債務投資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項的應收融資客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現在以攤餘成本分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期末未分配利潤確認的這些應收款項減值準備淨減少人民幣1.03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已確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的規定如下：

	人民幣千元
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準備	52,44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額外/(撥回)減值：	
—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22,832)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590
— 其他流動資產	(858)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減值準備	<u>51,349</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更全面的框架以確認收入是否、多少以及何時被確認。它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用累積影響法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初次採用當日確認初始採用該準則的影響。因此，二零一七年列示的資訊不會重述，即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解釋，如先前報告所述。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下列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的調整。對於沒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先前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呈 報的賬面值	重新分類 (附註)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於二零 一八年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流動負債			
— 其他流動負債	3,626,753	(8,294)	3,618,459
— 合同負債	—	15,232	15,232
非流動負債			
— 遞延收入	6,938	(6,938)	—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流動負債的預收款項人民幣8.294百萬元及遞延收入人民幣6.938百萬元已重新分類為合同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c) 新訂及修訂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對業務的定義作出澄清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投資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2015年至2017年週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c) 新訂及修訂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經修訂及新標準在初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已確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若干方面，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下面討論預期影響的進一步細節。雖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評估已基本完成，最初採用標準的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因為截止完成的評估是基於集團目前可獲得的資訊，並且進一步的影響在標準確定之前最初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亦可更改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期，直至該準則最初應用於該中期財務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新標準為承租人引入了單一的會計模式。對於承租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取消，承租人將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對於短期租賃和租賃低價值資產可選擇豁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出租人的會計要求基本上未有很大的更改。因此，出租人將可以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擬採用簡化法，在首次採納此準則並將不會重述前一年的比較數字。

根據初步評估，該準則將影響本集團營運租賃之會計處理。本集團的辦公室物業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而租賃付款(扣除向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要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算負債，並就該等租賃確認相對的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將在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將增加，因此費用確認的時間點也將受到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c) 新訂及修訂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如附註54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人民幣220.753百萬元。預期該等租賃將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為租賃負債及相對的使用權資產。這些金額將會因為折扣影響和本集團可用的過渡性救濟措施進行調整。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期於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的過渡調整並不重大。然而，上述會計政策的預期變動可能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解釋規定了在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如何應用該準則。集團需要確定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是否應該單獨進行評估或作為一個組進行評估，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集團必須評估稅務局是否接受不確定的稅收處理方法。如果是，會計處理將與集團的所得稅申報一致。如果不是，集團需要使用最可能的結果或期望值方法來解釋不確定性的影響，這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其解決方案。

直到更詳細的評估完成，本集團無法估計上述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1) 編制基準

除以下文會計政策另有說明(例：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否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以及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 記賬本位幣及列報貨幣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約整至千位，除另有說明外，人民幣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

(3) 估計及判斷的應用

管理層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併財務報表時作出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列報金額產生影響。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多項在當時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那些未能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資產與負債賬面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基礎，故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管理層會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

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其後期間進行大幅調整的估計詳述於附註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基礎

(i) 企業合併

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使用購買法對企業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收購時轉讓代價以收購日公允價值計量，與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一樣。由於議價收購而獲得的任何收益應在損益中立即確認。交易成本在發生時費用化，但涉及債券或股票發行的除外。

轉讓代價不包括與預先存在關係的結算相關的金額，後者一般在損益中確認。

任何或有對價都應在收購日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支付符合金融工具定義的或有對價的義務被歸類為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並在權益中對結算進行會計處理。否則，其他或有對價應以公允價值在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則應在損益中確認。

(ii) 子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某實體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對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只考慮具體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於子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合併計入合併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現金流量以及任何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利潤均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收益以同樣方式對銷，惟僅會在無減值跡象的情況下進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基礎(續)

(ii) 子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非控股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子公司權益，且本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議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本集團可於每次企業合併時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非控股權益在子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所佔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乃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作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及股東之間於年度利潤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結果。

倘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而於合併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不會對商譽進行調整及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將按出售於該子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之日仍保留的該前子公司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3(8))，或(如適用)初始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請參閱附註3(4)(iii))。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資產減值損失列賬(請參閱附註3(14))，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基礎(續)

(iii)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實體。

合營企業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在合約上協議分享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有權擁有其資產淨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根據權益法，投資按初始成本記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資產淨額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資產減值損失作出調整(請參閱附註3(5)及3(14))。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資產減值損失乃於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公司付款外。倘若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與未確認之應佔虧損相等後，方會繼續確認其應佔溢利。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價值加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本集團長期權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基礎(續)

(iii)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利潤及虧損，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相反情況時，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並且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其乃被入賬為處置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而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的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3(8))。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聯營及合營公司投資按權益法進行核算，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5) 商譽

商譽指下列兩者的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者持有的權益公允價值的總和；與
- (ii) 被收購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當日計量的公允價值淨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5) 商譽(續)

當(i)大於(ii)時，則此超出數額確認為商譽。當(ii)大於(i)時，則此超出數額實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扣除累計資產減值損失列賬。因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預期因合併之協同效應而產生的有利部份)會分配予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請參閱附註3(14))。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購入商譽的任何應佔數額均計入出售項目的收益或虧損。

(6) 外幣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含項目乃按實體經營的基本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呈列。

(ii) 於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有系統及合理的方法確定的匯率，通常為當期平均匯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6) 外幣(續)

(ii) 於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報告日結束時的外匯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換算差額於損益中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計量日的外匯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屬於金融資產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的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高流動性短期投資，該等投資可以實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在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8) 金融工具

(i) 確認和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當貴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履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確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裡。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始計算按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計算時，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除外)的交易成本，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中加入或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相關交易費用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僅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至其他實體。如果本集團既不轉讓也不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並繼續控制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則繼續確認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需要支付相關金額的負債。如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所收款項確認抵押借款。

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帳面值和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8)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銷售是指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時間範圍內需要交付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銷售。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均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具體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

債務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投資分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如果相關投資是為了收取合同現金流，及此合同現金流僅代表本金和利息。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回收，投資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此投資是貴集團的商業模式之一，其目標是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銷售來實現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合併收益，除了預計信用損失，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和匯兌損益確認外。當終止確認投資時，其他合併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將從權益回收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的資產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其投資公允價值計的變動(包括利息)在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8)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續)

權益工具

股權證券投資被歸類為FVPL，除非股權投資不是為了交易目的和初始確認時本集團選擇以FVOCI計量(非回收)此類權益投資，此權益投資的後續變動將計量於其他全面收益。此選擇是用於每個工具單體，但只適用於從發行人的角度來看股權時能滿足此定義。當採用此選擇時，在其他合併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然存在公允價值儲備(非回收)直到投資處置時。在處置時，公允價值儲備中累計的金額(非回收)將轉入未分配利潤。這將不是通過利潤回收。股息證券投資的股息，無論是分類為FVPL還是FVOCI，均在利潤中確認或作為其他收入的損失。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的政策

持作買賣證券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任何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於各報告日，重新計量公允價值，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不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投資被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公平值重新計量，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回收)權益中單獨累計。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分別計入損益。債務證券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也在損益中確認。當投資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9) 融資融券

融資融券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質押物的經營活動。

本集團將融資客戶應收款項歸入為以攤餘成本的應收款項，並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倘不轉讓風險與回報，則不會將借出的證券終止確認，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其利息收入。

對客戶融資融券並代客戶買賣證券時，作為證券經紀業務進行會計處理。

(10)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於未來日期按返售協議約定先買入再按預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於未來日期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預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於資產負債表外備忘紀錄，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1)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及設備項目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資產減值損失計量(請參閱附註3(14))。成本包括購入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自建資產的成本包括下列各項：

- 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
- 令資產達至擬定用途運作狀態的任何其他直接應佔成本；
- (倘本集團有責任搬遷有關資產或復原有關場地)拆卸及搬遷有關項目與復原項目所在場地的估計成本；及
- 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購買相關設備運作必備的軟件撥作該設備成本一部份。倘物業及設備項目各部份使用年期不同，則各部份作為物業及設備的獨立項目(主要組成部份)入賬。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成本按所產生的實際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應予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分類為在建工程的項目在有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轉入物業及設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1)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續)

(ii)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當物業的用途由自用變更為投資物業時，就計量或披露目的而言，轉讓不會改變所轉讓物業的賬面價值，亦不會改變該物業的成本。

(iii) 後續成本

僅在有關開支的未來經濟利益應會流入本集團時方會資本化後續開支。持續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時支銷。

(iv) 折舊

物業及設備項目自可用之日開始折舊，自建資產自竣工可用之日開始折舊。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並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計算。

折舊通常於損益確認，惟倘有關金額計入另一項資產的賬面價值則除外。除非可合理確認本集團於租期屆滿前會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租賃資產於租期或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物業及設備的主要項目於本年及比較年度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資產類別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折舊率
樓宇	35年	3%	2.77%
汽車	5年	0%	20%
電子設備	4年	0%	25%
傢俬及裝置	5年	0%	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1)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續)

(iv) 折舊(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並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列賬。折舊始於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時。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日覆核並調整(倘適用)。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的物業，但並非用於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在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提供服務時使用或作行政用途。

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計量，成本包括購入項目直接應佔開支。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成本模式入賬，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資產減值損失(參閱附註3(14))在合併財務報表內列賬。本集團將投資物業的成本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資產減值損失後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惟該投資物業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

資產類別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折舊率
投資物業	35年	3%	2.77%

出售投資物業之損益為物業銷售收益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資產減值損失(參閱附註3(14))列示。對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其成本減去資產減值損失後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如下：

資產類別	估計可使用年期
交易權	5年
軟件	5年

年期及攤銷方法均會每年覆核。

(14) 非金融資產減值

(i)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日審閱內部及外部源數據，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商譽除外)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損失是否已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無形資產
- 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權益
- 商譽
- 租賃物業裝修及長期預付開支

如出現任何這類跡象，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此外，就商譽、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可使用年期未定的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存在，本集團亦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數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或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就減值測試而言，有關資產會集合為可從持續使用資產產生現金流量而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別。在作出經營分部上限測試後，會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匯總，以使進行減值測試的水準反映為內部報告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水準。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資產減值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於損益確認。已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資產減值損失首先分配作削減已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價值，其後按比例分配以削減該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資產減值損失不予撥回。對其他資產而言，僅當資產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設並無確認資產減值損失而應釐定的賬面價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時方可撥回資產減值損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預期信用損失(「ECL」)的損失準備於其債務工具投資(以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應收賬款(即是應收費用和佣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即是應收融資客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存出保證金)。在每個報告日更新預期信用損失金額，以反映自初始確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的變化。

本集團確認應收賬款的預期ECL壽命。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當期及預測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報告日的條件，包括適當的時間價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當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於初步確認ECL壽命。然而，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會以相等於十二個月ECL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

預期ECL壽命指在金融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導致的損失準備。相比之下，十二個月的ECL代表因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在報告日後的十二個月內可能產生的損失準備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進行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的比較。在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援的定量和定性資訊，包括無需過多的成本或付出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資訊。所考慮的前瞻性資訊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和其他類似組織，以及考慮各種外部實際和預測經濟資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資訊。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訊：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的外部市場信用風險指標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儘管如此，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如果該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確定具有低信用風險。如果出現以下情況，則確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較低：

- (a) 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較低，
- (b) 債務人有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和
- (c) 長期經濟和商業條件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當資產根據全球理解的定義具有「投資等級」的外部信用評級或者如果沒有外部評級時，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具有低信用風險，則該資產的內部評級為「表現之上」。表現之上意味著交易對手具有強大的財務狀況且沒有逾期金額。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準則能夠在金額到期前確定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內容構成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的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一標準的應收款一般不可收回。

- 交易方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

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為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或交易方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由於與交易對手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交易方的貸款人已向對方授予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特許權；
- 交易對手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境且沒有實際可收回的前景時，包括債務人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式時，本集團會撤銷該金融資產。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然受到集團恢復程式下的執法活動影響，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建議。任何收回的債務均在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測量和識別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如果存在違約的損失幅度)和違約風險。違約損失的概率評估基於如上所提及前瞻性資訊調整的歷史資料。對於金融資產違約揭發，這是指資產在報告日的帳面總額；本集團瞭解債務人未來具體融資需求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貼現。

如果本集團已在上一報告期內以等於預期信用損失壽命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損失撥備，但在當期報告日確定不再符合預期信用損失壽命的條件，則本集團計量損失撥備等於當期的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但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4) 減值(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測量和識別(續)

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失，並通過對其帳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損失撥備將計入在其他合併收益及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並未在財務狀況表中減少金融資產的帳面價值。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的政策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根據客觀證據評估其金融資產(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是否已減值，原因是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

就可供出售權益工具而言，投資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此外，就已評估為不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收款的經驗，延遲付款的增加，相關經濟狀況的可觀察變動，共同評估相關違約應收賬款的減值。

僅對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賬面金額是使用減值撥備賬戶減少，而先前已註銷的金額的後續回收則記入減值撥備賬戶。減值撥備賬戶的變動於損益確認。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賬面金額直接減少於減值損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5) 員工福利

(i)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以非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有關服務提供時列為開支。倘本集團就員工過去提供的服務而擁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支付該金額，且該義務能夠可靠地估計，預期根據短期現金獎金或職工分紅計劃將予支付的金額將作為負債予以確認。

(ii)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乃為離職福利計劃，據此，一實體向另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但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須進行其他付款，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供款的義務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員工福利開支。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為僱員參加了由當地政府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繳納養老保險。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僱員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負責向已退休僱員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iii) 離職福利

本集團為正常退休日之前終止勞動關係或為鼓勵員工自願離職提供離職福利制定了正式詳細計劃，且不具備取消計劃的現實可能性，該離職福利應確認為支出。本集團發出自願離職申請，如該申請有可能被接受，接受人員的數量可以進行可靠的評估，自願離職的離職福利確認為開支。若離職福利在報告日十二個月之後支付，則該福利會貼現至其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6)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均在損益確認，惟倘該等項目與業務合併或已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的相關金額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i) 即期稅項

即期稅項為採用於報告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年度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預期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應付即期稅項亦包括因宣派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負債。

(ii)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就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與作稅務用途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

遞延稅項不會就下列各項予以確認：

- 初始確認某項不屬業務合併且對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 與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有關而本集團能控制其撥回的時間且其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予以撥回的暫時性差異；及
- 初始確認商譽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日按本集團所預期的方式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的稅務後果。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6) 所得稅(續)

(ii)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按暫時性差異撥回時預期適用於有關暫時性差異的稅率計量，有關稅率乃使用於報告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得出。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且該等負債及資產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所徵收的稅項有關，或與同一稅務機關向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將同時變現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不同課稅實體所徵收的稅項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會相互抵銷。

倘未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動用的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稅項抵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日評估，並將在相關稅收優惠不再可能變現的情況下予以削減。

(iii) 稅務風險

在釐定即期及遞延稅項的金額時，本集團會考慮不確定稅務水準的影響以及是否可能有應付的額外稅項及利息。該評估依賴估計及假設，或會涉及對未來事件的一系列判斷。本集團可能獲得新資料並導致其變更有關現有稅項負債充足性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將影響作出變更決定期間的稅項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7) 經營租賃

(i) 經營租賃費用

經營租賃的租金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成本或費用。或然租金付款於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開支。

(ii) 經營租賃租出資產

經營租賃租出的物業及設備按附註3(11)(iv)所述的本集團折舊政策計提折舊。資產減值損失按附註3(14)所述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經營租賃所產生的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倘租出資產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較大，則有關成本予以初步資本化，其後於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於損益內攤銷。否則，有關成本則實時於損益中扣除。或然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18) 撥備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估計，並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履行責任時，則會確認撥備。撥備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比率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釐定。不回轉貼現確認為融資成本。

倘不大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相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僅當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時方可確認是否有潛在責任，有關潛在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19)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有關承諾列為資產負債表外資目，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20) 收入確認

收入確認於與客戶合同內每個不同履約的義務。收入來自客戶的合約按交易價格計量、交易價格是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以換取將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扣除稅項。交易價格分配給合同中承諾的每種不同商品或服務的每項履約義務。分配基準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的。根據合同的實質，收入在履約義務得到滿足時確認，可以是某個時間點或分時間段。

(i) 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

經紀佣金收入在單個時間點確認，即在相關交易執行的交易日。經紀業務產生的處理及結算費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ii) 承銷和保薦費

承銷及保薦費用在履行義務履行的單一時間點確認，即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相關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計算時。

(iii) 資產管理、諮詢和託管費

資產管理、諮詢和託管費用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漸被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20) 收入確認(續)

(iv)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計算，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即通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限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初步認可準確折現為該資產的帳面淨值的利率。

(21)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在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22) 股息分派

報告日後，經授權及宣派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息或利潤，不確認為年末的負債，在財務報表資料附註中單獨披露。

(23) 政府補助

倘存在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遵守補助所附的條件，則與購買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入，然後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的開支的補助，會於開支獲確認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該組成部份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份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份的合併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資訊。

倘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各單項產品或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勞務的客戶類型；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方式；生產產品及提供勞務受法律、行政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5) 報告期間後事項

報告日後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末的狀況的其他信息，即調整事項並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報告日後並非調整事項的事件於重大財務報表附註時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1) 確定合併範圍

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時，須考慮一切事實及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投資對象的權力；(ii)因參與投資對象而面臨或享有可變報酬；及(iii)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對於本集團參與擔任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引致該資產管理計劃活動回報變動的風險，而該風險是判斷本集團為委託人的重要依據。倘本集團為委託人，則資產管理計劃須合併。

有關資產管理計劃合併範圍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5。

(2) 商業模式評估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取決於SPPI的結果和業務模型測試。本集團確定業務模式以反映如何一起管理金融資產組合達到特定業務目標。該評估包括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評估資產並測試其表現，影響資產表現的風險及如何管理這些資產及如何對資產管理人員進行補償。本集團監控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並將到期前終止確認，以瞭解其出售原因及其原因是否與資產所持有的業務目標一致。監控是本集團持續評估剩餘金融資產所持有的業務模式是否合適、業務模式是否發生變化以及對這些業務模式的分類的預期變化是否合適的一部分。在所呈現的期間內無需進行此類更改。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如附註3所述，ECL的撥備金等於第1階段資產的12個月ECL，或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的終身ECL。自初始確認以來，當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資產將進入第2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未界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原因。在評估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定性和定量合理且可支援的前瞻性資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通常可於估計的合理範圍內釐定其公允價值。

就部份上述金融工具而言，市場報價即時可得。然而，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價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須利用估值技術。就交易不頻繁及價格透明度較低的金融工具而言，公允價值有欠客觀，且須視乎流通性、集中度、市場因素的不確定性，定價假設及影響特定工具的其他風險，作出不同程度的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 應收款項減值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需要作出判斷，尤其是在釐定減值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品價值及時間。這些估計數是由若干因素驅動，其中的變化可能導致不同減值準備的水準。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通過比較報告日與初始確認日之間的預期壽命發生的違約風險，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考慮合理且可支援的資訊是相關且可用的，為此目的沒有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這包括定量和定性資訊以及前瞻性分析。

應收款項減值詳情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31、34、35及36披露。

(6)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定期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檢討，以確定資產賬面價值是否超出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如存在這類跡象，則會確認資產減值損失。

由於本集團不能可靠獲得資產(資產組)的市價，故不能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在評估未來現金流現值時，需要對該資產的售價、相關經營開支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貼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及可支援的假設所作出有關售價及相關經營開支的預測。年內，未有對非金融資產確認任何減值(二零一七年：無)。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7)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作出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經考慮所有稅務法規變動後定期重新進行考慮。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尚未動用的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可扣減差額予以確認。由於僅在可能存在可用於抵銷可被動用的未動用稅項抵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方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故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定產生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會持續進行評核，倘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令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則額外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經營業務的估計利潤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金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8)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租賃物業裝修及長期遞延開支在考慮其殘值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及攤銷。本集團定期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確定將於報告期內扣除的折舊及攤銷費用。估計可使用年期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確定。倘有跡象顯示用於釐定折舊或攤銷的參數發生變化，則將會對折舊或攤銷數額進行調整。本年度計提之折舊或攤銷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87,319	454,307
投資物業	11,532	12,097
無形資產	98,966	102,082
於子公司的投資	1,996,583	1,996,5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9,09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614,910
存出保證金	200,040	165,438
遞延稅項資產	260,809	76,3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739	32,084
非流動資產總額	3,080,988	3,512,921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3,237,924	5,322,835
其他流動資產	424,790	328,1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2,2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84,889	479,1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729,918	9,117,843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7,133,835	8,680,182
結算備付金	711,108	741,96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08,182	1,129,951
流動資產總額	23,230,646	26,012,224
資產總額	26,311,634	29,525,1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流動負債		
債務工具	2,161,070	1,500,000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500,000	700,0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6,916,864	8,798,554
應付員工福利	175,784	276,061
合同負債	1,569	–
其他流動負債	290,442	248,754
當期稅項負債	–	56,1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491,425	4,329,701
流動負債總額	13,537,154	15,909,239
流動資產淨額	9,693,492	10,102,9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774,480	13,615,906
非流動負債		
債務工具	3,910,248	3,304,8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500,000
遞延收入	–	6,9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10,248	3,811,795
資產淨額	8,864,232	9,804,1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權益		
股本	2,604,567	2,604,567
股本溢價	1,665,236	1,665,236
永久資本證券	1,500,000	1,500,000
儲備	3,094,429	4,034,308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	8,864,232	9,804,111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核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龐介民
董事長

吳誼剛
副董事長

楊淑飛
財務總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稅項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稅種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根據應稅溢利的	25%
增值稅	根據應稅收入的	4%–6%
城市維護建設稅	根據營業稅及增值稅的	7%
教育費附加及地方教育費附加	根據營業稅及增值稅的	2%–3%

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證券經紀業務	624,216	868,100
— 資產管理業務	548,784	619,254
— 承銷及保薦業務	115,114	162,910
— 財務顧問業務	58,231	115,543
— 期貨經紀業務	61,279	70,668
— 投資顧問業務	17,220	62,721
— 託管業務	50,885	45,86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	1,475,729	1,945,0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續)

(a) 下表載列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收益分析：

	證券經紀 及期貨 經紀業務	資產管理， 財務顧問及 投資顧問業務	承銷及 保薦業務	託管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確認時間					
按分攤式	-	624,235	-	50,885	675,120
按時間點式	685,495	-	115,114	-	800,609

(b) 分配給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分配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履約義務(未滿足或部分不滿足)的交易價格以及確認收入的預計時間如下：

	證券經紀 及期貨 經紀業務	資產管理， 財務顧問及 投資顧問業務	承銷及 保薦業務	託管業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32,914	-	1,417	34,3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利息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融資融券	370,799	396,770
— 於金融機構的存款	318,953	376,18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5,792	88,944
— 其他	14,497	524
	790,041	862,421

9.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	320,0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	1,239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89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及 衍生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	474,050	707,94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已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656,176)	271,186
處置子公司收益	—	14,635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17	—
其他	795	(1,459)
	(180,418)	1,313,6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匯兌損失	(899)	(1,663)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2,238	2,125
–其他	779	890
政府補助	14,006	7,139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損失	(3,631)	(6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及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550	98,027
其他	1,259	7,338
	14,302	113,247

本集團分別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以支持本集團營運。而該等補助的授予均為無條件。

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開支：		
–證券經紀業務	121,823	155,056
–承銷及保薦業務	25,472	1,529
–財務顧問業務	44	–
	147,339	156,5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利息支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利息支出：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3,700	41,892
— 從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28,282	37,139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35,143	239,203
— 債務工具	262,720	284,507
— 資產管理計劃的其他投資者	(18,959)	134,344
— 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款項	(5,483)	6,028
— 其他	288	—
	535,691	743,113

13.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短期福利	791,296	1,028,368
界定供款計劃	72,425	58,034
	863,721	1,086,402

本集團須參加中國司法管轄區的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僱員工資的一定比率為其繳納供款。除上述退休金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向其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的重大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折舊及攤銷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折舊		
— 物業及設備(附註23)	40,736	36,924
— 投資物業(附註24)	826	826
攤銷		
— 無形資產(附註26)	38,640	35,271
— 租賃物業裝修及長期預付開支(附註33)	16,947	20,053
	97,149	93,074

15. 其他經營支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核數師酬金	4,804	5,481
業務招待支出	27,227	27,426
差旅費	38,032	44,068
諮詢費	82,037	49,496
電子設備運營支出	76,629	87,513
辦公雜項支出	9,362	15,442
其他佣金支出	82,750	80,633
郵寄及通訊支出	18,902	20,973
租金支出	118,485	119,878
證券投資者保護資金	9,055	54,150
水電物業費	17,880	14,850
其他	184,416	246,182
	669,579	766,0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資產減值損失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資產減值損失/(撥回資產減值損失)		
— 融資融券	4,125	66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67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8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33	(587)
— 其他流動資產	140,462	2,33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3,337
	152,078	35,423

17. 所得稅(減免)/費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當期稅項	39,851	251,832
遞延稅項(附註32)	(224,291)	(7,998)
	(184,440)	243,8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所得稅(減免)/費用(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乃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調節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除稅前(虧損)/利潤	(820,420)	1,012,905
採用中國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的所得稅	(205,105)	253,226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7,716	9,150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624)	(19,596)
稅收豁免	(2,500)	583
其他	18,073	471
所得稅(減免)/費用	(184,440)	243,834

1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虧損)/利潤	(673,446)	706,202
減：累積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的股利	(102,000)	(102,000)
	(775,446)	604,202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604,567	2,604,56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一七年：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二零一八年				稅前薪酬總額
	袍金	薪金、津貼 和實物福利	酌情獎金	社會退休金 和計劃供款	
執行董事					
龐介民	-	1,888	-	55	1,943
吳誼剛	-	871	-	49	920
非執行董事					
張濤	75	-	-	-	75
孫超	75	-	-	-	75
董紅 ¹	75	-	-	-	75
高靚 ²	69	-	-	-	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建軍	150	-	-	-	150
林錫光	150	-	-	-	150
呂文棟 ³	150	-	-	-	150
監事					
郭力文	-	750	-	49	799
王慧	-	518	-	52	570
裴晶晶	45	-	-	-	45
	789	4,027	-	205	5,0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二零一七年				稅前薪酬總額
	袍金	薪金、津貼 和實物福利	酌情獎金	社會退休金 和計劃供款	
執行董事					
龐介民	–	1,883	4,764	51	6,698
吳誼剛	–	866	4,235	20	5,121
非執行董事					
張濤	50	–	–	–	50
陳廣壘 ⁴	50	–	–	–	50
孫超	50	–	–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建軍	100	–	–	–	100
彭迪雲 ⁵	100	–	–	–	100
林錫光	100	–	–	–	100
監事					
郭力文	–	745	4,235	20	5,000
王慧	–	505	340	51	896
裴晶晶	30	–	–	–	30
	480	3,999	13,574	142	18,195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董紅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高靚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呂文棟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⁴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陳廣壘先生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彭迪雲先生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與其有關聯之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於報告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20. 最高薪酬人士

於本年度內，除以個別人士產生的銷售佣金的方式支付或應付的款項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七年：一名)，其薪酬於附註19披露。於本年度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他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薪金及津貼	1,860	4,319
酌情獎金	9,633	38,707
僱主向退休金計劃供款	213	188
	11,706	43,214

上述其他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1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	2
22,500,001港元至23,000,000港元	—	1

本年內並無已付或應付該等人士的薪酬，用以作為退休金、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包括重分類的調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	-	405,078
減：於處置時轉撥至損益	-	(1,680)
所得稅影響(附註32)	-	(100,864)
	-	302,534

22. 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附註i)	260,457	-
支付股利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附註ii)	102,000	102,000
	362,457	102,000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之股息約人民幣260.457百萬元(即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之股息為約人民幣102百萬元(2017：人民幣102百萬元)(即以永久資本證券之面值按年息6.8%計算)。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汽車	電子設備	傢俬及裝置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79,482	25,733	192,813	25,955	303,795	727,778
增加	-	1,976	26,879	2,351	32,154	63,360
轉入/(轉出)	(150)	343	2,288	-	(20,544)	(18,063)
處置	-	(2,285)	(18,604)	(3,460)	-	(24,349)
處置子公司	-	-	(81)	-	-	(8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332	25,767	203,295	24,846	315,405	748,645
增加	-	1,102	16,613	3,496	65,597	86,808
轉移	145,861	-	11,897	1,134	(214,818)	(55,926)
處置	-	(3,370)	(17,139)	(1,636)	-	(22,1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193	23,499	214,666	27,840	166,184	757,38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8,886)	(21,449)	(128,047)	(17,926)	-	(216,308)
年內計提	(4,919)	(1,455)	(27,935)	(2,615)	-	(36,924)
處置	-	1,055	18,245	3,443	-	22,743
處置子公司	-	-	21	-	-	2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805)	(21,849)	(137,716)	(17,098)	-	(230,468)
年內計提	(6,861)	(1,312)	(29,470)	(3,093)	-	(40,736)
處置	-	3,299	16,990	1,440	-	21,729
轉移	15,260	-	-	-	-	15,2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06)	(19,862)	(150,196)	(18,751)	-	(234,215)
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19)	-	(627)	(68)	-	(1,414)
處置	-	-	2	8	-	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9)	-	(625)	(60)	-	(1,404)
處置	-	-	15	3	-	1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9)	-	(610)	(57)	-	(1,386)
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068	3,637	63,860	9,032	166,184	521,78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808	3,918	64,954	7,688	315,405	516,7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物業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地契房屋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3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4.27百萬元)。本集團正在申請辦理上述房屋的地契。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在取得地契方面不會產生重大成本。

24.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成本		
於一月一日	29,664	29,664
轉移	40,55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220	29,664
累計折舊		
於一月一日	(11,376)	(10,550)
年內計提	(826)	(826)
轉移	(15,26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62)	(11,376)
賬面價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58	18,288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5.3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4.04百萬元)乃採用參考相同地區狀況相若之同類物業之可比較出售交易之直接比較法得出。此項目分類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商譽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39	43,739
基金管理	(1)	30,604	30,604
期貨經紀	(2)	13,135	13,135
		43,739	43,739

- (1)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增持新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華基金」)的股本權益，使新華基金及其子公司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轉變為本集團的子公司。本集團確認已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金額為基金管理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
- (2)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收購恒泰期貨有限公司(「恒泰期貨」)所有股本權益。本集團確認已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金額為期貨經紀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進行了商譽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乃透過參考市場可比交易之市場法，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方法釐定。此項目分類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由於期貨經紀現金產生單位和基金管理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均高於其賬面價值，故並無就商譽確認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無形資產

	交易權	軟件	其他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589	206,748	5,307	221,644
轉移	-	16,404	-	16,404
增加	-	36,614	20	36,634
處置	-	(2)	(19)	(21)
處置子公司	-	-	(20)	(2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89	259,764	5,288	274,641
轉移	-	13,662	-	13,662
增加	-	26,328	-	26,328
處置	-	(3,639)	-	(3,63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89	296,115	5,288	310,992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289)	(107,331)	(5,307)	(121,927)
年內計提	-	(35,270)	(1)	(35,271)
處置	-	1	19	20
處置子公司	-	-	1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9)	(142,600)	(5,288)	(157,177)
年內計提	-	(38,640)	-	(38,640)
處置	-	93	-	9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9)	(181,147)	(5,288)	(195,724)
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	114,968	-	115,26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	117,164	-	117,464

交易權及軟件的剩餘攤銷年限範圍由一年至五年(二零一七年：一年至五年)。

年內計提攤銷包括於合併損益表的「其他經營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子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1,996,583	1,996,583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股權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恒泰長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恒泰長財」) ¹	中國長春	人民幣200百萬元	100%	100%	證券承銷及保薦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瑞華」)
恒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¹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5百萬元	80%	80%	期貨經紀業務	瑞華
新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¹	中國重慶	人民幣217.5百萬元	58.62%	58.62%	基金管理業務	瑞華
恒泰先鋒投資有限公司 ¹ (「恒泰先鋒」)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百萬元	100%	100%	投資，諮詢及商業管理	瑞華
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2} (「恒泰資本」)	中國深圳	人民幣1,200百萬元	100%	100%	股權投資及基金管理	瑞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除上述子公司外，本公司已將受本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¹ 該等實體的英譯名稱僅供參考。該等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²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恒泰資本完成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變更為人民幣12億元的工商變更登記。

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佔淨資產的份額	12,557	16,101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擁有權權益/表決權/ 溢利分享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蟻蜂互聯網金融資訊服務(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上海	人民幣9.8百萬元	49%	49%	互聯網金融服務
北京恒泰普惠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百萬元	30%	30%	投資管理及諮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合共分佔所有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金額(採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淨資產的份額	12,557	16,10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之溢利減虧損	(1,668)	(1,686)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1,668)	(1,686)

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396,444
— 非流動	-	1,343,855
	-	1,740,299
按公允價值：		
— 權益證券	-	1,595,761
— 資產管理計劃	-	71,060
— 投資基金	-	73,478
	-	1,740,299
按以下各項分析：		
— 在香港境外上市	-	623,108
— 非上市	-	1,117,191
	-	1,740,2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614,910
— 流動	1,161,988	1,046,749
	1,161,988	1,661,659
按抵押品種類劃分：		
— 權益證券	753,157	849,125
— 債務證券	443,100	816,780
減：減值	(34,269)	(4,246)
	1,161,988	1,661,659
按市場劃分：		
— 深圳證券交易所	753,157	917,370
— 上海證券交易所	341,100	293,670
— 銀行間	102,000	450,312
— 其他	—	4,553
減：減值	(34,269)	(4,246)
	1,161,988	1,661,65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本集團可在交易並無違約的情況下出售或再質押的買入返售抵押品(二零一七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存出保證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證券交易所保證金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 上海分公司	39,262	47,709
— 深圳分公司	28,962	31,582
— 北京分公司	999	1,240
	69,223	80,531
期貨及商品交易所保證金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146,983	266,702
— 上海期貨交易所	88,791	107,797
—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13,926	—
— 大連商品交易所	44,439	47,808
— 鄭州商品交易所	28,438	22,522
	322,577	444,829
其他機構保證金		
—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702	89,146
	480,502	614,5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遞延稅項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組成及其當年變動載列如下：

由以下各項產生 的遞延稅項：	附註	資產減值損失	應付員工福利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其他	總計
				可供 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9,429	114,377	(39,586)	(29,116)	23,746	88,850
於損益確認	17	7,713	(23,878)	9,096	-	15,067	7,998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1	-	-	-	(100,864)	-	(100,864)
處置子公司	61(a)	(3,334)	(2,290)	-	-	-	(5,62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08	88,209	(30,490)	(129,980)	38,813	(9,64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 用的調整		(276)	-	(129,980)	129,980	-	(27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3,532	88,209	(160,470)	-	38,813	(9,916)
於損益確認	17	28,082	(27,930)	170,203	-	53,936	224,29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614	60,279	9,733	-	92,749	214,3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遞延稅項(續)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31,103	112,194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16,728)	(121,834)
	214,375	(9,640)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租賃物業裝修及長期預付開支(附註)	32,710	38,954
預付款項	8,323	7,241
應收款項類投資	-	33,637
減：減值	-	(13,337)
	41,033	66,495

附註：

租賃物業裝修及長期預付開支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一月一日	38,954	37,411
轉移	-	3,122
增加	10,703	18,474
攤銷	(16,947)	(20,05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10	38,9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個人	3,227,675	5,237,910
機構	21,005	114,387
減：減值	(10,756)	(29,462)
	3,237,924	5,322,835

融資融券業務的抵押品公允價值劃分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權益證券	8,070,585	13,998,678
現金	567,343	761,903
	8,637,928	14,760,581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對信貸評級、抵押品價值及各融資客戶過往收款記錄的評估判斷應收融資客戶款項的可回收性。

35.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附註a)	209,215	115,103
應收利息(附註b)	222,056	332,874
預付開支	13,130	12,059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114,841	125,412
	559,242	585,4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其他流動資產(續)

附註：

(a)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

按開票日期劃分的應收手續費及佣金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年以內	324,820	114,094
超過1年	865	1,009
減：減值	(116,470)	-
	209,215	115,103

(b) 應收利息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應收利息：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9,273	257,718
— 融資融券	48,299	75,137
— 銀行存款	8,505	3,95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678	2,669
減：減值	(23,699)	(6,600)
	222,056	332,874

(c)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其他應收款項：	139,617	144,153
減：減值	(24,776)	(18,741)
	114,841	125,4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流動：		
— 債務證券	55,426	—
按以下各項分析：		
— 非上市	55,426	—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持有作買賣：		
— 債務證券	6,398,431	8,306,950
— 權益證券	3,617,252	2,432,186
— 投資基金	1,228,268	789,992
— 資產管理計劃	596,645	1,024,160
	11,840,596	12,553,288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	444,272
	11,840,596	12,997,560
按以下各項分析：		
香港上市	75,805	488,262
香港境外上市	6,390,496	7,809,250
非上市	5,374,295	4,700,048
	11,840,596	12,997,5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認可機構開設獨立存款賬戶，以存置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將此等經紀業務客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的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在本集團須就經紀業務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責的基礎上，確認相應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證監會規定：用於經紀業務客戶交易和結算的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需接受協力廠商存款機構的託管。

39. 結算備付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證券交易所保證金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 上海分公司	464,694	393,663
— 深圳分公司	365,204	286,926
— 北京分公司	51,200	28,039
期貨及商品交易所保證金	98,961	64,759
	980,059	773,3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納入合併範圍的資產管理計劃的結算備付金為人民幣15.87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202百萬元)。

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現金	82	79
銀行結餘	3,115,390	2,338,494
	3,115,472	2,338,5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納入合併範圍的資產管理計劃的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4.07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6.206百萬元)。

銀行結餘包括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定期及活期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現金	82	79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的銀行結餘	2,799,690	2,138,494
結算備付金	980,059	773,38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3,257	905,756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224,438)	(185,073)
	3,998,650	3,632,643

42. 債務工具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憑證	3,071,318	1,604,857
次級債券	1,500,000	1,740,000
長期公司債券	1,500,000	1,500,000
	6,071,318	4,844,857
按剩餘到期日劃分：		
流動		
一年以內	3,853,082	1,500,000
非流動		
一年至兩年	718,236	1,604,857
兩年至五年	1,500,000	1,740,000
	2,218,236	3,344,857
	6,071,318	4,844,8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債務工具(續)

收益憑證：

名稱	面值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應計利息	賬面價值
					一月一日	發行	贖回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恒創泰富6號	100,000	24.02.2017	22.02.2019	5.70%	104,857	-	-	104,857	5,700	110,557		
恒創泰富8號	300,000	08.03.2017	08.03.2018	5.20%	300,000	-	(300,000)	-	-	-		
恒創泰富9號	200,000	10.03.2017	09.03.2018	5.20%	200,000	-	(200,000)	-	-	-		
恒創泰富11號	500,000	27.06.2017	27.06.2018	5.78%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12號	500,000	21.07.2017	20.07.2018	5.45%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13號	500,000	14.3.2018	14.03.2019	6.20%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恒創泰富14號	500,000	4.7.2018	04.07.2019	5.85%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恒創泰富15號	500,000	25.7.2018	25.07.2019	5.50%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恒創泰富16號	80,000	31.8.2018	28.11.2019	5.40%	-	80,000	-	80,000	1,456	81,456		
恒創泰富17號	300,000	27.9.2018	26.09.2019	5.40%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恒創泰富19號	300,000	16.11.2018	16.11.2020	5.75%	-	300,000	-	300,000	2,174	302,174		
恒富14號	60,130	18.1.2018	17.01.2019	5.50%	-	60,130	-	60,130	-	60,130		
恒富17號	140,940	27.6.2018	26.06.2019	5.60%	-	140,940	-	140,940	-	140,940		
恒富19號	160,000	25.7.2018	24.07.2019	5.60%	-	160,000	-	160,000	-	160,000		
恒富16號	140,140	11.4.2018	13.04.2020	6.20%	-	140,140	-	140,140	6,308	146,448		
恒富18號	148,350	11.7.2018	08.01.2020	5.80%	-	148,350	-	148,350	4,102	152,452		
恒富20號	85,090	26.12.2018	21.12.2020	5.00%	-	85,090	-	85,090	70	85,160		
恒富21號	31,980	27.12.2018	22.12.2020	5.00%	-	31,980	-	31,980	21	32,001		
					1,604,857	2,946,630	(1,500,000)	3,051,487	19,831	3,071,3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債務工具(續)

收益憑證：(續)

名稱	面值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利息	
					發行	贖回	發行	贖回		
恒富9號	300,000	06.05.2015	04.05.2017	6.55%	332,624	-	(332,624)	-	-	-
恒創泰富1號	500,000	12.09.2016	13.03.2017	3.50%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2號	500,000	14.09.2016	15.03.2017	3.60%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3號	500,000	17.11.2016	17.11.2017	3.70%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4號	500,000	18.11.2016	17.11.2017	3.80%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5號	500,000	23.11.2016	23.11.2017	3.80%	500,000	-	(500,000)	-	-	-
恒創泰富6號	100,000	24.02.2017	22.02.2019	5.70%	-	100,000	-	100,000	4,857	104,857
恒創泰富8號	300,000	08.03.2017	08.03.2018	5.20%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恒創泰富9號	200,000	10.03.2017	09.03.2018	5.20%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恒創泰富11號	500,000	27.06.2017	27.06.2018	5.78%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恒創泰富12號	500,000	21.07.2017	20.07.2018	5.45%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2,832,624	1,600,000	(2,832,624)	1,600,000	4,857	1,604,8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債務工具(續)

次級債券：

名稱	面值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發行	贖回	賬面價值
14恒泰債(123262)	200,000	30.01.2015	30.01.2020	6.70%	200,000	-	(200,000)	-
			(可提前贖回日期：30.01.201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次級債	1,500,000	01.11.2017	01.11.2022	5.90%	1,500,000	-	-	1,500,000
			(可提前贖回日期：01.11.2020)					
恒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次級債	40,000	15.08.2016	15.08.2020	6.00%	40,000	-	(40,000)	-
			(可提前贖回日期：15.08.2018)					
					1,740,000	-	(240,000)	1,50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債務工具(續)

次級債券：(續)

名稱	面值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發行	贖回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賬面價值	賬面價值	賬面價值					
14恒泰債(123321)	1,000,000	11.11.2014	11.11.2019	6.90%	1,000,000	-	(1,000,000)	-
		(可提前贖回日期：11.11.2017)						
14恒泰債(123291)	300,000	16.12.2014	16.12.2019	6.54%	300,000	-	(300,000)	-
		(可提前贖回日期：16.12.2017)						
14恒泰債(123262)	200,000	30.01.2015	30.01.2020	6.70%	200,000	-	-	200,000
		(可提前贖回日期：30.01.2018)						
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次級債	1,500,000	01.11.2017	01.11.2022	5.90%	-	1,500,000	-	1,500,000
		(可提前贖回日期：01.11.2020)						
恒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次級債	40,000	15.08.2016	15.08.2020	6.00%	40,000	-	-	40,000
		(可提前贖回日期：15.08.2018)						
					1,540,000	1,500,000	(1,300,000)	1,740,000

經證監會批准，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發行5年期次級債券，票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0億元、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該等次級債券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經證監會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分別發行4年期及5年期次級債券，票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15億元。該等次級債券非上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債務工具(續)

短期公司債券：

名稱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發行	贖回	賬面價值	發行	贖回	賬面價值	
恒泰短債D3	14.09.2016	14.09.2017	3.7%	300,000	-	(300,000)	-

長期公司債券：

名稱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14恒泰05(136215)	29.01.2016	29.01.2019	3.42%	1,500,000	-	1,500,000

名稱	發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發行	賬面價值
14恒泰05(136215)	29.01.2016	29.01.2019	3.42%	1,500,000	-	1,50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資金	500,000	70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資金按4.6%至5.5%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一七年：5.4%至5.5%)，剩餘到期日為1到3個月內(二零一七年：1到2個月內)。

44.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客戶存款：		
— 融資融券	574,109	794,279
— 其他經紀業務	7,117,388	9,234,054
	7,691,497	10,028,333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指已向經紀業務客戶收取的款項及應向其償還的款項。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以現行利率計息。

除日常業務過程中向融資業務(如融資融券)客戶收取的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外(此類款項只有超出規定的保證金存款和現金抵押的金額須按要求償還)，大部份應付賬款結餘需按要求償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附加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應付員工福利

	二零一八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年內計提	支付		
短期福利	415,243	791,296	(919,174)		287,365
界定供款計劃	489	72,425	(72,590)		324
	415,732	863,721	(991,764)		287,689

	二零一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年內計提	支付	處置子公司 (附註61(a))	
短期福利	514,864	1,028,368	(1,121,092)	(6,897)	415,243
界定供款計劃	488	58,034	(57,670)	(363)	489
	515,352	1,086,402	(1,178,762)	(7,260)	415,732

46.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代表客戶預收款和遞延收入。合同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於年末就資產管理服務所繳付的預收款項增加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人民幣15.08百萬元的收入於年初時計入合約負債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應付：		
— 已合併結構化主體其他投資者款項	1,196,788	3,254,570
— 已合併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款項	8,434	18,242
其他應付款項	212,343	163,695
應付利息	175,252	148,884
應付稅金及附加	23,273	41,362
	1,616,090	3,626,753

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按抵押品種類劃分：		
非流動		
— 權益證券	—	90,000
— 兩融收益權	—	500,000
	—	590,000
流動		
— 債務證券	3,197,325	2,465,778
— 權益證券	45,000	—
— 兩融收益權	500,000	2,600,000
	3,742,325	5,065,778
	3,742,325	5,655,7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續)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按市場劃分：		
非流動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590,000
流動		
— 銀行間市場	968,825	713,080
— 上海證券交易所	1,783,000	1,362,884
— 深圳證券交易所	347,500	389,814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43,000	2,600,000
	3,742,325	5,065,778
	3,742,325	5,655,778
按交易分類劃分：		
非流動		
— 質押	—	590,000
流動		
— 質押	3,538,750	4,915,998
— 買斷	203,575	149,780
	3,742,325	5,065,778
	3,742,325	5,655,7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用作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應收融資客戶款項的賬面價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016,882	2,872,498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559,372	3,465,247
	4,576,254	6,337,745

49. 股本及股本溢價

(a) 股本

本公司所發行的全部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量及其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567	2,604,567

二零一五年十月，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行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以每股港幣3.92元的價格發行了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股份356,400,000股。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本公司通過超額配售，以每股港幣3.92元的價格發行了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股份53,460,000股。

(b)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來自按超過面值的价格發行新股份。

50. 永久資本證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發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億元的永久資本證券。該證券沒有到期日，在第一個贖回日期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前票面利率為6.80%。在其被贖回之前，每五年都會重設一次票面利率。

本集團無交付現金或以其他金融工具結算的合同義務，同時該永久資本證券的贖回亦由本集團控制。

51. 儲備

(a)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子公司須撥出其純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盈餘公積的餘額達註冊資本50%為止。在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抵銷以前年度虧損(如有)，亦可轉換為資本，但當以法定盈餘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結餘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b) 一般風險儲備

- (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頒佈的《證監會關於證券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恒泰長財須撥出其年度純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一般風險儲備。
- (ii) 根據證監會頒佈的《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證監會令[第94號])的規定，子公司新華基金須撥出其年度純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一般風險準備。
- (ii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頒佈的《財政部關於印發《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的通知》(財金[2007]23號)的規定，子公司恒泰期貨須撥出其年度純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一般風險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儲備(續)

(c) 交易風險儲備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頒佈的《證監會關於證券公司二零零七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及證券法，為彌補交易損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恒泰長財須撥出其年度純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交易風險儲備。

(d) 投資重估儲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一月一日	390,307	87,35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405,501
減：遞延所得稅	-	(101,375)
於出售時轉至損益	-	(1,680)
減：遞延所得稅	-	51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採用的調整	(390,30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0,3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本公司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本溢價	永久資本	證券	盈餘公積	一般	交易	投資	未分配利潤	權益總額
					風險儲備	風險儲備	重估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449,200	515,466	503,260	30,291	2,069,634	9,337,65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8,609)	597,066	568,457
支付股息(附註22)	-	-	-	-	-	-	-	(102,000)	(102,000)
一劃撥至盈餘公積	-	-	-	59,706	-	-	-	(59,706)	-
一劃撥至一般風險儲備	-	-	-	-	59,706	-	-	(59,706)	-
一劃撥至交易風險儲備	-	-	-	-	-	59,706	-	(59,706)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8,906	575,172	562,966	1,682	2,385,582	9,804,11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8,906	575,172	562,966	1,682	2,385,582	9,804,11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首次採用的調整(附註2)	-	-	-	224	224	223	(1,682)	(861)	(1,87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述)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9,130	575,396	563,189	-	2,384,721	9,802,23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575,550)	(575,550)
支付股息(附註22)	-	-	-	-	-	-	-	(362,457)	(362,45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4,567	1,665,236	1,500,000	509,130	575,396	563,189	-	1,446,714	8,864,2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資產轉移

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訂立若干交易，向協力廠商或客戶轉移已確認金融資產。倘該等交易滿足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在適當時終止確認全部或部份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仍保留該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等資產。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移金融資產包括借予客戶供其出售的證券，客戶就此向本集團提供可全部彌補所借證券的信貸風險敞口的抵押品。客戶有責任根據合約歸還證券。本集團認為其保留該等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因此並無將其終止確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已轉讓資產的 賬面價值	有關負債的 賬面價值	已轉讓資產的 賬面價值	有關負債的 賬面價值
回購協議	207,016	203,575	145,387	149,780

54. 承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履行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購入物業及設備	369,396	374,600
購入無形資產	146,400	147,280
	515,796	521,8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4. 承擔(續)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年以內(包括1年)	94,937	99,806
1-2年(包括2年)	62,240	48,572
2-3年(包括3年)	42,231	15,700
3年以上	21,345	7,011
	220,753	171,089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年以內(包括1年)	350	1,400
1-2年(包括2年)	-	350
	350	1,750

承銷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相關承銷協議，本集團已訂約但未履行的承銷承擔為人民幣46,34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0,020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a) 於本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本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指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作為管理人及投資者參與其中，本集團綜合評估其持有的投資及其報酬是否將使本集團面臨來自資產管理計劃可變回報的重大風險從而表明本集團為資產管理計劃的主要責任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納入合併範圍的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574.6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595.50百萬元)，以及本集團於合併範圍內的資產管理計劃所持權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7.81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6.85百萬元)，分別在各公司之財務報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列示。

(b) 由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協力廠商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並未納入合併範圍但於其中持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類型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理財產品、投資基金及資產支持證券產品。該等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及目的是代投資者管理資產並獲取收益。該等工具通過向投資者發行產品份額進行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有關賬款的賬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所持有的由協力廠商機構發起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權益的最大虧損風險，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資產管理計劃	3,874
投資基金	304,702
	308,5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5.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續)

(b) 由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協力廠商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續)

	二零一七年		總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資產管理計劃	10,250	1,123,960	1,134,210
投資基金	585	150,163	150,748
資產支持證券產品	–	724,234	724,234
	10,835	1,998,357	2,009,192

(c) 由本集團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擔任普通合夥人或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因此於年內對其有權力)為資產管理計劃和投資基金。除載於附註55(a)本集團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外，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未合併該等結構化主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管理但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總值	40,669,350	32,383,585
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的賬面價值	643,192	474,227
本集團應收手續費	12,188	11,6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牽涉以下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

- (i) 從二零一八年六月份開始，公司陸續收到慶匯租賃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的優先級持有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統稱為「原告」)的民事起訴狀，要求公司償還其本金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000萬元、人民幣6,000萬元、人民幣13,000萬元、人民幣10,000萬元、人民幣4,000萬元及人民幣3,500萬元)、應付利息及相關費用。原告主張公司作為專項計劃管理人，未能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以及與專項計劃有關的若干協議和文件的要求履行職責等，要求公司對原告承擔賠償責任。公司按照管轄法院安排的時間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陸續在管轄法院對原告的起訴予以抗辯。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裁定駁回了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順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述三家公司上訴至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金融街人民法庭開庭審理了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起訴公司的案件，目前尚未判決／裁定。

56. 或有負債(續)

- (ii) 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了恒泰天星定增1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天星定增1號」)和恒泰天星定增2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天星定增2號」)，分別投資於東海瑞京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東海瑞京」)發行的東海瑞京—瑞享新三板1號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瑞享1號」)和東海瑞京—瑞享新三板2號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瑞享2號」)。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到期終止，但由於投資的瑞享1號和瑞享2號所投資產均未能變現，故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也未能變現，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對委託財產的分配。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初收到法院應訴通知書，天星定增1號和天星定增2號共二十五名委託人起訴公司，委託人以公司在管理過程中未能履行相關法律義務和合同約定為由，要求賠償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1.5億元，同時要求公司承擔訴訟相關全部費用。公司按照管轄法院安排的時間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陸續在管轄法院對委託人的起訴予以抗辯。同時，東海瑞京已就其所投資產相關糾紛進行了法律程序，公司將在天星定增1號、天星定增2號所投標的資產變現後及時向委託人分配委託財產。呼和浩特市新城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出具了判決書，駁回了天星定增1號委託人初秀琴女士的訴訟請求，該名原告未進行上訴。另外二十四名委託人起訴公司的案件在管轄法院陸續開庭審理後，截至目前二十四名委託人全部自行撤訴。

本集團認為上述案件判決對其有利，因此未就該等索償作出任何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如下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權益的股東。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包頭華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包頭華資」)*	11.83%	11.83%
北京慶雲洲際科技有限公司	8.71%	8.71%
北京金融街西環置業有限公司	8.12%	8.12%
北京匯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	7.92%	7.92%
北京金融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6.35%	6.35%
北京華融基礎設施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5.95%	5.95%
北京鴻智慧通實業有限公司	5.91%	5.91%
西藏達孜匯發投資有限公司	5.91%	5.91%
中昌恒遠控股有限公司(「中昌恒遠」)*	2.88%	2.88%
上海怡達科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上海怡達」)*	2.33%	2.33%

* 包頭華資由明天控股有限公司(「明天控股」)持股約54.32%。明天控股、中昌恒遠及上海怡達，訂立一項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彼等確認自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頭華資、中昌恒遠及上海怡達共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關係(續)

(ii)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7。

(iii)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8。

(iv)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該等人士的密切家庭成員。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交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於年末的餘額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754	15,064
—其他流動資產	—	342
年內交易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	338
—利息支出	39	65
—租賃支出	8,047	7,9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是指有能力直接或者間接計劃、指導或者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成員、監事會成員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其中包括了附註19中的向公司董事支付的薪酬及附註20中列示的向此類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短期員工福利		
費用、薪金、津貼及獎金	24,779	49,299
離職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906	707
	25,685	50,006

以上薪酬包含在披露於附註13的「員工成本」中。

(d) 上市規則中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上述關聯方交易中的租賃開支構成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節中定義的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按照主機板上市規則第14A章節的規定披露。

58.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業務分部管理及開展其業務活動。與為分配資源及績效評估目的向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數據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分部：

- (a) 經紀及財富管理分部從事代客戶進行股票、基金、債券及期貨交易，亦向高端、專業及機構客戶提供投資及融資解決方案，包括銷售金融產品、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
- (b) 投資銀行分部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包括向機構客戶提供財務諮詢、股票承銷及債券承銷以及新三板相關的服務；而且，作為主辦券商提供金融服務，協助公司進入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進行股份報價及轉讓；
- (c) 自營交易分部為本集團進行證券、債券、基金及衍生品交易；
- (d) 投資管理分部包括資產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及另類投資方面的業務；及
- (e) 其他分部主要指總部其他運營，包括投資聯營公司以及來自一般營運資本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分部利潤或虧損指分攤所得稅費用及所佔聯營企業的業績前各分部所賺得的利潤或所產生的虧損。分部資產或負債分配予各分部，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分部報告(續)

	經紀及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管理	其他	總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 外部收入	1,330,443	190,661	(303,064)	806,802	60,510	2,085,352
— 分部間收入	(4)	—	4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3,804)	984	8	597	16,517	14,302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326,635	191,645	(303,052)	807,399	77,027	2,099,654
分部支出	(1,213,107)	(166,918)	(516,071)	(836,829)	(185,481)	(2,918,406)
分部經營(虧損)/利潤	113,528	24,727	(819,123)	(29,430)	(108,454)	(818,75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	—	(1,668)	(1,668)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3,528	24,727	(819,123)	(29,430)	(110,122)	(820,420)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642,083	17,316	30,528	39,604	60,510	790,041
利息支出	(270,864)	—	(262,206)	(2,621)	—	(535,691)
折舊及攤銷	(68,036)	(2,192)	(175)	(18,009)	(8,737)	(97,149)
(資產減值損失)/撥回資產減值損失	(18,307)	(135)	(131,781)	(2,236)	381	(152,078)
資本開支	80,017	151	58	8,060	41,988	130,2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919,787	484,808	8,627,943	4,311,548	8,339,890	29,683,976
遞延稅項資產						231,103
資產總額						<u>29,915,079</u>
分部負債	10,845,336	67,897	7,038,564	1,803,715	198,018	19,953,530
遞延稅項負債						16,728
負債總額						<u>19,970,25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分部報告(續)

	經紀及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管理	其他	總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 外部收入	1,988,455	297,414	887,788	869,916	77,543	4,121,116
— 分部間收入	(16,908)	—	1	16,907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32	734	—	105,157	5,624	113,247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973,279	298,148	887,789	991,980	83,167	4,234,363
分部支出	(1,797,211)	(227,247)	(298,405)	(706,715)	(190,194)	(3,219,772)
分部經營利潤/(虧損)	176,068	70,901	589,384	285,265	(107,027)	1,014,59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	—	(1,686)	(1,686)
除稅前利潤/(虧損)	176,068	70,901	589,384	285,265	(108,713)	1,012,905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711,463	14,454	17,718	41,243	77,543	862,421
利息支出	(359,278)	—	(208,757)	(175,078)	—	(743,113)
折舊及攤銷	(67,520)	(2,542)	(265)	(15,999)	(6,748)	(93,074)
(資產減值損失)/撥回資產減值損失	(28,227)	—	18,153	(25,349)	—	(35,423)
資本開支	68,729	354	111	27,702	21,572	118,46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7,952,096	492,156	8,892,666	7,425,721	1,542,154	36,304,793
遞延稅項資產						112,194
資產總額						36,416,987
分部負債	16,620,584	102,730	4,208,419	4,296,017	124,971	25,352,721
遞延稅項負債						121,834
負債總額						25,474,5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分部報告(續)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在中國運營。本集團的經營資產大部份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根據客戶及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提供分部分析。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監察及控制因其使用金融工具而產生的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等主要風險。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擔，使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

於本年內，本集團面對三類信用風險：

- (i)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於債務證券交易中的違約風險；
- (ii) 信用業務(如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及股份購回)客戶違約蒙受損失的風險；及
- (iii) 本公司或客戶因融資方於創新型信用業務違約蒙受資金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使用其風險管理系統對信用風險進行實時監控，跟蹤本集團業務品種及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狀況，出具分析及預警報告，並及時調整授信額度。本集團亦將通過壓力測試及敏感度分析等手段計量主要業務的信用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對於債務證券交易方面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內監察發行人及債券。本集團制定信用評級框架及對其持有的債務證券進行研究。本集團亦將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度以減輕相關違約風險。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及股份購回業務方面，本集團評估客戶，旨在對客戶的信用水準及風險承受能力有透徹的瞭解，並釐定客戶的信用評級。違約罰款於合約及風險披露陳述中列明。本集團監察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及股份購回業務的抵押品，並即時就所識別的異常情況與客戶溝通以避免違約。創新型信用業務方面，於項目啟動前，本集團已進行初步盡職審查，並提交全面項目可行性報告及盡職審查報告以取得批准。

(i) 本集團不考慮任何抵押品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高信用風險敞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存出保證金	480,502	614,506
其他流動資產	546,104	573,389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	3,237,924	5,322,8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5,42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398,431	8,751,2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61,988	1,661,659
結算備付金	980,059	773,387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7,475,631	9,491,666
銀行結餘	3,115,390	2,338,494
	23,451,455	29,527,158

(ii) 風險集中度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信用風險存在於中國的交易對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法監察債務證券組合的信用風險。債務證券評級來自於債券發行人所在地的主要評級機構。債務證券於相關報告日的賬面價值按評級分佈分類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評級		
– AAA	2,568,950	1,941,397
– 從AA-至AA+	2,897,825	5,538,389
– A-1	–	239,224
	5,466,775	7,719,010
– B	64,800	–
– C	7,292	–
未評級	914,990	1,032,212
	6,453,857	8,751,222

(iv)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

本集團以ECL壽命的金額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以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未指出不同客戶群的損失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因此基於過期狀態的損失準備不會進一步區分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手續費及佣金的信貸風險及ECL的資料：

	預期損失率	總賬面金額	損失準備金
逾期1-2年	35.75%	324,820	116,114
逾期2年以上	41.16%	865	356
		325,685	116,470

預期損失率基於過去二年的實際損失經驗。調整這些利率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期狀況和本集團對應收賬款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只有在有客觀證據表明存在減值跡象時才確認減值損失。

本集團的應收費用及佣金均未逾期或減值。該金額與一系列信用風險較低的應收賬款有關，近期沒有違約記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續)

年內貿易應收手續費及佣金的損失準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的影響	832	-
於一月一日調整後的餘額	832	-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損失	115,63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47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於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僅限於12個月預期虧損。管理層認為上市借記證券的「低信用風險」是至少一家主要評級機構的投資級信用評級。其他工具在違約率較低且發行人在短期內具有較強的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時被視為信用風險較低。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v)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債務證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損失準備在損益中確認，並減少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損失。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金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損失準備金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折現準備金相符如下：

	二零一八年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的影響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後的餘額	-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損失	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

本集團亦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日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人民幣6,398.431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8,751.222百萬元)的賬面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產生自本集團的投資業務、融資業務及資本管理。流動性風險包括：

- (1) 市場交易量相對較小時無法以合理價格進行大規模交易的市場流動性風險；
- (2) 金融負債到期時無法獲得融資以清償負債的資金流動性。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日的詳情。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訂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於報告日的當前利率)及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進行：

	二零一八年							總計
	賬面價值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負債								
債務工具	6,071,318	-	1,504,076	677,868	1,811,422	2,547,923	-	6,541,289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500,000	-	200,386	302,647	-	-	-	503,033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7,691,497	7,691,497	-	-	-	-	-	7,691,497
其他流動負債	1,616,090	1,309,822	98,566	55,335	116,512	31,793	4,062	1,616,0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742,325	-	3,699,324	483	47,174	-	-	3,746,981
	19,621,230	9,001,319	5,502,352	1,036,333	1,975,108	2,579,716	4,062	20,098,8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二零一七年							總計
	賬面價值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負債								
債務工具	4,844,857	-	5,177	504,801	1,103,052	3,986,150	-	5,599,180
從一間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700,000	-	702,728	-	-	-	-	702,728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0,028,333	10,028,333	-	-	-	-	-	10,028,333
其他流動負債	3,626,753	51,859	35,237	115,138	3,424,519	-	-	3,626,7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655,778	1,729,701	736,560	966	2,698,710	535,044	-	5,700,981
	24,855,721	11,809,893	1,479,702	620,905	7,226,281	4,521,194	-	25,657,975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有關本集團收入及所持金融工具價值因利率、股價、外匯匯率等變量的不利市場變動所產生的虧損。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監督及控制市場風險在可接受範圍內，並盡量提高風險調整回報。本集團監督自營交易組合的市場風險。本公司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及在各種場景下計算風險及經營指數的潛在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自營交易組合的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對於本集團於報告日所持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敏感度分析計量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淨利潤的潛在影響。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敏感度分析如下：

	淨利潤敏感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基點變化		
上升100個基點	(129,161)	(139,146)
下降100個基點	138,882	145,074

(ii)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是本集團的外匯業務因外匯匯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以不同於本集團記賬本位幣的外幣結算及付款的經營活動有關。

本集團所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相對於總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以本集團的收益結構衡量，大部份業務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僅少部份收益來自於外幣交易。本集團認為其面臨的貨幣風險並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產生的權益價格變動風險。本集團所面臨價格風險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價格波動而導致的淨利潤波動(二零一七：導致淨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淨額相應波動)。

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權益證券價格變動10%對本集團淨利潤的影響分析如下(二零一七：對淨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淨額的影響)。

	淨利潤敏感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上升10%	408,162	318,475
下降10%	(408,162)	(318,475)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敏感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上升10%	-	130,522
下降10%	-	(130,5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管理目標為：

- (i) 保障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回報及利益；
- (ii) 支持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穩定及增長；
- (iii)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發展；及
- (iv) 遵守中國法規的資本規定。

根據證監會頒佈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16年修訂版)(「管理辦法」)，本公司須持續符合下列風險控制指標標準：

- (i) 風險覆蓋率(淨資本除以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比率1」)；
- (ii) 資本槓桿率(核心淨資本除以財務狀況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低於8%(「比率2」)；
- (iii) 流動性覆蓋率(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三十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得低於100%(「比率3」)；
- (iv) 淨穩定資金率(可用穩定資金除以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得低於100%(「比率4」)；
- (v) 淨資本除以淨資產的比率不得低於20%(「比率5」)；
- (vi) 淨資本除以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8%(「比率6」)；
- (vii) 淨資產除以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10%(「比率7」)；
- (viii)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衍生品價值除以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100%(「比率8」)；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續)

(ix)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衍生品價值除以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500%(「比率9」)。

淨資本指淨資產扣除管理辦法所指若干類別資產的風險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將以上比率維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淨資本	6,104,858	7,834,239
比率1	255.50%	203.78%
比率2	23.25%	26.25%
比率3	244.24%	520.72%
比率4	162.58%	154.83%
比率5	67.77%	78.82%
比率6	57.62%	71.19%
比率7	85.02%	90.32%
比率8	42.61%	33.28%
比率9	112.80%	86.58%

與本公司類似，本集團若干子公司亦須遵守證監會施加的資本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子公司已遵守相關資本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持作交易	11,840,596	12,553,288
— 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444,272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06,611	20,803,5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40,29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19,597,957	24,806,065

60.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在評估公允價值時採用了下述方法和假設：

- (i) 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而金融負債包括從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主要為短期融資或浮動利率工具。因此，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品以公允價值列示。就於活躍公開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使用市價或市場利率作為其公允價值的最佳估計。就並無任何市價或市場利率的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通過貼現現金流量或其他估值方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 (iii) 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經紀商或代理商的市價或報價釐定。若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本集團參考具有類似特徵(如信用風險及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的收益率使用定價模式或貼現現金流量估計公允價值。
- (iv) 應收融資客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均於一年內到期。因此，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融負債賬面價值		
— 次級債券	1,500,000	1,740,000
— 長期融資券	1,500,000	1,500,000
	3,000,000	3,240,000

	二零一八年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 次級債券	—	1,509,325	—	1,509,325
— 長期融資券	—	1,498,827	—	1,498,827
	—	3,008,152	—	3,008,152

	二零一七年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 次級債券	—	1,681,301	40,000	1,721,301
— 長期融資券	—	1,466,613	—	1,466,613
	—	3,147,914	40,000	3,187,914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下列公允價值計量披露採用將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之估值方法輸入值分類為三個等級的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輸入值：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輸入值： 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內之報價)。

第三層級輸入值：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集團的政策為在導致轉撥的事宜或情況變動的日期確認三個等級各級的轉入及轉出。

(a) 公允價值層級披露：

	二零一八年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1,024,180	5,255,130	119,121	6,398,431
— 權益證券	2,495,734	1,002,593	118,925	3,617,252
— 投資基金	765,467	337,173	125,628	1,228,268
— 資產管理計劃	—	596,645	—	596,645
	4,285,381	7,191,541	363,674	11,840,5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	55,426	—	55,426
	4,285,381	7,246,967	363,674	11,896,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層級披露：(續)

	二零一七年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1,852,906	6,417,044	37,000	8,306,950
— 權益證券	2,283,316	111,232	37,638	2,432,186
— 投資基金	312,331	458,661	19,000	789,992
— 資產管理計劃	—	1,024,160	—	1,024,160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證券	100,704	343,568	—	444,272
	4,549,257	8,354,665	93,638	12,997,5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280,688	388,270	926,803	1,595,761
— 投資基金	—	33,163	40,315	73,478
— 資產管理計劃	—	71,060	—	71,060
	280,688	492,493	967,118	1,740,299
	4,829,945	8,847,158	1,060,756	14,737,8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層級披露：(續)

除以下列示之外，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無重大轉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成功上市的公允價值人民幣877.214百萬元的權益性證券由第三級轉為第二級，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348百萬元的兩隻股權證券由於恢復交易而從第三級轉為第一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3.458百萬元的兩個權益證券於年內成功上市，因此由第三層級轉移至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b) 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60,756	-	1,060,75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初步應用 重新分類			
一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 益的金融資產轉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7,000)	37,000	-
一由其他固定資產轉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300	-	20,300
年內虧損	(1,752)	-	(1,752)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52,612)	-	(52,612)
購入	111,050	-	111,050
轉移	(705,973)	-	(705,973)
銷售及結算	(31,095)	(37,000)	(68,0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674	-	363,674
資產計入當年損益的年內收益或虧損總額	(54,364)	-	(54,3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b) 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對賬：(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 售金融資產	總計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11,624	675,785	1,087,409
年內虧損	(11,337)	–	(11,337)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動	–	338,604	338,604
購入	19,000	60,997	79,997
轉移	–	(103,458)	(103,458)
銷售及結算	(325,649)	(4,810)	(330,4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38	967,118	1,060,756
資產計入當年損益的年內收益或虧損總額	–	–	–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包括本年度持有的金融資產，於合併損益表之投資收益淨額中列賬。

二零一七年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總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中列賬。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c)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估值程式及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值的披露：

本集團之金融市場部負責就財務申報進行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計量，包括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金融市場部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該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市場部及董事會就估值程式及結果定期磋商。

本集團劃分為第二層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部分為債券及在銀行間債券市場及場外市場交易的債券投資。公允價值按照不活躍市場近期交易價格及估值方法確定。其餘劃分為第二層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限售股、封閉式基金及集合資產管理計劃。限售股的公允價值參照股票之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作出調整。封閉式基金的公允價值參照於報告日的資產淨值釐定的交易價格。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公允價值按各組合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

就劃分至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參照估值方法，例如現金流折現法及其他相似方法。確定劃分公允價值至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階級一般都是基於不可觀察輸入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公允價值計量(續)

(c)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估值程式及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值的披露：(續)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

描述	二零一八年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增加輸入值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非上市權益投資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流動性的 貼現率	減少
債務證券	資產淨值 貼現現金流量	不適用 風險調整貼現率	不適用 減少
二零一七年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增加輸入值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非上市權益投資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流動性的 貼現率	減少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所採用之估值方法無變動。

6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處置子公司

(i) 處置深圳恒泰義和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據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恒泰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恒泰資本」)與獨立協力廠商所訂立的協議，恒泰資本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0.85百萬元出售其持有的深圳恒泰義和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泰義和」)51%股權。代價與本集團應佔恒泰義和淨資產值相同，估處置恒泰義和並無收益或虧損。

恒泰義和在此期間從事投資諮詢、投資管理、股權委託管理、投資基金、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委託資產管理和股權投資。該處置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完成。

(ii) 處置北京恒泰普惠資訊服務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恒泰先鋒投資有限公司(「恒泰先鋒」)簽訂協議，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恒泰普惠資訊服務公司(「恒泰普惠」)7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790百萬元。該處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完成，本集團確認處置子公司收益人民幣14,63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處置子公司(續)

於處置當日，上述處置的子公司的淨資產如下：

物業及設備	60
無形資產	19
遞延稅項資產	5,6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55
其他流動資產	2,0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802
應付員工福利	(7,260)
其他流動負債	(19,221)
當期稅項負債	(717)
非控制性權益	(818)
處置的淨資產	15,917
處置子公司收益(附註9)	14,635
代價總額	30,552
代價由以下構成	
— 現金代價	21,642
— 保留股權的公允價值	8,910
	30,552
處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收到的現金代價	21,642
處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02)
	7,8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列示本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詳細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在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債務工具 附註42	應付利息	總計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172,624	91,426	6,264,050
融資現金流	(1,332,624)	(247,591)	(1,580,215)
非現金變化：			
利息支出	4,857	279,650	284,5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44,857	123,485	4,968,342
融資現金流	1,206,630	(236,805)	969,825
非現金變化：			
利息支出	19,831	242,889	262,72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71,318	129,569	6,200,887

62. 比較數字

某些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這些變化包括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入從「投資收益淨額」重新分類為「其他收入及收益」，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損失從「投資收益淨額」重新分類為「經營支出」。會計項目的新分類被認為可以更恰當地介紹本集團的事態。比較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已重新列出，包括當年發生變化的收入和收益。